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000776 H 股股票代码：1776)

二〇一六年度报告

2017 年 03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负责人孙树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燕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莹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本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11 名董事中，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爱学	非执行董事	个人原因	孙树明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所列数据以人民币为单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董事长致辞.....	24
第四节公司业务概要.....	26
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2
第六节重要事项.....	74
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9
第十节公司治理.....	113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41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147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14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附属公司）
辽宁成大	指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敖东	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公用	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结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广发控股香港	指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经纪（香港）	指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香港）	指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投资（香港）	指	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融资（香港）	指	广发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全球资本	指	广发全球资本有限公司
广发期货	指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广发期货（香港）	指	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广发信德	指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乾和	指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	指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	指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股权中心	指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易方达基金	指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通公司	指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境内	指	指中国大陆地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监会	指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监察委员会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融资融券	指	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
股指期货	指	以股票价格指数为标的物的金融期货合约，即以股票市场的股价指数为交易标的物，由交易双方订立的、约定在未来某一特定时间按约定价格进行股价指数交易的一种标准化合约。
股票质押式回购	指	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指	是指符合条件的客户以约定价格向托管其证券的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由客户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证券公司根据与客户签署的协议将待购回期间标的证券产生的相关孳息返还给客户的交易。
新三板、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QDII	指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 (Qualified Domestic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QDLP	指	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 (Qualified Domestic Limited Partner)
QFII	指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RQFII	指	人民币合格境外投资者 (RMB 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ETF	指	Exchange Traded Funds, 即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通常又被称为交易所交易基金，是一种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可变的一种开放式基金。
FICC	指	固定收益证券、货币及商品期货 (Fixed Income , Currencies & Commodities)
PB 业务	指	主经纪商业务 (Prime Broker)
OTC	指	场外交易市场 (Over The Counter)
VaR	指	风险价值 (Value at Risk)
PPP	指	公私合作关系或公私合营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ABS	指	资产证券化 (Asset-backed Securities)
A 股	指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于境内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外资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元买卖。
年审注册会计师、核数师、德勤	指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德勤有限公司
WIND 资讯	指	上海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客户提供金融数据和分析工具的金融终端

2016 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因国家宏观调控措施，与证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交易规则等变动，从而对证券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政策性风险；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所需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因市场价格（权益类证券价格、利率、汇率或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得公司各项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因发行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或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信用风险；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证券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合规风险；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操作风险；因依靠高新技术而对系统的设计和运行产生潜在影响的信息技术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确保公司经营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范围内开展。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广发证券	股票代码	000776(深交所); 1776 (香港联交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香港联交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发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GF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F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公司的总经理	林治海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4301-4316 房)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0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5 楼、7 楼、8 楼、17 楼、18 楼、19 楼、38 楼、39 楼、40 楼、41 楼、42 楼、43 楼和 44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0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 189 号李宝椿大厦 29 及 30 楼		
公司网址	www.gf.com.cn		
电子信箱	gfzq@gf.com.cn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客户服务热线	95575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7,621,087,664 元		
公司净资本	人民币 66,819,411,786.96 元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斌华	徐佑军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39 楼
电话	020-87550265/87550565	020-87550265/87550565
传真	020-87553600	020-87554163
电子信箱	lbh@gf.com.cn	xuyj@gf.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 A 股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hkexnews.com.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39 楼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26335439C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2010年2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及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4号文），延边公路吸收合并原广发证券。吸收合并完成后，续存公司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承接了原广发证券的全部业务。</p> <p>公司股票于2010年2月12日恢复交易。从该日起，公司全称由“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由“S延边路”变更为“广发证券”，股票代码“000776”保持不变。同时，公司的行业分类也由“交通运输辅助业”变更为“综合类证券公司”。</p> <p>目前，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2003年1月，延边公路原第一大股东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将所持延边公路股份转让给吉林敖东，转让完成后吉林敖东成为延边公路第一大股东。其后，吉林敖东还受让了其他股东的股份，并从二级市场增持部分股份，持股比例为46.76%，为延边公路控股股东。</p> <p>2010年2月，延边公路吸收合并原广发证券前，控股股东为吉林敖东。吸收合并完成后广发证券无控股股东。</p>

五、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许可证类型	批准部门	获取年份
1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1998年11月
2	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准入资格（从事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	1999年9月
3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交易成员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1999年11月
4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1年2月
5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年5月
6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02年8月
7	从事相关创新活动的试点证券公司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4年12月
8	权证买入合格资格结算参与人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权证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8月
9	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	2005年9月
10	报价转让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6年1月
1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06年3月
12	上交所会员	上交所	2007年4月
13	深交所会员	深交所	2007年4月

14	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上交所	2007年7月
15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8月
16	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8年5月
17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证	上交所	2008年6月
18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0年3月
19	向广发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0年3月
20	重庆股份转让中心会员	重庆股份转让中心	2011年7月
21	经营外汇业务许可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1年8月
22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QDII）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1年11月
23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上交所	2011年11月
24	另类投资业务（通过广发乾和开展）	广东证监局	2012年1月
25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2年1月
26	证券自营参与利率互换投资交易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2年7月
27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年8月
2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首批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
29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上交所	2012年9月
30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2年10月
31	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机构会员	广州股权交易中心	2012年10月
32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质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2年11月
33	柜台交易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年12月
34	权益类收益互换交易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3年1月
35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深交所	2013年1月
36	中金所股指期货业务资格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13年1月
37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	上交所	2013年2月
3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3年5月
39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协会会员证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协会	2013年5月
40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上交所	2013年6月
41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深交所	2013年6月
42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	广东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2013年6月
43	上海期货交易所自营业务资格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13年9月

44	ETF 流动性服务商业务资格(博时标普 500ETF, 易方达沪深 300ETF, 华安上证 180ETF, 华安上证黄金 ETF)	上交所	2013 年 9 月
45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3 年 11 月
46	保险兼业代理许可证	中国保监会广东监管局	2013 年 11 月
47	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	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2 月
48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1 月
49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4 年 4 月
50	收益凭证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5 月
51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5 月
52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6 月
53	大连股权交易中心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6 月
54	齐鲁股权从事企业挂牌相关业务	齐鲁股权交易中心	2014 年 6 月
55	人民币利率互换集中清算业务资格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56	甘肃股权交易中心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 年 7 月
57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从事做市业务资格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7 月
58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上交所	2014 年 10 月
59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证书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4 年 11 月
60	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61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62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1 月
63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	上交所	2015 年 1 月
64	上证 50ETF 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上交所	2015 年 1 月
65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5 年 1 月
66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证书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5 年 4 月
67	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会员	广州碳交易权交易所	2015 年 6 月
68	单向视频开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6 月
69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证明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 年 6 月

2016 年公司取得的单项业务资格包括:

1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2016 年 1 月
2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理事单位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2016 年 8 月
3	银行间市场业务 A 类清算会员资格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4	开通深港通下港股业务交易权限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6 年 11 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取得的会员及单项业务资格包括：

序号	许可证类型	批准部门	获取时间
广发期货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商品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993 年 3 月
2	会员	伦敦洲际期货交易所	2005 年 3 月
3	第 2 类：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2 月
4	期交所参与者	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	2007 年 5 月
5	期货结算所参与者	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香港）	2007 年 5 月
6	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7 年 8 月
7	会员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08 年 2 月
8	会员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08 年 6 月
9	会员	英国洲际欧洲清算所	2008 年 9 月
10	会员	大连商品交易所	2008 年 12 月
11	会员	郑州商品交易所	2009 年 3 月
12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8 月
13	交易会员	新加坡衍生品交易所	2011 年 8 月
14	期货市场交易会员	伦敦国际金融期货期权交易所(伦敦)	2011 年 7 月
15	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1 月
16	会员	伦敦糖业协会	2013 年 6 月
17	圈内一级会员	伦敦金属交易所	2014 年 1 月
18	交易会员	迪拜黄金商品交易所	2014 年 1 月
19	会员	伦敦证券交易所	2014 年 2 月
20	基金销售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5 年 2 月
21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 (RQFII 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4 月
22	资产管理牌照	伦敦金融市场行为监管局	2016 年 10 月
广发控股香港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序号	许可证类型	批准部门	获取时间
1	第 1 类：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 月
2	第 6 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 月
3	交易所参与者	香港联交所	2007 年 2 月
4	第 4 类：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1 月
5	第 9 类：提供资产管理	香港证监会	2007 年 11 月
6	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12 月
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RQFII) 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1 年 12 月
8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RQFII) 投资额度批复	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	2012 年 1 月
9	开户许可证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中国）	2012 年 2 月
10	放债人牌照	牌照法庭（香港）	2013 年 2 月
1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12	QFII 投资额度及开立相关账户的批复	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	2015 年 3 月
13	保险经纪业务牌照：(长期(包括投资相连长期寿险) 及一般)	香港专业保险经纪协会（中国）	2015 年 3 月
14	加拿大投资行业监管组织交易员	加拿大投资行业监管组织	2015 年 5 月

15	期权买卖交易所参与者	香港联交所	2015 年 11 月
16	直接结算参与者	香港联合交易所期权结算所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广发资管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证券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	2014 年 3 月
2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QDII）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3 年 12 月
3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5 年 7 月
4	投资管理人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	中国保监会	2016 年 3 月
广发乾和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 年 6 月
2	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试点（QDLP）	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	2015 年 11 月
3	外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广东省商务厅	2016 年 4 月
广发信德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 年 4 月
广发基金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会员及业务资格			
1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2003 年 7 月
2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	2008 年 2 月
3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QDII）	中国证监会	2009 年 1 月
4	社保基金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2010 年 12 月
5	第 4 类：就证券提供意见（香港）	香港证监会	2011 年 9 月
6	第 9 类：提供资产管理（香港）	香港证监会	2011 年 9 月
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业务（RQFII）资格（香港）	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8 月
8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	中国保监会	2012 年 10 月
9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瑞元）	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6 月
10	保险保障基金委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人	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8 月
1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业务（QFII）（香港）	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9 月
12	韩国金融委员会-投资咨询业务牌照（香港）	韩国金融委员会	2013 年 11 月
13	第 1 类：证券交易（香港）	香港证监会	2014 年 3 月
14	投资顾问（香港）	美国证券交易监督委员会	2014 年 5 月
15	MiFID 和 UCITS 业务（英国）	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FCA）	2015 年 10 月
16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业务（RQFII）（英国）	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2 月
1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2016 年 12 月

六、公司历史沿革

1991 年 4 月 9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广东发展银行（现称广发银行）设立证券业务部。公司于 1993 年 5 月 21 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发展银行证券业务部正式成立。于 1994 年 1 月 25

日，公司改制为广东广发证券公司，由广东发展银行以自有资金出资。

于 199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法律对金融行业分业监管的要求，公司于 1999 年 8 月 26 日起与广东发展银行脱钩。于 2001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广发”）。

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于完成反向收购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延边公路”）（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为 000776）（“反向收购”）后，公司成为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该反向收购主要措施实施如下：

- 延边公路向其当时其中一名股东—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回 84,977,833 股股份；
- 延边公路向原广发股东发行 2,409,638,554 股股份以换取原广发所有当时现存股份；
- 由于反向收购，原广发向延边公路转让其所有资产及雇员，并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完成注销登记。

作为反向收购的一部分，延边公路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本增加事件

1993 年 5 月 21 日成立时，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

1994 年 1 月 25 日，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50,000,000 元。

1995 年 11 月 1 日，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0,000,000 元。

199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00,000,000 元。

1999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600,000,000 元。

2001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股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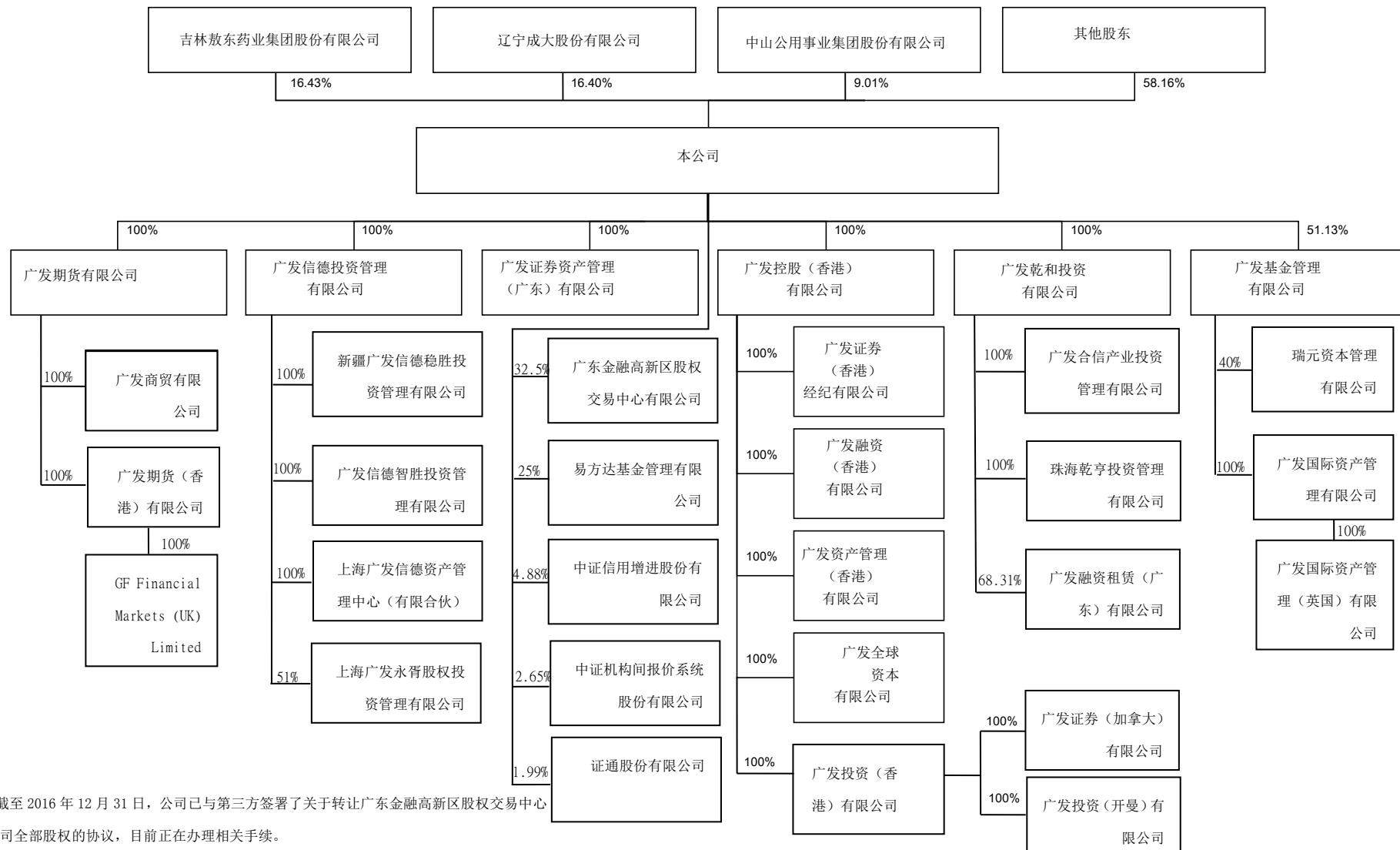
2010 年 2 月 10 日，于反向收购后，公司将注册股本增至人民币 2,507,045,732 元。

201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十位投资者发行 452,600,000 股 A 股，公司将注册股本增至人民币 2,959,645,732 元。

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通过将资本公积金 10 股转增 10 股方式，公司的股本由人民币 2,959,645,732 元增至人民币 5,919,291,464 元。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在超额配售权全部行使后，公司共发行 H 股 1,701,796,20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621,087,664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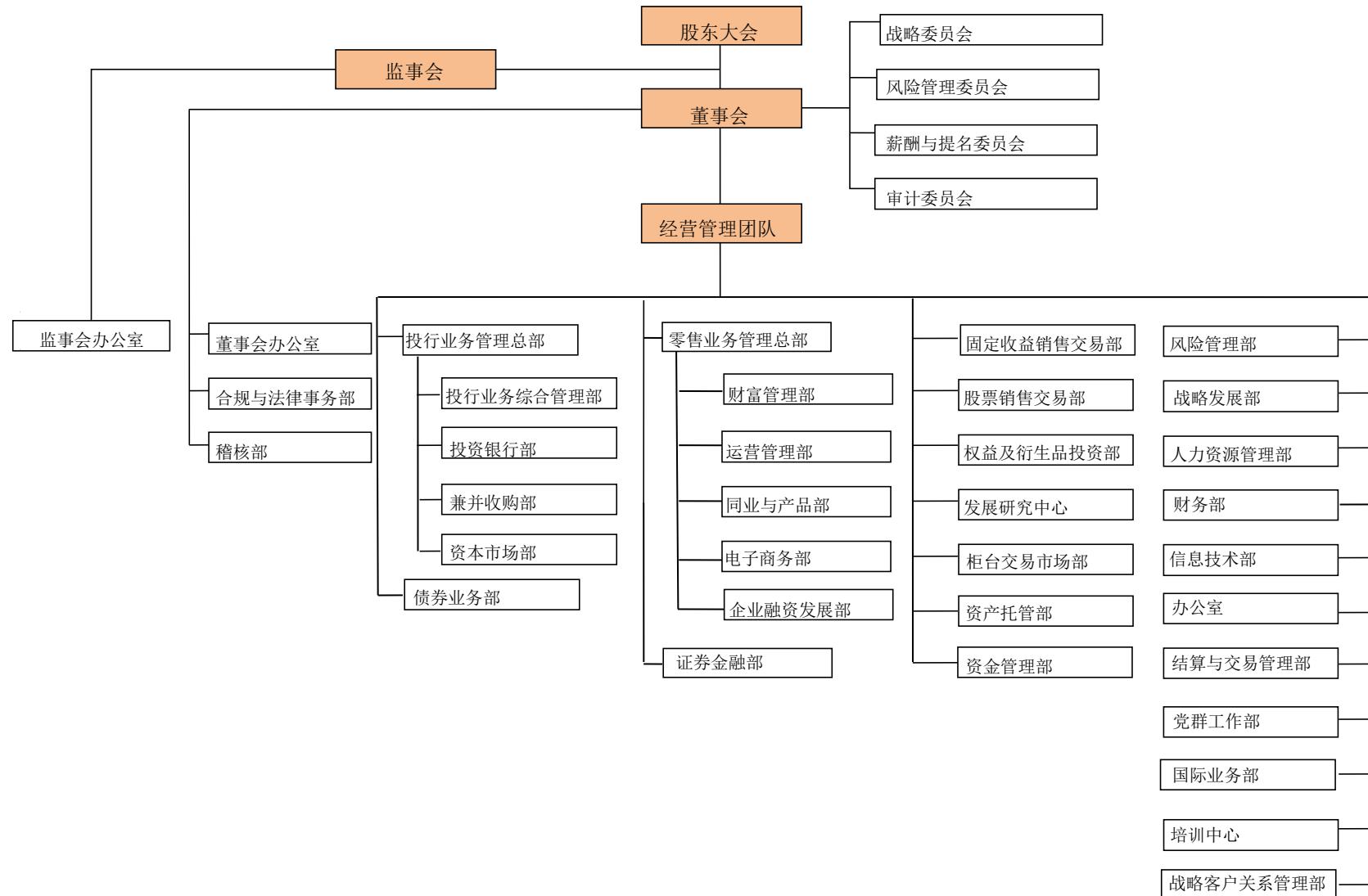
1、公司股权结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与第三方签署了关于转让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协议，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注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发投资(香港)持有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剩余 31.69% 股权。

2、公司组织机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3、境内分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分公司名称	营业地址	成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 20 楼	2009 年 7 月	靖建国	0755-82083898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78 号	2009 年 7 月	陈德明	0411-84335166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3 号 10 层西部	2009 年 7 月	张玉强	0531-86993666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03 室	2009 年 7 月	梅纪元	021-68818808
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西路 9 号	2009 年 7 月	黄斌	0311-85278887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沿江大道 133 号广源大厦 3 楼	2009 年 7 月	彭涛	027-82763201
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路 101 号兴业银行大厦 2 楼	2009 年 7 月	陈立铭	020-83863518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芦席营 68 号南汽商务大厦 5 楼	2009 年 8 月	李平	025-86899227
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 722 号 1 栋 1 单元 22 楼 2210 号	2009 年 8 月	刘勘舟	028-85972529
1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41 号 201 甲室	2009 年 8 月	陈肖予	0571-86566651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金花北路 25 号九楼	2009 年 8 月	贺小社	029-82518760
1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18 层	2009 年 8 月	游海洋	010-59136868
1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十字门中央商务区珠海横琴金融产业服务基地 17 号楼二楼 I (2) 区	2011 年 2 月	钟雄鹰	0756-8286229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 100 号二座 401	2011 年 5 月	苏应标	0757-83035720
1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吉林长春市南关区民康路 1272 号	2011 年 8 月	李超	0431-88639610
1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曙光路 118 号宇洋中央金座写字楼第 34 层 03、05 单元	2012 年 4 月	卓文	0592-5801968
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东分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海滨路 5 号	2014 年 6 月	张海鸥	0754-88280098
1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西分公司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天长路 45 号 201 之二	2014 年 6 月	林清	0750-3488001
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城南路联和大厦五楼	2014 年 6 月	康少华	0769-22323933
2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口市南海大道 266 号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 A 楼 2 层 203 室	2015 年 9 月	李君华	0898-66288660

4、境内外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境内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期货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57 号红盾大厦 9 楼、11 楼、14 楼、15 楼	1993.03	人民币 130,000	100%	赵桂萍	020-38456937
广发信德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545 号	2008.12	人民币 280,000	100%	曾浩	020-87555888
广发乾和	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西街 3 号 206 室	2012.05	人民币 375,000	100%	张少华	010-56571886
广发资管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5	2014.01	人民币 100,000	100%	付竹	020-87555888
广发基金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 3 号 4004-56 室	2003.08	人民币 12,688	51.13%	林传辉	020-83936666
广东股权中心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平西路广东夏西国际橡塑城一期 2 号楼首、二层 A2-12	2013.10	人民币 10,000	32.5%	王文胜	020-87555888
易方达基金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 3 号 4004-8 室	2001.04	人民币 12,000	25%	刘晓艳	020-38797888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2015.05	人民币 410,000	4.88%	牛冠兴	0755-84362888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金融街 B 区 5 号地)B 幢 8 层 B808	2013.02	人民币 755,024.45	2.65%	陈共炎	010-83897972
证通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 幢	2015.01	人民币 251,875	1.99%	王关荣	021-20538888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与第三方签署了关于转让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协议，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广发期货下设广发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 188 号 A-1088H 室	2013.4	人民币 20,000	100	邹功达	021-60126359

广发信德下设新疆广发信德稳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广发信德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广发永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新疆广发信德稳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 752 号西部绿谷大厦 19 号房间	2013.3	人民币 2,050	100	陈重阳	020-87555781
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378	2014.11	人民币	100	陈重阳	020-87555781

公司			5000			
上海广发信德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146号3幢2层205室	2015.4	人民币1000	100	陈重阳	020-87555781
上海广发永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665号401室	2015.8	人民币500	51	肖雪生	020-87555985

广发乾和下设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891	2015.3	人民币110,000	100	金波	020-87570115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金涛西街36号612房	2015.6	人民币80,000	68.31	张威	020-38880058
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5649	2015.8	人民币10,000	100	张威	010-56571798

注：截至2016年12月31日，广发投资(香港)持有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剩余31.69%股权。

广发基金下设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室-128	2013.6	人民币7,500	40	陈伯军	020-89188996

(2) 境外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控股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06.6	港币560,000	100	林向红	(852)37191111

广发控股香港下设广发融资(香港)、广发经纪(香港)、广发资管(香港)、广发全球资本和广发投资(香港)五家全资子公司；广发投资(香港)下设广发证券(加拿大)有限公司和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经纪(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06.7	港币280,000	100	王玥	(852)37191111
广发融资(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189号李宝椿大厦29及30楼	2006.7	港币13,000	100	叶勇	(852)37191111

广发资管（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 189 号李宝椿大厦 29 及 30 楼	2006. 7	港币 32,500	100	李子建	(852) 37191111
广发投资（香港）	香港德辅道中 189 号李宝椿大厦 29 及 30 楼	2011. 9	港币 500	100	沙建困	(852) 37191111
广发全球资本	香港德辅道中 189 号李宝椿大厦 29 及 30 楼	2015. 11	港币 160,000	100	陈璐	(852) 37191111
广发证券(加拿大)有限公司	5911 No 3 Rd Unit 130 Richmond BC V6X 0K9	2014. 3	加币 1,000	100	温辉清	(778) 2975888
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	Elian Fiduciary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7, Cayman Islands	2011. 9	美元 60	100	沙建困	(852) 37191111

广发基金下设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设广发国际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中环金融街 8 号国际金融中心 2 期 35 楼 3503-3505 室	2010. 12	港币 30,000	100	陈辉林	(852) 36952868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First Floor 43 London Wall London	2014. 11	英镑 200.01	100	郭聰阳	(44) 2038289888

广发期货下设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下设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子公司名称	办公地址	设立时间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德辅道中 189 号李宝椿大厦 29 及 30 楼	2006. 5	港币 49,500	100	刘博雅	(852) 37191155
广发金融交易（英国）有限公司	1 Broadgate, London, EC2M 2QS, United Kingdom.	1976. 2	英镑 3,000	100	Andy Gooch	(44) 2073301688

5、证券营业部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设立证券营业部 264 家；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份	营业部家数	省份	营业部家数	省份	营业部家数
广东 (其中：深圳)	116 (9)	陕西省	5	贵州省	1
		河南省	4	湖南省	1
上海市	21	云南省	3	宁夏	1
湖北省	16	海南省	3	甘肃省	1
辽宁省	15	重庆市	3	内蒙古	1
河北省	13	吉林省	3	青海省	1

浙江省	10	四川省	2	山西省	1
江苏省	10	广西省	2	安徽省	1
福建省	8	江西省	2	新疆	1
北京市	7	天津市	2	西藏	1
山东省	7	黑龙江	2		

八、其他有关资料

(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渭华、洪锐明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座 35 楼

(2) 法律顾问

中国境内法律顾问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境外法律顾问	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

(3) 联席合规顾问：农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广发融资（香港）

(4) 股份登记处

A 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层
H 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5)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公司近三年分类评价情况为：

2014 年公司被分类评价为 A 类 AA 级证券公司；

2015 年公司被分类评价为 A 类 AA 级证券公司；

2016 年公司被分类评价为 B 类 BBB 级证券公司。

(6)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不适用

(7)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不适用

九、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主要会计数据（合并报表）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20,712,037,550.74	33,446,639,919.41	-38.07%	13,394,972,90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30,106,628.93	13,201,014,064.72	-39.17%	5,022,567,77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37,166,162.74	13,164,284,247.62	-39.71%	4,949,461,646.6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1,028,513,808.49	988,804,218.67	-	1,167,372,53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152,205,865.81	38,148,319,618.82	-	25,416,953,468.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1.87	-43.85%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1.87	-43.85%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9%	21.14%	减少 10.85 个百分点	13.56%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59,801,353,416.83	419,097,014,689.90	-14.15%	240,099,775,522.60
负债总额（元）	278,448,017,466.62	339,276,185,927.98	-17.93%	198,722,319,49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530,209,492.56	77,519,273,601.40	1.30%	39,610,879,942.31

主要会计数据（母公司）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4,349,613,877.80	27,242,647,589.21	-47.33%	11,169,929,730.75
净利润（元）	6,178,219,362.16	11,255,122,777.19	-45.11%	4,318,219,81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81,475,553.84	11,273,533,425.67	-45.17%	4,318,002,570.8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739,813,977.36	-195,441,849.60	-	1,204,836,17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909,519,329.77	32,966,957,915.59	-	24,054,523,882.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1.60	-49.38%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1.60	-49.38%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8%	19.13%	减少 10.55 个百分点	12.20%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06,393,269,033.14	378,498,852,650.95	-19.05%	221,395,491,034.13
负债总额（元）	234,714,404,167.10	306,161,544,561.31	-23.34%	183,727,104,599.61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71,678,864,866.04	72,337,308,089.64	-0.91%	37,668,386,434.52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上表计算本报告期每股收益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 7,621,087,664 股，上年度每股收益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 7,053,822,264 股（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上年度发行 H 股的时间权数系按月数计算）。公司同时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中的上年度合并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为 1.85 元，与上表中上年度合并每股收益存在差异的原因是其所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 7,153,423,122 股（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33 号相关规定，公司上年度发行 H 股的时间权数按天数计算）。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7,621,087,664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05

是否存在公司债

√ 是 □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十、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所列示的 2016 年及 2015 年净利润

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无差异。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除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外，公司没有按照其他境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十一、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56,792,195.93	5,373,266,861.79	5,062,230,200.05	5,519,748,29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5,589,600.41	2,224,904,638.28	2,154,562,287.49	1,845,050,10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6,171,770.54	2,226,520,797.66	2,125,442,914.49	1,799,030,68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459,868.99	-3,093,689,760.95	-9,136,812,437.61	-9,501,163,536.24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32,874,954.88	3,773,798,054.02	3,468,958,383.75	3,773,982,485.15
净利润	1,296,520,737.76	1,652,573,964.28	1,506,781,752.02	1,722,342,908.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3,416,615.34	1,662,048,787.03	1,507,713,024.38	1,718,297,12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696,571.34	-4,426,532,487.95	-9,996,566,028.44	-8,220,117,384.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0,267.28	1,526,198.03	115,583.07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540,833.61	110,751,745.52	82,608,313.61	主要是财政奖励款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37,875.18	-	4,160,797.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91,145.56	14,240,516.28	8,481,425.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738,294.40	-35,855,400.61	10,009,312.59	主要是年底计提的内退人员薪酬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721,117.47	28,521,510.20	12,941,584.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97,952.45	25,411,731.92	19,327,715.48	
合计	92,940,466.19	36,729,817.10	73,106,131.72	--

注：非经常性损益的说明详见财务报告中管理层提供的补充资料之“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三、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50,219,411,786.96	53,468,958,155.11	-6.08%
附属净资本	16,6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66.00%
净资本	66,819,411,786.96	63,468,958,155.11	5.28%
净资产	71,678,864,866.04	72,337,308,089.64	-0.91%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6,068,251,883.47	20,516,080,458.78	27.06%
表内外资产总额	242,011,780,555.29	281,713,307,400.40	-14.09%
风险覆盖率 ^{注3}	256.32%	309.36%	减少 53.04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注3}	21.37%	19.16%	增加 2.21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注3}	305.17%	210.62%	增加 94.55 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注3}	139.14%	122.87%	增加 16.27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93.22%	87.74%	增加 5.48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40.61%	31.17%	增加 9.44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43.57%	35.53%	增加 8.04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 净资本	32.09%	37.93%	减少 5.84 个百分点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 品/净资本	156.62%	212.61%	减少 55.99 个百分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版）》，自2016年10月1日起实施《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的规定》，上表中期初已按照新标准重新计算列示。

2、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及9月，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签订《中国证券期贷市场场外衍生品交易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向中证金划出投资款合计人民币13,863,790,000.00元。本次投资将由中证金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本公司将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在本期末及上期末“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比例中，本公司将该项投资款参照股票处理，按照期末余额的100%计入该项指标中的“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项目。

3：风险覆盖率=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100%；

资本杠杆率=核心净资本/表内外资产总额×100%，此处核心净资本不扣除担保等或有负债的风险调整；

流动性覆盖率=优质流动性资产/未来30日内现金净流出×100%；

净稳定资金率=可用稳定资金/所需稳定资金×100%。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刚刚过去的 2016 年，国际金融市场前景的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剧，全球化前景也蒙上了厚厚的阴霾，国际贸易更加低迷，直接投资放缓，债务水平继续上升，经济全球化已“被动”进入阶段性调整期。2016 年，中国经济呈现 L 型走势，处于经济发展增速换档的“新常态”，增长动力与下行压力交织，经济运行分化特点明显；随着政府持续推进经济转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阶段性进展，国民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运行发展趋势向好。经历 2015 年股市大幅异常波动后，2016 年监管部门对资本市场遵循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和全面监管的主基调，继续采取各种措施化解金融风险，强调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回归本源业务，降低杠杆；市场逐步回归平稳、交投大幅下降，融资和并购市场活跃。

2016 年在股票市场整体表现一般的环境下，整个证券行业业绩下滑。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的未经审计数据统计（母公司口径，统计范围为证券公司及证券类子公司），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分别下降 42.97% 和 49.57%，但比 2014 年分别增长 26.01% 和 27.85%。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辛勤耕耘、锐意进取、奋力拼搏，全面推进集团的风险合规管理并全力化解各种风险，在经济增速放缓、依法从严全面监管和股票市场整体表现一般的环境中，取得了广发证券发展史上第二好的经营业绩。集团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7.12 亿元和 80.30 亿元，与 2015 年相比分别下降 38.07% 和 39.17%，与 2014 年相比分别增长 54.63% 和 59.88%，大幅优于行业。

2016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的主要指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并在大客户开拓和跨境并购方面取得了突破；投资管理业务的主要指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方面，成功规避了股票市场投资风险，固定收益投资取得了良好业绩，公司行业研究获得《新财富》评比史上最好成绩；财富管理业务部分主要指标市场排名有所下降，但继续保持互联网金融的领先优势和创新优势。2016 年能够取得如此成绩实属不易。我们衷心感谢广大客户和合作伙伴对广发证券的高度信任，衷心感谢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大力支持，同时也要感谢全体员工的艰辛付出！

2016 年是公司成立 25 周年，H 股上市一周年，也是公司五年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过往五年，公司发展在诸多方面取得了突破：(1) 公司整体实力大幅提升，系统重要性初步显现，主要经营指标和财务指标连续多年居于行业前列，成为中国资本市场最具影响力的证券公司之一；公司在支持实体经济、服务国家战略和满足居民财富管理需求等方面所作出的贡献，得到了各级政府机关、监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2) 公司各业务线开拓创新，四大板块业务齐头并进，业务规模和质量大幅提升，逐步形成更加均衡的业务结构；公司组织结构日益优化，三大系统建设稳步推进，配套支撑体系不断强化，公司规范化水平和运作效率不断提升；(3) 公司持续深化品牌内涵，公司形象不断提升；2015-2016 年，公司连续两年位居“胡润品牌榜”中国券商第二名，并多次获评最佳上市公司奖；在国际形象方面，公司 H 股上市获亚

太地区权威金融杂志《亚洲货币》“年度最佳 IPO”殊荣，公司的跨境并购业务、联合境外机构共同设立的海外基金等都大幅提升了公司的国际影响；在社会形象方面，公司践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2011 年发起设立的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成为证券行业规模最大的公益基金会之一；公司积极响应扶贫济困号召，主动开展帮扶工作；通过不断努力，公司将公益长期化、制度化，社会美誉度不断提升；（4）在传承原有企业文化精髓的基础上，公司上下对新的企业文化纲要达成共识，发布了《广发证券企业文化纲要》（2015 年版），成为引领公司健康、科学、可持续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公司开展了系列企业文化建设活动，为实现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凝聚了共识，奠定了文化软实力。

展望 2017 年，全球政治格局重塑加剧经济下行风险，世界经济增长形势不容乐观；但中国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经济韧性好、潜力足、回旋余地大的基本特质没有变，将呈现产业结构更趋合理，经济质量更高的发展态势，进入发展历程中的新常态、新格局、新阶段。我们预计 2017 年政府在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振兴实体经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以及“一带一路”战略等方面都将取得重要进展，中国经济将进入质量更高、效益更好、更可持续的新发展阶段。

2017 年，中国资本市场也将向着市场化、法治化和国际化的方向稳步迈进，我们对中国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的发展充满信心！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部署 2017 年经济工作时，指出要把防控金融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下决心处置一批风险点，着力防控资产泡沫，提高和改进监管能力，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2017 年，公司把防控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更加注重全面风险管理，稳住风险管理的生命线和合规底线，构筑坚实的基础以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开展和创新发展。我们预计 2017 年资本市场改革将有新进展、新成效和新突破，将极大推进资本市场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我们坚定认为中国资本市场仍然处于非常难得的战略机遇期，坚信其广阔的发展前景。2017 年，我们将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来开展证券本源业务，秉持和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制订新的五年战略规划，继续做大做强投资银行业务和投资管理业务；加大科技金融的投入力度，完善管理机制，加快财富管理业务的转型升级；提升国内主要品种的资产配置能力，并逐步建立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投资能力；要通过提升服务水平，加大并购力度，尽快提升机构客户业务和国际业务的收入占比。我们将持续不懈地努力，构筑坚实的基础以向着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现代投资银行的目标迈进！我们相信在股东的支持和董事会的指导下，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继续夯实基础、挖掘潜力、直面挑战、把握机遇，广发证券的明天将更加辉煌！

第四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类型

本集团是定位于专注中国优质中小企业及富裕人群，拥有行业领先创新能力的资本市场综合服务商。本集团提供多元化业务以满足企业、个人（尤其是富裕人群）及机构投资者、金融机构及政府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以及投资管理业务，各主要业务发展位居行业前列。

四个业务板块具体对应包括下表所列的各类产品和服务：

投资银行	财富管理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	投资管理
◆ 股权融资	◆ 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	◆ 股票销售及交易	◆ 资产管理
◆ 债务融资	◆ 融资融券	◆ 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	◆ 公募基金管理
◆ 财务顾问	◆ 回购交易	◆ 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 ◆ 投资研究 ◆ 资产托管	◆ 私募基金管理 ◆ 另类投资

投资银行业务即本集团通过承销股票及债券和提供财务顾问服务赚取承销佣金、保荐及顾问费；

财富管理业务即本集团通过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赚取手续费、顾问费及佣金，从融资融券、回购交易及代客户持有现金赚取利息收入，并代销本集团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赚取手续费；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即本集团通过从股票、固定收益及衍生品的做市服务及自营交易赚取投资收入及利息收入，及向机构客户提供交易咨询及执行、投资研究服务和主经纪商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投资管理业务即本集团通过提供资产管理、公募和私募基金管理服务赚取管理及顾问费，并进行另类投资获得投资收入。

报告期，本集团积极探索开展融资租赁、QDLP 及 PPP 等业务；本集团坚持以证券业务为核心，整合资源更好地为客户服务，以打造创新型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在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本集团所属行业的发展特征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在多个驱动因素下稳步发展，主要包括下列几方面：

1、证券行业重要性提升，将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趋势。在 2015 年 11 月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里面，针对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整体思路是以市场化、法治化为方向，加快金融体制改革，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率，提升直接融资比例，这对于行业未来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引作用，也体现了最高决策层对于资本市场发展的重视，行业发展仍具有较大的空间。另一方面，在宏观经济去产能、降杠杆的背景下，证券行业也把防范风险放在了更加重要的位置，监管部门将在“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的主基调下，完善规章制度、协调跨行业监管，不断提高市场的规范水平，未来一段时期证券行业将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趋势。

2、企业直接融资需求巨大，并购市场方兴未艾。在中国经济快速增长和转型的过程中，中国企业的融资需求持续增长。与海外成熟资本市场相比，中国的直接融资占比相对较低，中国资本市场具有广阔的增长空间。受益于政府大力鼓励和支持发展实体经济和鼓励直接融资的政策，中国经济转型的需要，中国企业的融资需求持续增长，中国资本市场具有强劲的增长潜力。另外，中国目前经济处于稳增长、调结构的转型期，这将会是一个较长的时间；资产重组和收购兼并将为中国经济转型发挥特殊的作用；近几年中国证监会对重大并购重组的审核效率大为提高，并购的股权和债权工具日益丰富。这些均会促进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的发展。

3、居民财富积累和配置结构改变，财富管理业务发展空间巨大。伴随着中国经济和居民财富的持续增长，国内资产管理行业获得了高速发展，成为金融子领域里面最具活力和增长潜力的板块。虽然目前经济进入新常态，居民财富积累的速度也将有所放缓，但根据 BCG 预测，到 2020 年资管规模将达到 174 万亿元。另一方面，居民财富配置结构也会发生调整，目前我国家庭资产配置主要以房产为主，随着房地产行业高速发展阶段接近尾声，资产管理行业逐步走向规范化发展，我国家庭资产配置中，房产的比例将会下降，而金融资产的比例则会上升，针对居民的财富管理业务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4、机构投资者的参与程度将不断提升。根据 BCG 的咨询报告，从整个泛资产管理行业的情况来看，个人客户的资金规模占比达到 61%，包括养老金、企业年金、保险等长期机构投资者的资金规模仅为 39%，这与全球市场的占比有很大差异，反映出来的投资行为就是追求短期收益，忽视资产的长期均衡配置。实际上，壮大机构投资者对 A 股市场稳定健康发展意义重大，这一直是监管层重点推进的工作。未来会放宽保险资金、企业年金、养老金、境外资金等专业机构投资者所管理资金的投资范围和规模。机构投资者参与度提升，会给证券公司带来新的收入来源和多元化的业务机会；同时，投资者结构的转变，也将对现有的交易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模式产生影响。

5、资本市场国际化加速。随着中国经济在全球经济体系的比重和地位提升、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稳步推进，资本市场的国际化进程也在加速推进。2016 年推出了“深港通”业务，这是继“沪港通”之后两

地资本市场互通互联的又一重要举措，作为中国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的一大创新，沪港通自 2014 年 11 月正式运作以来，虽然经历了内地资本市场的剧烈波动，但仍然保持了平稳运行，证明了这一互通互联机制的成功。未来随着人民币国际化的推进，资本市场国际化预计还将会进一步向前迈进，证券行业的发展，也将紧跟这一步伐。

受益于中国经济日益增长和改革开放，以及资本市场的创新发展，在过去二十多年，中国资本市场逐渐成为金融市场的重要力量。中国经济目前正处于转型升级的过程，企业存在持续的投融资以及盘活存量资产的需求，资本市场将承担重要角色。中国政府也致力于加快建设多层次资本市场，大力提升直接融资比重，作为重要新兴市场的中国资本市场和中国证券行业具有长远广阔的增长潜力。

同时，本集团的证券业务依赖并受益于中国的经济增长、居民财富积累及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及表现，包括股票、债券和理财产品在内的金融产品发行及交易量等因素，受经济环境、监管环境、投资者情绪以及国际市场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表现出较强程度的周期性特征。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融出资金	比年初减少 101.89 亿元，减幅 14.73%，主要是由于融出资金规模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比年初减少 221.45 亿元，减幅 26.39%，主要是由于基金投资规模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比年初增加 82.15 亿元，增幅 59.77%，主要是由于股票质押式回购规模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比年初减少 45.02 亿元，减幅 4.66%，主要是由于债券投资规模减少。
在建工程	比年初增加 2.00 亿元，增幅 38.02%，主要是由于广发证券大厦投入增加。
其他资产	比年初增加 44.71 亿元，增幅 442.91%，主要是由于应收款项类投资和融资租赁规模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对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投资	465,562.70 万元	香港	全资子公司	14,743.02 万元	5.93%	否
对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投资	39,906.12 万元	香港	全资子公司	-1,439.48 万元	0.51%	否
对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投资	24,264.30 万元	香港	控股子公司	-4,518.80 万元	0.31%	否

注：1.收益状况为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资产规模为对该境外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规模，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为对该境外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比例。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具有市场化的机制，均衡、多元化的股权结构和完善的公司治理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吉林敖东、辽宁成大和中山公用（均为上市公司）17年来均一直在公司前三大股东之列(不包括香港结算代理人,香港结算代理人所持股份为H股非登记股东所有)。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吉林敖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辽宁成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和中山公用及其的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分别为16.76%、16.42%、10.33%,形成了较为稳定的股权结构。持续均衡、且多元化的股权结构为公司形成良好的治理结构提供了坚实保障,确保公司长期保持市场化的运行机制,有利于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运行机制。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长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要治理文件,从制度上保障了股东、董事和监事的知情权、决策权,确立了公司内部的分级授权和权力制衡机制。公司的经营决策体系科学,重大事项均采用严格的集体决策机制。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决策均严格按照规定的审核流程执行,审核流程的各个环节根据赋予的职责进行专业判断、审核把关和风险控制。

2、优良的企业文化和稳定的经营管理团队

公司始终秉持“知识图强、求实奉献；客户至上、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贯彻执行“稳健经营、持续创新；绩效导向,协同高效”的经营管理理念,谋求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坚持以证券业务为核心,整合资源,巩固优势,打造创新型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并以建设成为系统重要性现代投资银行为己任；公司将进一步依托国家对外发展战略,加快国际化布局,主动参与国际竞争,逐步提升国际化业务收入比重。

良好的企业文化提高了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队伍高度稳定,流失率低,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证券和金融相关领域的管理经验平均超过17年,在公司的平均任职期限约16年；过去3年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和员工的主动离职率分别约为1%和2%左右,大大增强了客户的信心和各项业务的连续性、稳定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顾问团队规模行业排名第一,平均咨询经验达9年以上；公司是拥有行业内最大规模保荐代表人队伍的证券公司之一；公司的分析师团队的研究成果多年来稳居《新财富》“本土最佳研究团队”前列；公司总部具有海外工作经历或海外教育背景的员工占比近15%,为国际化业务发展储备了人才。

3、久经考验且行之有效的风险与合规管理机制

公司风险管理能力在行业中位于前列,并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得到反复证实。公司是中国证监会选定的首批试点合规管理券商之一,也是行业最早推行全面风险管理战略的券商之一,还是80年代末至90年代初成立的第一批券商中仅有的四家未经历过因经营亏损而接受注资和重组的主要券商之一。公司秉持“稳

健经营”理念，坚守合规底线与风险管理生命线。公司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通过适度承担风险、有效管理风险、积极应对与处置风险、独立监督风险，支持业务的稳健开展，并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在设定的容忍度范围内。公司合规管理工作一方面紧密结合业务需求，充分进行合规法律论证，服务业务开展；同时通过制度建设、流程完善、检查落实等措施督促业务合规运作；另一方面对于发现的问题和风险，及时采取相应的合规管理措施进行监督问责，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妥善化解与处置风险，并及时调整完善业务流程，形成保障合规经营的长效机制。公司建立了一套有效的涵盖合规与风险文化、治理架构、机制与实践、基础设施等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逐步实现合规和风控对分支机构、子公司的垂直管理。多年以来，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各项主要风控指标均持续符合监管指标，杠杆监管指标安全边际较大，拥有较强的风
险抵御能力。

4、主要经营指标多年来名列行业前列，品牌价值持续提升

公司秉承“稳健经营，持续创新；绩效导向，协同高效”的经营管理理念，在竞争激烈、复杂多变的行业环境中努力开拓、锐意进取，经受住了多次行业重大变化的考验，多年来是中国资本市场最具影响力的证券公司之一。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等多项主要经营指标连续多年位居行业前列。具体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公司 2014 年-2016 年主要经营指标排名情况

项目	2016 年/年底	2015 年/年底	2014 年/年底
总资产	4	3	4
净资产	5	5	4
净资本	4	4	3
营业收入	3	4	4
净利润	3	5	5

注 1：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7；

注 2：2016 年度指标是根据未经审计母公司数据进行统计；2015 及 2014 年度是根据经审计母公司数据进行统计。

在谋求经济利益和市场地位的同时，公司声誉和品牌持续提升。2015 至 2016 年，公司连续两年位居“胡润品牌榜”中国券商第 2。公司依托“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聚焦扶贫济困、助学兴教两大领域，主动践行社会责任，公司美誉度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5、业务牌照齐全，建立了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能力

本集团拥有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及投资管理等全业务牌照，各项主要业务相对均衡发展，均取得了靠前的行业排名。同时，公司控股广发期货、广发基金、广发控股香港、广发信德、广发乾和及广发资管，投资参股（并列第一大股东）易方达基金、证通公司、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并积极探索发展融资租赁、PPP 和 QDLP 等业务，形成了初步的金融集团化架构。证券行业齐全的业务牌照、排名居前的主营业务水平、集团化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使得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6、业内领先的科技金融模式

本集团注重创新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一直致力于各项管理、业务、服务及技术创新，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公司一贯重视在信息技术与金融结合领域的创新，从过去以外包为主转变为核心技术以自主开发为主，过去三年持续吸纳了 180 名本土领先互联网技术人才，逐步建立成为一个具有工程师文化尤其是具有自主研发能力的金融科技型团队。公司积极探索经纪业务 O2O、金融电商、证券交易等领域，在行情云服务、机器人投顾、交易终端、交易中间件、金融社交平台等方面研发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核心产品，在容器化技术、大数据、高性能运算等技术领域持续探索证券业应用场景进行创新。公司率先在业内推出了第一个机器人投资顾问系统，以满足中小投资者财富管理的多元化需求，并申请了专利 6 项（发明专利 2 项，实用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已获得 1 项实用型专利、1 项软件著作权。

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面对错综复杂的资本市场环境以及“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和全面监管”的行业监管环境，在董事会指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继续秉承“**知识图强，求实奉献；客户至上，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凝心聚力、砥砺前行，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原则，朝着“**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的战略愿景不懈努力。

报告期，公司遵循“**稳健经营，持续创新；绩效导向，协同高效**”的经营管理理念，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加强合规风控管理，加快业务转型和管理变革，深化发展综合化业务体系。一方面，按照行业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采取系列措施加强风险管理和合规建设，同时加强精细化管理和系统项目建设，夯实业务管控基础；另一方面，根据当前国内外行业现状和下一步发展趋势，继续深化分公司综合化经营，深入挖掘战略型客户综合需求，重点推进跨境业务和互联网金融发展，均取得了较好成效。

报告期，在证券行业整体实力和盈利水平有所下降的情况下，公司始终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最终在经济增速放缓、监管趋严、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中取得较好成绩，各项主要经营指标继续稳居行业前列，为股东创造了优良的回报。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 总体情况概述

2016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中国经济增长速度面临持续下行压力。面对经济发展增速换档的“新常态”，政府持续推进经济转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积极进展，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产业结构继续优化，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7%，第三产业增长率为 7.8%（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2017）。

2016 年，A 股市场跌宕起伏，股市行情一波三折，成交量较去年同期大幅萎缩。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证综指较 2015 年底下跌 12.31%，深证成指下跌 19.64%，中小板指数下跌 22.89%，创业板指数下跌 27.71%。全年 A 股成交额 126.51 万亿元，同比下降 50.06%；融资融券业务也出现一定较大程度回落，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 9,392.49 亿元，较 2015 年底下降 20.01%；同时，一级市场融资规模持续扩张，股权融资规模为 19,672.50 亿元（含资产部分），同比增长 27.58%；新三板市场持续快速发展，2016 年末挂牌企业总数 10,163 家，同比增长 98.15%。企业债券发行规模达 5,925.70 亿元，

同比增长 73.21%; 公司债券融资规模达 27,797.24 亿元, 同比增长 167.95%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2017)。

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截至 2016 年底, 129 家证券公司总资产为 5.79 万亿元, 较 2015 年末下降 9.81%; 净资产为 1.64 万亿元, 较 2015 年底增长 13.10%; 净资本为 1.47 万亿元, 较 2015 年底增长 17.60%; 全行业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 (含信用交易资金) 1.44 万亿元, 较 2015 年底下降 30.10%; 托管证券市值 33.77 万亿元, 较 2015 年底微增 0.42%; 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 17.82 万亿元, 较 2015 年底增长 50%。2016 年, 全行业 129 家证券公司中 124 家实现盈利, 共实现营业收入 3,279.94 亿元, 同比下降 42.97%, 其中: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1,052.95 亿元, 同比下降 60.87%;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净收入 519.99 亿元, 同比增长 32.14%;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64.16 亿元, 同比增长 19.02%;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50.54 亿元, 同比增长 12.86%;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96.46 亿元, 同比增长 7.85%; 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 568.47 亿元, 同比下降 59.78%; 利息净收入 381.79 亿元, 同比下降 35.43%; 全年实现净利润 1,234.45 亿元, 同比下降 49.57% (数据来源: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7)。

截至 2016 年底, 本集团总资产 3,598.01 亿元, 较 2015 年底减少 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785.30 亿元, 较 2015 年底增加 1.30%; 报告期本集团营业收入为 207.12 亿元, 同比下降 38.07%; 营业支出 101.86 亿元, 同比下降 35.40%; 业务及管理费为 92.85 亿元, 同比下降 31.50%; 营业利润为 105.26 亿元, 同比下降 4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30 亿元, 同比下降 39.17%。

(二) 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 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以及投资管理业务。报告期内, 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7.38 亿元, 同比增长 32.55%; 财富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89.39 亿元, 同比减少 49.20%;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2.67 亿元, 同比减少 64.04%; 投资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61.82 亿元, 同比增长 6.12%。

1、投资银行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投资银行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债务融资业务及财务顾问业务。报告期内, 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7.38 亿元, 同比增长 32.55%。

(1) 股权融资业务

2016 年, A 股一级市场发行呈现稳步增长态势, 特别是再融资业务持续活跃。全年 A 股市场一共发行了 1,030 个股权融资项目, 较去年略微减少; 融资金额为 19,672.50 亿元 (含资产部分), 同比增长 27.58%; 其中, IPO 发行 227 家, 融资金额 1,496.08 亿元, 发行家数和融资金额均较去年略微减少; 再融资业务发行 803 家, 较去年略微减少, 融资金额 18,176.42 亿元 (含资产部分), 同比增加 30.95%; 再融资业务规模大幅超越 IPO 业务规模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2017)。报告期内, 公司坚持围绕“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

化经营”、“资源配置型投行”、“资本中介盈利模式”和“专业化服务”四个方向转型发展，市场地位进一步巩固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股权融资项目 54 个，行业排名第 3；主承销金额 700.46 亿元，行业排名第 6；其中，IPO 主承销家数为 16 家，行业排名第 2（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7）。公司报告期实现股票承销及保荐净收入 11.88 亿元，同比增长 25.93%。

公司 2016 年股权承销保荐业务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首次公开发行	70.84	16	46.16	14
再融资发行	629.62	38	472.49	35
合计	700.46	54	518.66	49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7。

（2）债务融资业务

2016 年，受益于发行机制改革、主体范围扩大、审核效率提高等因素，公司债券延续 2015 年大幅扩容之势，2016 年全市场公司债券发行规模达 27,797.24 亿元，同比增长 167.95%；同时，企业债券市场维持增长态势，2016 年全市场企业债券发行规模达 5,925.70 亿元，同比增长 73.21%（数据来源：WIND 资讯，2017）。

报告期内，在债券储备项目释放基础上，公司不断优化资源配备政策、持续加强集团内部的协作，取得了良好成效；同时，公司快速响应，在创新品种—停车场债券业务方面抢占了市场先机。总体，公司的债券业务取得较好成绩，在大型债券项目方面取得较大突破。报告期内，公司主承销发行债券 146 期，同比增长约 217.39%，承销总额 1,594.77 亿元，同比增长约 225.80%。2016 年度公司债券主承销规模位居行业第 6（数据来源：WIND 资讯，2017）。公司全年实现债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8.61 亿元，同比增长 156.74%。

公司 2016 年为客户承销保荐债券业务详细情况表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企业债	333.20	27	76.50	9
公司债	980.92	93	293.00	22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41.95	18	75.00	13
金融债	138.70	8	45.00	2
合计	1,594.77	146	489.50	46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7。

（3）财务顾问业务

公司财务顾问业务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新三板挂牌等。报告期内，实现净收入 5.31 亿元，同比减少 19.95%。

2016 年，并购业务的市场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持续推进、海外并购发展迅速，并购重组活跃度整体延续提升的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保持增长态势，特别是公司通过作为独立财务顾问完成金额分别为 25.55 亿美元和 59.82 亿美元的渤海金控、天海投资的大型跨境并购业务，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担任财务顾问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27 家（包括通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项目和非行政许可类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行业排名第 1（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7）；实现并购重组财务顾问营业收入 2.99 亿元，同比减少 31.88%。

2016 年，新三板市场延续了 2014 年初扩容以来的迅猛发展势头，挂牌家数、融资金额再创历史新高。全年新增 5,034 家挂牌公司，年底数量达 10,163 家，全年融资金额 1,373.89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分支机构综合化经营以拓展新三板企业客户。2016 年，公司共推荐了 111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截至 2016 年底，公司累计推荐了 308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行业排名第七（数据来源：股转系统网站，2017）；公司新三板推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22 亿元，同比增长 14.15%。

此外，在海外投资银行业务领域，公司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融资（香港）开展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广发控股香港通过其子公司完成主承销（含 IPO、再融资及债券发行）、财务顾问和并购等项目 20 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18 亿元，同比减少 63.54%。

2、财富管理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财富管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及回购交易业务。报告期内，财富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¹89.39 亿元，同比减少 49.20%。

（1）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本集团为客户买卖股票、债券、基金、权证、期货及其他可交易证券提供经纪服务。报告期内，A 股市场成交额 126.51 万亿元，同比大幅下降 50.05%（数据来源：WIND 资讯，2017）。在股票成交额大幅下降的同时，行业监管力度加大、券商新设营业部云涌、新设证券公司放开、与互联网企业跨界合作成本提升，导致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发展面临巨大的挑战，市场佣金率水平进一步下降，竞争日趋激烈。

2016 年，公司组织开展互联网金融、账户规范、客户适当性管理等方面的全面自查工作，强化合规风控以有效防范业务开展过程中的漏洞和风险，夯实财富管理业务发展的基础；2016 年，公司建设运营的广发证券互联网投资者教育基地（edu.gf.com.cn）荣获行业首家互联网国家级证券期货投资者教育基地。同时，公司建设并完成贝塔牛机器人投顾系统、积分商城服务体系、金股棒投顾业务新模式、投顾管理平台以及资产配置平台等五大项目，着力有效推进了公司向财富管理方向的转型发展；在互联网金融方面，公司继续保持领先优势，持续提升获客和转化能力，报告期内，手机证券用户数近 1,000 万，微信平台的

¹营业收入为收入减手续费支出、佣金支出和利息支出后的净额，下述各细分业务为了可比分析，除特别说明为净收入外，通常为未减前述支出的收入口径。

关注用户数近 300 万，金钥匙系统服务客户超过 230 万，报告期易淘金电商平台的金融产品销售和转让金额达 724 亿元；另外，2016 年公司还上线微信 H5 页面系统，以实现各种互联网金融平台功能的融合。

2016 年公司股票基金成交量 11.83 万亿，行业排名第 5 位，较 2015 年下降 1 位（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7）。公司全年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44.06 亿元，同比减少 63.99%。

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的交易额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证券种类	2016 年交易额	2016 年市场份额(%)	2015 年交易额	2015 年市场份额(%)
股票	116,534.41	4.57	249,888.97	4.90
基金	1,793.13	0.80	4,999.02	1.64
债券	306,001.76	6.56	146,810.88	5.73
合计	424,329.30	5.71	401,698.87	5.04

注 1：数据来自公司统计、上交所、深交所，2017；

注 2：上表数据为母公司数据；

注 3：市场份额是指该类证券交易额占沪深两市该类证券同一时期交易总额的比例。

在代销金融产品业务领域，报告期公司实现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1.58 亿元，同比减少 56.66%。

公司 2016 年度代理销售金融产品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类别	本期销售总金额	本期赎回总金额	代销收入
基金产品	232.66	231.05	0.95
信托产品	-	13.58	0.01
其他金融产品	5,117.38	5,345.48	0.62
合计	5,350.04	5,590.12	1.58

注：本表销售、赎回总金额包括场外、场内产品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投等，亦包括销售广发资管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在期货经纪业务领域，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且通过广发期货的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香港）以及广发期货（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GF Financial Markets(UK) Limited 在国际主要商品市场为客户提供交易及清算服务。报告期，广发期货实现期货经纪业务佣金及手续费净收入为 3.42 亿元，同比增长 6.68%。

在境外，本集团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经纪（香港）向高净值人群及零售客户提供经纪服务，涵盖在香港联交所及其他国外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报告期，广发控股香港实现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为 2.44 亿元，同比增长 33.87%。

（2）融资融券业务

2016 年，A 股市场交易量较去年同期大幅萎缩，融资融券业务也出现一定程度回落。截至 2016 年底，

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 9,392.49 亿元，较 2015 年底下降 20.01%（数据来源：WIND 资讯，2017）。

公司注重加强融资融券客户管理，高度重视业务开展的合规风险管理，严格落实客户适当性管理和分类分级管理要求，加强投资者教育和风险揭示，引导客户专业投资、理性投资；公司科学、合理、谨慎确定融资业务规模，根据自身净资本水平、客户状况和风险管理能力，把握融资融券业务的发展节奏与速度，建立健全逆周期动态调整机制，适当控制客户杠杆水平，有效防范业务风险。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期末余额为 540.85 亿元，较 2015 年底下降 19.18%，市场占有率为 5.76%，按合并口径排名行业第五。公司在报告期实现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1.89 亿元，同比减少 44.13%。

(3) 回购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保持增长。截至 2016 年末，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为 136.51 亿元，较 2015 年底增长 96.05%；由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替代分流效应，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规模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回购交易业务利息收入 5.72 亿元，同比减少 15.19%。

3、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业务、投资研究业务及资产托管业务。报告期内，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²22.67 亿元，同比减少 64.04%。

(1) 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

公司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主要向机构客户销售公司承销的股票，亦从事股票及股票挂钩金融产品及股票衍生产品的做市及交易；公司的机构客户主要包括全国社保基金、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上市公司及被中国证监会批准可投资于中国资本市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投资者；受股票二级市场因素影响，股票交易业务收入下降较大。

作为股指期货市场的首批参与者之一，公司亦使用股指期货来对冲公司股票组合的风险；由于政策调整，衍生品业务发展亦受到影响。另外，目前公司为各类交易所交易基金（ETF）提供流动性，包括单市场交易所交易基金、跨市场交易所交易基金、跨境交易所交易基金、债券交易所交易基金及黄金交易所交易基金。

公司为国内机构客户提供投资国际资本市场的渠道，并已在香港市场广泛开发国际机构客户。公司通过 QFII 及 RQFII 计划协助国际客户投资中国资本市场。

²营业收入为收入减手续费支出、佣金支出和利息支出后的净额，下述各细分业务为了可比分析，除特别说明为净收入外，通常为未减前述支出的收入口径。

报告期，公司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实现投资收益净额³ 1.12 亿元、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5.69 亿元，合计 6.81 亿元，同比减少 82.45%。

(2) 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主要面向机构客户销售公司承销的债券，亦从事固定收益金融产品及利率衍生品的做市及交易。

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及交易所交易多类固定收益及相关衍生产品，并提供做市服务，如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国库券期货及利率互换。公司通过订立固定收益衍生工具（如利率互换及国债期货）以对冲因交易及做市活动产生的风险。此外，公司大力拓展 FICC 业务，公司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全球资本搭建境外 FICC 投资平台，资产配置覆盖亚洲、欧洲、美国的 18 个国家和地区，涵盖债券及结构化产品等多元化的投资领域。公司是 2016 年获得银行间债券市场正式做市商资格的 2 家券商之一；目前公司正计划申请外汇业务相关资格。报告期，公司位列中债交易量年度统计数据第 80 名，在券商中排名第 6（数据来源：中国债券信息网，2017）。

报告期，公司较好把握固定收益市场行情，加大投资力度，取得了较好业绩。公司实现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投资收益净额 41.78 亿元，同比增长 19.35%。

(3) 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业务

公司设计及销售多种柜台市场产品，包括非标准化产品、收益凭证以及场外衍生品等；同时，通过柜台市场为非标准化产品以及收益凭证产品提供流动性支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柜台市场累计发行产品数量 3,840 只，累计发行产品规模超 3,250 亿元，期末产品市值超 530 亿元。其中，报告期新发产品数量约 1,282 只，新产品规模超 1,000 亿元（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7）。柜台市场产品涵盖收益凭证产品、金融衍生品-权益类收益权互换、场外期权、资管产品、基金专项产品以及私募基金托管产品。2016 年公司积极拓展跨境标的交易对手，成为境内首家在 SAC 协议项下开展挂钩境外标的场外期权交易的证券公司。此外，公司收益凭证业务的机构客户综合服务性质凸显，全年机构客户定制量占新增总量的 90%以上；浮动收益型产品的多样性持续提升，2016 年以来收益凭证挂钩标的已覆盖境内外各类市场，包括境外个股、境外指数、原油 ETF、大宗商品、新三板指数等，满足投资者个性化的产品需求，产品多样性行业领先。报告期，柜台市场转让双边交易规模约 438 亿元，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公司开展新三板做市业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 206 家新三板企业提供做市服务，行业重点覆盖 TMT、生物医药、大消费、高端制造业等。在新三板做市业务中，公司致力于为新三板优质企业提供多元化资本布局和产业转型服务。

³投资收益净额为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司全年实现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业务投资收益净额 1.26 亿元。

(4) 投资研究业务

本集团的投资研究业务主要为机构客户提供包括宏观经济与策略、行业与上市公司、金融工程等多领域的投资研究服务；具体包括在中国及香港为全国社保基金、保险公司、基金公司、私募基金、财务公司、证券公司及其他机构投资者提供研究报告及定制化的投资研究服务。公司的股票研究涵盖中国 25 个行业和逾 600 家在中国上市公司，以及逾 70 家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公司。公司卓越的研究能力在业界享有盛誉，2014 年至 2016 年在《新财富》“本土最佳研究团队”排名分别为第 4、第 4、第 2；2016 年在《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选中，公司在煤炭开采、汽车和汽车零部件、有色金属、非金属类建材、基础化工和环保等行业的研究获得第一名；公司在金融工程、电子、房地产、机械等行业的研究获得第二名。

报告期，公司实现投资研究业务营业收入 2.82 亿元，同比下降 36.04%。

(5) 资产托管业务

公司立足于为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提供优质的资产托管和基金服务业务；所提供的服务的对象涵盖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证券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各类资管机构；资产托管服务内容包括资产保管、资金清算、估值核算、投资监督、信息披露等，基金服务业务包括估值核算、份额登记、绩效分析等。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提供资产托管及基金服务的总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1,043.91 亿元，其中托管产品规模为 580.87 亿元，提供基金服务产品规模为 463.04 亿元。

报告期，公司实现资产托管及基金服务业务营业收入 0.69 亿元，同比增长 32.47%。

4、投资管理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投资管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及另类投资业务。报告期，投资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61.82 亿元，同比增长 6.12%。

(1) 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提供资产管理服务以帮助客户实现金融资产的保值增值。本集团的资产管理客户包括个人及机构投资者。本集团通过广发资管、广发期货及广发资管（香港）开展资产管理业务。

广发资管管理投资于多种资产类别及各种投资策略的客户资产，包括权益类、固定收益类、量化投资类及跨境类产品。广发资管通过三种计划进行投资管理，包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广发资管的客户主要包括商业银行、信托公司、其他机构投资者和包括高净值人士在内的富裕人群。

截至 2016 年底，广发资管管理 105 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包括权益、基金中的基金(FOF)、固定收益类投资、货币市场及量化投资等各种类型，管理资产规模为 3,681.06 亿元，同比增长 23.91%。

截至 2016 年底，广发资管管理 440 个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3,211.35 亿元，同比增长 47.52%。广发资管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广泛的资产类别，包括股票、固定收益及另类投资（包括信托产品、委托贷款及票据）。

截至 2016 年底，广发资管管理 41 个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271.72 亿元，同比增长 69.59%；广发资管在交易所市场发行的租赁资产证券化产品及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继续保持排名行业前列，形成了行业影响力和领先的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广发资管的资产管理总规模在证券行业排名第六，集合计划管理规模第一（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6）。

报告期内，广发资管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6 年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

	资产管理规模（亿元）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亿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2015 年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3,681.06	2,970.68	17.09	10.12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3,211.35	2,176.93	1.84	1.40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71.72	160.22	0.31	0.10
合计	7,164.13	5,307.83	19.24	11.62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7。

2016 年，广发资管共实现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24 亿元，同比增长 65.53%。

本集团主要通过广发期货开展期货资产管理业务。广发期货于 2012 年 11 月首批获得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并积极开展期货资产管理业务。截至 2016 年底，广发期货有 66 个资产管理计划正在运作，资产管理规模为 42.42 亿元。其中，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 个，资产管理规模为 8.86 亿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5 个，资产管理规模 33.56 亿元。报告期内，广发期货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0.36 亿元，同比减少 42.53%。

在海外资产管理业务领域，本集团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资管（香港）就多类投资工具提供咨询服务及进行管理。广发控股香港是香港首批获 RQFII 资格的中资金融机构之一。广发资管（香港）通过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和委托管理账户等多种模式进行资产管理及投资运作，截至 2016 年底，广发资管（香港）管理资产规模达 80.58 亿港币。

（2）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本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广发基金和参股公司易方达基金开展基金管理业务。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持有广发基金 51.13%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底，广发基金管理 125 只开放式基金。广发基金是全国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国内投资管理人之一，亦向保险公司、财务公司、其他机构投资者及高净值人群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此外，广发基金可在中国境内募集资金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计划（QDII）投资于海外市场，并可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 RQFII 方式将

在境外募集资金投资于中国境内资本市场；广发基金积极参与中港两地基金互认，已经在香港销售获得认证的基金产品。截至 2016 年底，广发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规模合计 3,047.60 亿元，较 2015 年末下降 7.66%，行业排名第 11（数据来源：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2017）。

报告期，广发基金实现营业收入 24.77 亿元，同比下降 15.25%；净利润 7.77 亿元，同比下降 13.07%。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持有易方达基金 25% 的股权，是其三个并列第一大股东之一。截至 2016 年底，易方达基金管理 106 支开放式基金。易方达基金是全国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投资管理人之一，亦为保险公司、财务公司、企业年金、其他机构投资者及高净值人群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此外，易方达基金可在中国境内募集资金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计划（QDII）投资于海外市场，并可将在境外募集资金通过 RQFII 方式投资于中国境内资本市场。截至 2016 年底，易方达基金管理的公募基金规模合计 4,282.90 亿元，较 2015 年末下降 25.65%，行业排名第三（数据来源：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2017）。

报告期，易方达基金实现净利润 13.40 亿元，同比增长 12.57%。

(3) 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从事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报告期，广发信德及其管理的基金共完成 43 个股权投资项目，投资金额 18.19 亿元；截至 2016 年底，广发信德已完成 170 个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其中有 17 个项目已通过首次公开发售方式在中国 A 股市场上市；有 5 个项目通过上市公司并购实现退出。截至 2016 年底，广发信德设立并管理了 13 支私募股权基金和 4 支夹层基金，管理客户资金总规模 69.05 亿元。报告期，广发信德实现了内部每个行业部门一只基金的目标，并成功拓展金融机构母基金、政府引导资金等作为私募股权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人，为向高端资产管理转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广发信德实现营业收入 6.16 亿元，同比减少 24.76%。

在海外市场，本集团主要通过间接全资持股的子公司广发投资（香港）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投资及私募股权管理业务，已完成的投资主要覆盖新能源、TMT、健康科学等领域。

(4) 另类投资业务

在另类投资业务领域，本集团通过广发乾和积极开展业务，主要业务包括股权投资业务、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业务、非标债权产品投资等。报告期，广发乾和新增投资项目 10 个，投资金额 11.28 亿元。截至 2016 年底，广发乾和累计投资项目数量 56 个，累计投资规模 56.48 亿元，其中 21 个项目已全部退出。

报告期，广发乾和实现营业收入 3.60 亿元，同比减少 13.0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014,846,047.53	62.84%	19,584,999,280.14	58.56%	-33.55%
利息净收入	727,926,502.80	3.51%	2,930,057,386.58	8.76%	-75.16%
投资收益	6,750,153,307.51	32.59%	10,314,960,874.13	30.84%	-34.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2,452,304.25	0.88%	296,616,881.29	0.89%	-38.49%
汇兑收益(损失)	-25,777,150.68	-0.12%	294,674,289.33	0.88%	-
其他业务收入	62,436,539.33	0.30%	25,331,207.94	0.07%	146.48%
营业收入合计	20,712,037,550.74	100%	33,446,639,919.41	100%	-38.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6 年为 130.15 亿元，同比 2015 年 195.85 亿元，减少 65.70 亿元，减幅 33.55%。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16 年为 53.81 亿元，同比 2015 年 137.21 亿元，减少 83.40 亿元，减幅 60.78%，主要是经纪业务客户股基交易量的减少；投资银行手续费业务净收入为 32.81 亿元，同比 2015 年 21.13 亿元，增加 11.68 亿元，增幅 55.30%，主要归因于证券承销及财务顾问业务的增加；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16 年为 41.58 亿元，同比 2015 年 35.93 亿元，增加 5.65 亿元，增幅 15.71%，主要是广发资管的资产管理规模上升。

利息净收入 2016 年为 7.28 亿元，同比 2015 年 29.30 亿元，减少 22.02 亿元，减幅 75.16%。其中利息收入 2016 年比 2015 年减少了 45.05 亿元，减幅 36.52%，主要归因于融资融券业务及经纪客户的存款的减少；利息支出 2016 年比 2015 年减少了 23.03 亿元，减幅 24.49%，主要是部分短期公司债券及短期收益凭证到期，以及减少了卖出回购业务。

投资收益 2016 年为 67.50 亿元，同比 2015 年 103.15 亿元，减少 35.65 亿元，减幅 34.56%。主要是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6 年为 1.82 亿元，同比 2015 年 2.97 亿元，减少 1.14 亿元，减幅 38.49%。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汇兑收益 2016 年为 -0.26 亿元，同比 2015 年 2.95 亿元，减少 3.21 亿元。主要是 2015 年 H 股募集资金产生汇兑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2016 年为 0.62 亿元，同比 2015 年 0.25 亿元，增加 0.37 亿元，增长 1.46 倍。占营业收入比很低，为租赁等收入增加。

(2)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不适用

(3) 营业支出构成

单位：元

营业支出构成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税金及附加	475,223,914.43	4.67%	1,928,043,807.85	12.23%	-75.35%
业务及管理费	9,285,375,705.17	91.16%	13,555,565,733.42	85.97%	-31.50%
资产减值损失	423,439,005.20	4.16%	282,100,315.52	1.79%	50.10%
其他业务成本	1,736,255.24	0.01%	1,736,255.24	0.01%	0.00%
营业支出合计	10,185,774,880.04	100.00%	15,767,446,112.03	100.00%	-35.40%

(4)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请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9,285,375,705.17	13,555,565,733.42	-31.50%
所得税费用	2,295,738,460.38	4,193,358,888.46	-45.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驱动因素说明

业务及管理费 2016 年为 92.85 亿元，同比 2015 年的 135.56 亿元，减少 42.70 亿元，减幅 31.50%，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减少职工薪酬总额相应减少。所得税费用 2016 年为 22.96 亿元，同比 2015 年的 41.93 亿元，减少 18.98 亿元，减幅 45.25%，主要是 2016 年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年	2015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6,260,758.42	124,089,095.27	25.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75%	0.37%	增加 0.38 个百分点

情况说明：为支持公司业务创新，响应国家互联网+战略，提升核心业务信息系统建设的自主可控能力，提高经营效益和管理效率，公司持续加大在互联网金融、PB 业务、云计算及大数据应用方面投入，通过自行开发、合作开发、委托开发等方式对信息系统管理平台研发投入达到 15,626.08 万元。

(2)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一种大数据任务调度的系统以及方法 (申请号: 201611102737.X) 一种大数据应用开发的系统及方法(申请号: 201611106304.1)	--	--
实用新型	一种证券交易接入网关 (申请号: 201620069721.2) 一种证券行情计算系统 (申请号: 201620068234.4)	一种基于 FIX 的协议转换系统 (专利号: ZL 2016 2 0069814.5)	一种基于 FIX 的协议转换系统 (专利号: ZL 2016 2 0069814.5)
软件著作权	--	广发证券至易版网上交易软件 V3.0 (登记号: 2016SR343390)	广发证券至易版网上交易软件 V3.0 (登记号: 2016SR343390)

5、现金流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69,242,121.34	117,395,446,987.10	-3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21,447,987.15	79,247,127,368.28	2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2,205,865.81	38,148,319,618.8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7,228,268.06	2,744,802,306.07	16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3,883,123.60	60,365,153,733.14	-9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345,144.46	-57,620,351,427.0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10,423,590.54	124,311,437,643.17	-4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41,607,464.45	57,631,591,550.20	50.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1,183,873.91	66,679,846,092.97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32,403,298.70	47,648,365,613.68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211.52 亿元, 其中, 经纪客户保证金净流出 325.72 亿元, 剔除此因素后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为 114.20 亿元。从构成来看, 现金流入主要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流入 297.08 亿元, 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共 221.17 亿元, 融出资金净流入 102.15 亿元, 拆入资金净流入 88.56 亿元; 现金流出主要为回购业务现金净流出 431.05 亿元, 本期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81 亿元,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0 亿元,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1.31 亿元。2016 年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84.09 亿元, 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有差异, 主要是因为后者受经纪客户保证金净流出、回购业务净流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流入及融出资金净流入等因素的影响。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381.48 亿元,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经纪业务保证金净流出及回购业务净流出增加。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为 40.93 亿元, 上年现金净流出为 576.20 亿元, 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87.31 亿元，上年现金净流入为 666.80 亿元，本期变动主要归因于本期发行减少及偿还到期债务增加。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投资银行业务	2,738,100,528.79	1,095,436,641.91	59.99%	32.55%	-19.49%	增加 25.86 个百分点
财富管理业务	8,939,008,236.00	3,021,422,953.71	66.20%	-49.20%	-50.10%	增加 0.60 个百分点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	2,266,784,931.14	827,919,566.22	63.48%	-64.04%	-38.41%	减少 15.20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业务	6,182,078,808.47	2,947,520,076.40	52.32%	6.12%	10.51%	减少 1.89 个百分点
其他	586,065,046.34	2,293,475,641.80	-291.33%	-64.55%	-47.16%	减少 128.75 个百分点
合计	20,712,037,550.74	10,185,774,880.04	50.82%	-38.07%	-35.40%	减少 2.04 个百分点

各业务营业收入变化的分析详见“二、主营业务分析”，投资银行业务营业利润率增加 25.86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长 32.55%，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营业利润率减少 15.20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减少了 64.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广东	116	2,821,136,288.06	116	7,308,469,566.70	-61.40%
其中：深圳	9	247,140,904.25	9	670,737,588.80	-63.15%
上海	21	411,633,562.55	21	950,679,090.52	-56.70%
湖北	16	347,987,290.23	16	886,599,630.80	-60.75%
辽宁	15	255,886,155.64	15	590,389,107.13	-56.66%
河北	13	303,268,505.46	13	717,934,744.88	-57.76%
浙江	10	187,808,868.82	10	401,157,262.06	-53.18%
江苏	10	141,124,243.54	10	301,496,358.75	-53.19%
福建	8	129,681,363.92	8	309,796,776.18	-58.14%
北京	7	269,724,721.72	7	648,820,943.27	-58.43%
山东	7	139,288,144.37	7	321,868,082.35	-56.73%
陕西	5	132,917,109.50	5	324,329,080.95	-59.02%
河南	4	62,212,350.95	4	119,177,390.04	-47.80%
海南	3	43,662,070.38	3	111,979,848.22	-61.01%
吉林	3	59,005,072.52	3	157,285,385.48	-62.49%
云南	3	56,340,128.37	3	150,003,618.90	-62.44%

重庆	3	75,433,001.74	3	203,367,927.44	-62.91%
广西	2	31,662,913.96	2	84,493,773.78	-62.53%
黑龙江	2	32,586,842.57	2	73,123,065.92	-55.44%
江西	2	15,980,751.60	2	25,009,926.88	-36.10%
四川	2	72,821,497.06	2	155,965,259.36	-53.31%
天津	2	45,591,510.03	2	106,864,517.35	-57.34%
安徽	1	21,865,526.06	1	37,286,221.21	-41.36%
甘肃	1	28,455,545.21	1	79,043,204.76	-64.00%
贵州	1	11,889,830.90	1	29,541,532.47	-59.75%
湖南	1	17,016,951.77	1	34,854,832.41	-51.18%
内蒙古	1	5,161,693.74	1	7,308,236.77	-29.37%
宁夏	1	1,488,432.45	1	312,330.33	376.56%
青海	1	860,238.44	1	208,821.66	311.95%
山西	1	17,891,559.58	1	45,286,551.38	-60.49%
西藏	1	499,784.58	1	698,517.84	-28.45%
新疆	1	28,408,223.26	1	64,381,192.57	-55.87%
总部		8,580,323,698.82		12,994,914,790.85	-33.97%
母公司合计		14,349,613,877.80		27,242,647,589.21	-47.33%
境内子公司		6,903,118,914.49		6,771,412,755.88	1.95%
抵销		-1,118,998,626.44		-1,164,101,554.37	-
境内合计	264	20,133,734,165.85	264	32,849,958,790.72	-38.71%
境外子公司(含港澳)		578,303,384.89		596,681,128.69	-3.08%
总计	264	20,712,037,550.74	264	33,446,639,919.41	-38.07%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利润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广东	116	1,797,429,054.79	116	4,993,008,218.53	-64.00%
其中：深圳	9	134,700,014.16	9	418,004,967.59	-67.78%
上海	21	226,725,345.04	21	616,839,756.73	-63.24%
湖北	16	219,099,130.91	16	638,950,846.66	-65.71%
辽宁	15	135,074,731.37	15	370,717,162.33	-63.56%
河北	13	139,235,658.78	13	439,981,252.84	-68.35%
浙江	10	100,129,363.25	10	238,637,226.87	-58.04%
江苏	10	58,546,143.54	10	160,697,563.77	-63.57%
福建	8	79,827,361.84	8	226,641,718.74	-64.78%
北京	7	176,096,622.67	7	457,765,043.13	-61.53%
山东	7	58,020,654.34	7	196,623,083.24	-70.49%
陕西	5	66,529,644.99	5	205,403,705.98	-67.61%
河南	4	31,022,133.45	4	69,728,700.60	-55.51%
海南	3	18,798,822.06	3	70,074,980.48	-73.17%
吉林	3	27,938,844.25	3	99,932,475.48	-72.04%
云南	3	36,742,779.08	3	109,815,068.17	-66.54%
重庆	3	42,568,201.47	3	137,493,892.89	-69.04%
广西	2	16,007,866.24	2	56,044,677.31	-71.44%
黑龙江	2	17,704,580.46	2	47,304,519.34	-62.57%
江西	2	5,439,359.18	2	14,158,103.30	-61.58%
四川	2	38,991,537.22	2	87,861,868.20	-55.62%

天津	2	26,864,167.69	2	73,970,428.90	-63.68%
安徽	1	9,594,719.12	1	19,936,859.31	-51.87%
甘肃	1	16,505,897.73	1	54,458,382.65	-69.69%
贵州	1	5,341,698.74	1	18,214,185.81	-70.67%
湖南	1	6,480,070.95	1	20,133,504.81	-67.81%
内蒙古	1	-313,318.34	1	-222,850.05	-
宁夏	1	-699,453.59	1	-1,363,326.39	-
青海	1	-2,258,997.84	1	-1,750,440.11	-
山西	1	10,716,745.98	1	30,120,942.23	-64.42%
西藏	1	-654,510.89	1	-957,854.96	-
新疆	1	16,403,910.84	1	38,096,990.95	-56.94%
总部		4,269,551,985.19		5,214,952,603.98	-18.13%
母公司合计		7,649,460,750.51		14,703,269,291.72	-47.97%
境内子公司		3,698,359,705.21		3,834,512,101.28	-3.55%
抵销		-942,823,849.38		-1,081,912,727.24	-
境内合计	264	10,404,996,606.34	264	17,455,868,665.76	-40.39%
境外子公司(含港澳)		121,266,064.36		223,325,141.62	-45.70%
总计	264	10,526,262,670.70	264	17,679,193,807.38	-40.46%

注：截至2016年末，公司设有分公司20家，其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已反映在上述分地区数据中。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0,448,432,300.74	22.36%	106,572,461,584.60	25.43%	-3.07%	不适用。
结算备付金	21,742,626,195.25	6.04%	31,222,060,527.00	7.45%	-1.41%	本期经纪业务规模减少。
融出资金	59,001,294,969.66	16.40%	69,190,542,747.79	16.51%	-0.11%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766,808,847.96	17.17%	83,912,239,939.55	20.02%	-2.85%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692,456,240.37	0.19%	270,579,015.80	0.06%	0.13%	本期末利率互换业务规模扩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61,202,342.55	6.10%	13,745,916,985.33	3.28%	2.82%	本期末股票质押式回购增加。
应收款项	2,218,161,383.85	0.62%	2,531,335,155.31	0.60%	0.02%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511,656,611.53	0.70%	3,131,238,192.71	0.75%	-0.05%	不适用。
存出保证金	5,132,685,472.06	1.43%	5,277,796,430.89	1.26%	0.1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080,655,671.95	25.59%	96,582,577,941.42	23.05%	2.54%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3,735,931,713.08	1.04%	3,347,504,002.76	0.80%	0.24%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23,538,419.44	0.01%	25,274,674.68	0.01%	0.00%	不适用。
固定资产	916,392,554.31	0.25%	938,313,805.44	0.22%	0.03%	不适用。

在建工程	726,998,852.66	0.20%	526,730,799.00	0.13%	0.07%	本期广发证券大厦项目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575,991,066.32	0.16%	541,285,712.59	0.13%	0.03%	不适用。
商誉	2,321,243.82	0.00%	2,174,106.28	0.00%	0.00%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339,195.49	0.22%	269,441,877.81	0.06%	0.1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及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资产	5,480,860,335.79	1.52%	1,009,541,190.94	0.24%	1.28%	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
短期借款	4,863,873,848.17	1.35%	896,010,344.00	0.21%	1.14%	期末主要是信用借款和保证借款的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16,329,741,000.00	4.54%	21,643,800,000.00	5.16%	-0.62%	不适用。
拆入资金	10,606,394,791.74	2.95%	1,750,000,000.00	0.42%	2.53%	本期末向证金公司转融通融入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06,095,387.34	1.53%	624,185,446.82	0.15%	1.38%	期末债券借贷业务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692,012,018.00	0.19%	309,453,798.13	0.07%	0.12%	本期末利率互换业务规模扩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549,266,202.80	14.05%	85,395,760,813.65	20.38%	-6.33%	场外协议回购和银行间买断式回购规模减少。
代理买卖证券款	85,726,525,276.71	23.83%	118,137,085,071.05	28.19%	-4.36%	不适用。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350,000,000.00	0.08%	-0.08%	期末代理承销股票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7,142,049,184.07	1.98%	7,812,464,909.17	1.86%	0.12%	不适用。
应交税费	1,001,301,981.99	0.28%	1,435,667,279.91	0.34%	-0.06%	本期应交所得税减少。
应付款项	15,787,438,872.97	4.39%	13,455,620,976.98	3.21%	1.18%	不适用。
应付利息	2,039,195,571.23	0.57%	2,724,476,574.90	0.65%	-0.08%	不适用。
预计负债	33,360,000.00	0.01%	60,580,543.00	0.01%	0.00%	上期预提营业外支出在本期支付。
长期借款	2,729,250,000.00	0.76%	3,469,168,000.00	0.83%	-0.07%	不适用。
应付债券	73,524,596,519.73	20.43%	79,246,866,826.53	18.91%	1.52%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279,760.50	0.04%	278,361,869.29	0.07%	-0.03%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负债	1,785,637,051.37	0.50%	1,686,683,474.55	0.40%	0.10%	不适用。

注：重大变动说明为对金额变动 30%以上项目的说明

情况说明：2016 年底，本集团总资产为 3,598.01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4.15%，主要是由于 2016 年股票、债券市场回落，公司融出资金规模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持有规模缩减；同时，客户保证金减少使得客户银行存款和客户结算备付金减少。从资产结构来看，本集团 2016 年末的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合计为 1,021.91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28.40%；融出资金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16.40%，其中期限在 6 个月以内的金额占融出资金总额的 70.0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6.10%，主要为股票质押式回购，剩余期限主要为一年以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合计为 1,538.47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42.76%，余额比上年末减少了 266.47 亿元，相比 2015 年末主要是持有基金规模的减少；长期股权投资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4%；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合计占比 0.62%，因此，各项资产的风险较小，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性充裕。

2016 年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达到 785.30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0%，每股净资产为 10.30 元，

资产负债率（资产和负债均剔除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影响）为 70.32%，较上年减少 3.16 个百分点。

母公司年末净资本为 668.19 亿元，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为 260.68 亿元，风险覆盖率、净资本与净资产比率以及净资本与负债比率分别为 256.32%、93.22% 和 40.61%，且远远大于监管标准 100%、20% 和 8%。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成本变动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3,912,239,939.55	-112,049,298.50	-	-	-22,034,376,465.88	61,766,808,847.96
2.衍生金融资产	270,579,015.80	417,870,575.35			4,006,649.22	692,456,240.3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4,090,885,670.83	-	1,864,785,005.19	247,618,802.29	-3,432,750,184.41	89,015,394,228.21
金融资产小计	178,273,704,626.18	305,821,276.85	1,864,785,005.19	247,618,802.29	-25,463,120,001.07	151,474,659,316.54
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不含衍生金融负债)	624,185,446.82	87,170,983.80	-	-	4,969,080,924.32	5,506,095,387.34
2.衍生金融负债	309,453,798.13	-210,539,956.40	-	-	172,018,263.47	692,012,018.00
金融负债	933,639,244.95	-123,368,972.60	-	-	5,141,099,187.79	6,198,107,405.34

注：1.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衍生金融工具项下的期货投资以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形成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与相关的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人民币 0 元。抵销前衍生金融资产与相关暂收款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34,032,678.00 元，抵消前衍生金融负债与相关暂付款的期初余额为 37,845,604.92 元。

报告期无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另外，因证券自营业务为证券公司的主营业务，交易频繁，因此，以本期成本变动来反映公司购买、出售金融资产以及因并表范围变化产生的金融资产成本变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期末数	期初数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3,369,724.63	4,900,678,412.34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860,294.63	979,325,899.05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06,972,704.73	

		14,282,290,437.67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603,020.83	511,576,905.98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6,820,070.00	109,396,000.00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9,496,900.00	4,557,942,030.00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501,043,465.00	23,622,914,280.00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8,694,220.00	204,228,800.00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128,975.71	503,777,755.07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583,772.64	20,051,669.47
为转融通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46,758,339.00	-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6,634,988,570.00	1,881,914,530.00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93,775,790.00	10,447,239,210.00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质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8,316,100.00	2,684,885,920.00
为利率互换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91,820.00	21,247,420.00
为短期借款而设定质押的融资租赁收款权	17,373,038.10	-
为长期借款而设定质押的融资租赁收款权	563,893,981.70	-
为场外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两融收益权	-	21,956,565,075.00
为场外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融资租赁收款权	399,514,238.80	-
为拆入资金业务而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3,574,765.86	-
合计	51,992,896,476.17	85,193,131,539.55

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增减	变动原因
结算备付金	21,742,626,195.25	31,222,060,527.00	-30.36%	本期经纪业务规模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692,456,240.37	270,579,015.80	155.92%	本期末利率互换业务规模扩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61,202,342.55	13,745,916,985.33	59.77%	本期末股票质押式回购增加。
在建工程	726,998,852.66	526,730,799.00	38.02%	本期广发证券大厦项目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339,195.49	269,441,877.81	190.7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及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资产	5,480,860,335.79	1,009,541,190.94	442.91%	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
短期借款	4,863,873,848.17	896,010,344.00	442.84%	期末信用借款和质押借款的增加。
拆入资金	10,606,394,791.74	1,750,000,000.00	506.08%	本期末向证金公司转融通融入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06,095,387.34	624,185,446.82	782.12%	期末债券借贷业务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692,012,018.00	309,453,798.13	123.62%	本期末利率互换业务规模扩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549,266,202.80	85,395,760,813.65	-40.81%	场外协议回购和银行间买断式回购规模减少。
代理承销证券款	-	350,000,000.00	-100.00%	期末代理承销股票款减少。
应交税费	1,001,301,981.99	1,435,667,279.91	-30.26%	本期应交所得税减少。
预计负债	33,360,000.00	60,580,543.00	-44.93%	本期支付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279,760.50	278,361,869.29	-52.84%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1,849,327,868.70	2,771,649,998.07	-33.28%	主要为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应转出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014,846,047.53	19,584,999,280.14	-33.55%	经纪客户股票交易量的减少。
利息净收入	727,926,502.80	2,930,057,386.58	-75.16%	融资融券业务及经纪客户的存款的利息收入减少。
投资收益	6,750,153,307.51	10,314,960,874.13	-34.5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2,452,304.25	296,616,881.29	-38.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	62,436,539.33	25,331,207.94	146.48%	租赁收入等增加。
汇兑收益(损失)	-25,777,150.68	294,674,289.33	-	2015 年 H 股募集资金产生汇兑收益。
税金及附加	475,223,914.43	1,928,043,807.85	-75.35%	主要为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业务及管理费	9,285,375,705.17	13,555,565,733.42	-31.50%	本期职工薪酬总额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423,439,005.20	282,100,315.52	50.10%	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营业外收入	260,261,580.37	172,006,879.03	51.31%	主要为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81,463,749.86	45,488,419.20	79.09%	主要赔偿及捐赠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2,295,738,460.38	4,193,358,888.46	-45.25%	本期利润总额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8,513,808.49	988,804,218.67	-	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减少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023,732.78	486,917,071.67	-43.93%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2,205,865.81	38,148,319,618.82	-	主要为经纪业务保证金流出及回购业务流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345,144.46	-57,620,351,427.07	-	主要为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净流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1,183,873.91	66,679,846,092.97	-	主要为债务工具净流出增加。

5、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 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具体的融资渠道包括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其中，债权融资渠道可分为短期渠道和中长期渠道。短期债权融资渠道包括：通过银行间市场进行信用拆借，通过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短期场外协议回购，发行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和短期收益凭证等；中长期融资渠道包括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中长期场外协议回购、长期收益凭证和资产证券化产品等。

2016 年，公司综合运用短期和中长期融资渠道，包括开展信用拆借、实施债券回购、发行 4 期短期公司债券、7 期证券公司次级债券以及 1 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等。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41 号）文件。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9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根据债券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择机发行。

(2) 公司负债结构

报告期末的借款及债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974.47 亿元，具体明细表列示如下：

	2016 年末
短期借款	4,863,873,848.17
应付短期融资款	16,329,741,000.00
长期借款	2,729,250,000.00
应付债券	73,524,596,519.73
合计	97,447,461,367.90

除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外，公司还通过银行间拆借、场内和场外回购融入资金。报告期末拆入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6.06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为人民币 505.49 亿元，上述债务合计 1,586.03 亿元。其中，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为人民币 762.54 亿元，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下的为人民币 823.49 亿元，分别占上述债务总额比例为 48.08% 和 51.92%。

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经营情况佳，盈利能力强，现金流充裕，面临的财务风险较低。

(3) 流动性管理措施与政策

公司一贯重视流动性安全，以流动性、安全性、收益性为原则实施资金管理，通过前瞻的灵活融资安排，实现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之结构和期限的合理匹配。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良好，资产质量优良，从根本上保障了资产的流动性。实际工作中，公司对各业务条线确定了规模限额和风险限额，对净资本和风险控制指标实施动态监控，确保包括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在内的各项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4) 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遵纪守法，诚信经营，信用良好，近年来融资渠道和交易对手不断扩充，可用流动性资源充足。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取得其综合授信，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系 A 股、H 股上市券商，境内外股权、债权融资渠道畅通，具备面向全球市场筹措资金的能力。

(5) 或有事项及其影响

报告期，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的承诺；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2 (1)、担保情况”。除上述担保承诺事项外，公司没有为关联方或第三方进行资产担保、抵押、质押等或有事项，也没有财务承诺。

六、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50,000,000.00	6,942,816,000.00	-87.76%

注：本报告期投资额为本公司对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的增资额，具体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九、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发证券大厦	其他	是	--	200,268,053.66	1,112,107,507.66	自有	在建	--	--	--	--	--
合计	--	--	--	200,268,053.66	1,112,107,507.66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基金	270014	广发货币 B	545,180.25	以公允价值计量	2,122,091.38	-	-	1,545,623.45	3,129,097.63	20,976.66	545,180.25	交易性/可供出售	自有	
基金	002183	广发天天红 B	308,023.99	同上	186,423.72	-	-	333,134.38	205,700.00	4,113.63	308,023.99	交易性/可供出售	自有	
其他	119538	融通-广发证券通润 23 号	253,100.00	同上	278,743.38	12,833.29	18.10	-	-	12,833.29	291,581.87	交易性/可供出售	自有	
其他	GFYFD0727	易方达一交行-广发证券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0	同上	-	255.51	-	250,000.00	-	255.51	250,255.51	交易性	自有	
基金	200103	长城货币 B	143,908.03	同上	101,291.74	-	-	192,616.29	150,000.00	2,589.02	143,908.03	交易性	自有	
债券	019404	14 国债 04	125,229.69	同上	126,687.50	-	7.81	-	-	-	3,413.13	125,237.50	可供出售	自有
基金	460106	华泰柏瑞货币 B	120,000.00	同上	-	-	-	300,190.74	180,190.74	438.83	120,000.00	交易性	自有	
基金	000662	银华活钱宝 F	107,879.04	同上	-	-	-	137,879.04	30,000.00	1,889.12	107,879.04	交易性	自有	
债券	019513	15 国债 13	105,906.77	同上	72,927.00	-	-648.77	33,000.00	-	2,634.34	105,258.00	可供出售	自有	
股票	000623	吉林敖东	6,098.11	同上	103,397.95	20.88	97,460.35	180.94	201.46	889.59	103,531.58	交易性/可供出售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12,847,561.53	--	14,858,636.88	-3,581.55	89,641.01	不适用	不适用	570,292.88	13,013,127.77	--	--	
合计			14,812,887.41	--	17,850,199.55	9,528.13	186,478.50	不适用	不适用	620,326.00	15,113,983.54	--	--	

注：1、本表包括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等金融资产。

2、本表按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公司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情况。

3、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4、报告期损益，包括报告期公司因持有该证券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其他证券投资中包含向中证金划出的投资款。本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及 9 月，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签订《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场外衍生品交易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向中证金划出投资款合计人民币 13,863,790,000.00 元。本次投资由中证金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本公司将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3,011,021,200.80 元。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H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3 月 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347 号文《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并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合计发行 H 股 1,479,822,8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8.85 港元。其后，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超额配售发行 H 股 221,973,4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8.85 港元。本公司本次发行 H 股合计 1,701,796,2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320.79 亿港元，结汇成人民币金额合计为 256.8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约为人民币 250.77 亿元。

根据 H 股招股书，本次发行 H 股所募集资金净额约 50% 用于发展财富管理业务，约 20% 用于发展投资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约 30% 用于国际业务。在前述募集资金的部分暂不需要用于上述用途时，将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投资于流动性好的资产类别，以保值增值。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 H 股所募集资金中，108.55 亿元人民币用于财富管理业务，主要用于发展融资融券业务、建设战略性互联网金融平台及财富管理平台等；43.42 亿元人民币用于投资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主要用于扩大投资管理的资产规模、加大种子基金投入、创新和发展投资管理产品、参与各类金融产品市场的做市商并提供流动性支持等；33.28 亿元人民币用于国际业务，主要用于加大香港地区投资管理、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等业务的投入；65.52 亿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开展短期投资业务。公司将依照 H 股招股书的相关要求，将 H 股募集资金有计划地逐步投入各项业务。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股权的情况。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发期货	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人民币 1,300,000,000	14,074,666,758.21	1,864,434,251.47	587,558,990.29	236,627,317.61	171,238,871.54
广发信德	子公司	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及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人民币 2,800,000,000	8,319,252,679.46	4,974,081,954.53	615,906,654.34	201,991,564.17	211,252,182.86
广发控股香港	子公司	投资控股，通过下属专业公司从事投行、证券销售及交易、资产管理、境外股权投资以及香港证监会批准从事的其他业务。	港币 5,600,000,000	18,844,947,997.72	5,537,889,854.16	504,087,657.77	181,135,711.78	127,245,527.41
广发乾和	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融资租赁。	人民币 3,750,000,000	6,539,331,858.84	4,811,369,491.90	359,663,491.86	216,993,570.21	179,680,569.01
广发资管	子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18,050,807,118.15	2,977,187,090.19	2,120,778,781.46	1,376,092,899.66	1,074,596,786.47
广发基金	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人民币 126,880,000	6,654,527,605.07	4,626,673,815.46	2,476,936,886.92	954,017,832.16	776,570,259.48
易方达基金	参股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人民币 120,000,000	10,581,230,221.00	6,658,455,241.00	4,036,768,445.00	1,638,708,551.00	1,340,098,954.00

注：上述公司中，净利润贡献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达到 10%以上为广发资管，2016 年该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21.21 亿元，同比增长 61.02%，实现合并净利润 10.75 亿元，同比增长 59.40%，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3.38%。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资产管理规模大幅增长使得管理费收入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不适用

九、公司破产重整，兼并、分立以及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等重大情况

1、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2、公司兼并或分立情况

不适用

3、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新设和处置分公司和营业部的情况。新设子公司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4、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了 32 家结构化主体，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及基金。本集团评估

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判断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控制权。若本集团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6,591,925,878.74 元，本集团享有的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356,788,685.03 元，本集团以外的各方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235,137,193.71 元。对于本集团以外的各方权益，本集团确认为应付款项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重大的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

不适用

6、重组其他公司情况

不适用

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证券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

2017 年宏观调控的目标将从刺激增长，转变为防止通胀和资产泡沫，同时采取更为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和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在行业监管思路上，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和全面监管将成为常态。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步入攻坚期的背景下，防范金融风险、回归本源业务、服务实体经济，依然是 2017 年证券行业发展的主基调。

1、依法、全面和从严监管成为行业新常态，证券行业将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趋势

自 2015 年股市异常波动以来，行业监管的力度和广度逐渐加强，包括规范资管通道业务、降低杠杆水平、严打 IPO 造假、落实退市制度、严惩内幕交易和市场操纵等监管措施，不断提高市场规范水平。同时，监管机构通过完善规章制度、协调跨行业监管，有效减少监管套利。预计 2017 年仍将延续“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的监管主基调。资本市场改革将有新进展、新成效和新突破，在一些关键性制度方面将迈出关键步伐，证券行业将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趋势，并将更加有利于规范化程度高的大型综合型证券公司的发展。

2、国际化成为行业发展的内在要求，证券行业的国际化水平将不断提升

在国家战略和企业、居民资产全球化配置的背景下，国际化是行业发展的内在要求和必然选择。沪港通、深港通相继推出，反映出国家支持资本市场国际化的坚定态度。未来中国经济将持续加深与全球经济的融合发展，国际金融体系正在重构，中国证券行业融入全球金融体系、谋求全球发展地位的趋势不可逆

转；同时，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步伐日益加快，居民资产全球配置的需求不断增强，我国证券行业服务中国企业、居民资产全球化配置的需求也要求中国证券公司积极参与国际市场，证券行业的国际化水平将不断提升。

3、多元资本进驻证券领域，证券行业的竞争激烈程度将进一步加剧

互联网、外资、产业等多元资本通过收购和新设等方式获得证券业务牌照。多元化的股东背景、跨界经营的不同发展思路和策略等都将给行业的商业模式和创新发展带来新的变化。以经纪业务为例，在财富管理能力、差异化服务建立起来之前，随着互联网金融以及部分激进券商的冲击，行业佣金费率将持续下降，给经纪业务带来较大压力。既没有规模优势，又没有经营特色的券商，未来将面临巨大的生存挑战；同时，随着金融子行业之间的业务交叉、功能趋同、合作竞争并存，证券行业的竞争激烈程度将进一步加剧。

4、证券行业将更加注重防控金融风险

2016 年国外黑天鹅事件频发，国内房地产价格泡沫、汇率波动、债券高杠杆等金融风险持续积累。在美国步入加息周期、全球贸易保护抬头等不利因素影响下，局部风险的爆发也可能引发系统性风险。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 2017 年经济工作时，指出要把防控金融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下决心处置一批风险点，着力防控资产泡沫，提高和改进监管能力，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伴随证券行业业务发展模式和盈利结构的变化，证券公司的资本驱动及资本中介驱动的业务类型越来越多，规模不断提升，盈利占比也不断增加，证券行业将更加注重防控金融风险，证券公司也要把防控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

（二）证券行业发展面临的挑战

1、证券行业仍然面临佣金下滑的挑战

券商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的同质化程度非常高，提供该项服务的边际成本低，佣金率水平呈现下降趋势。特别是在互联网开户、一码通等新技术和允许一户多开政策冲击下，行业的交易佣金率在依然处于下降的趋势中。在当前行业监管的基调已经明确将是从行政指导走向市场化定价的大背景下，未来几年证券行业仍将面临低佣竞争的挑战。

2、行业的盈利依然主要依赖国内市场，国际化程度较低

虽然经过近几年的行业创新发展，国内证券公司的业务越来越多元化，但从收入占比来看，来自于投行、证券交易、融资融券和传统自营收入仍占主要份额，而这部分收入与国内二级市场的活跃程度高度相关。虽然经过多年的国际化发展和布局，但国内证券公司的收入来源大多依赖于本土，国际化程度较低，一旦国内市场遭遇大幅调整，对业绩和盈利的冲击将较为明显，无法通过国际市场的收入来平滑业绩波动。

3、金融混业经营和牌照放开对券商业务长远发展形成挑战

目前，国内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私募基金和互联网公司等机构，通过收购兼并迅速向证券行业领域渗透，在财富管理、股权投资、创新融资方式、投资管理服务等领域均与券商形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并对券商业务发展形成较大挑战。另外，监管部门也加快了新设券商的审批步伐，一批具有产业、跨国、互联网背景的券商成为行业的新进入者，带来了不同传统券商的服务方式和激励机制，加剧了行业竞争。

4、降杠杆、防范风险背景下，重资产业务可能受冲击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 2017 年“要把防控金融风险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下决心处置一批风险点，着力防控资产泡沫”。在降杠杆的背景下，可能导致局部风险事件爆发，这对于资本市场也会产生影响。券商当前已经迈入全面风险管理时代，面临需要不断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和水平的挑战，在经济新常态，去产能，降杠杆的背景下，在开展业务的同时，金融风险的防范压力大幅增加。

5、机构投资者成为市场主体的发展趋势不断提速，行业服务机构客户的整体能力有待提升

无论从当前国内市场自身投资者结构演变的趋势和需要，还是监管机构政策导向等因素，国内资本市场的主体将呈现从目前以散户为主逐步演变为机构投资者占比不断上升的结构性变化，这将要求证券公司逐步理顺对接机构客户和机构业务的组织架构，加强跨业务协同，提升专业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围绕机构服务调整产品结构、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是券商经营的转型方向，提升客户关系、定价销售、投资交易、风险管理、资产负债五大核心能力，是未来券商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

（三）公司发展战略

作为一家中国境内证券类金融机构，受益于中国证券行业重要性提升、直接融资需求巨大、居民财富积累和资产配置需要等多重驱动因素，当前证券行业的发展环境对公司而言是非常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公司将抓住机遇，秉持历史的使命感，稳步向“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的战略愿景迈进。

公司将紧紧把握行业变革的历史机遇，加快传统业务的转型，建立起创新业务的领先优势，推动公司发展迈上新的历史台阶。

（1）战略指导思想：坚持“稳健经营、持续创新、绩效导向、协同高效”的经营管理理念，努力转变增长模式，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力争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中国领先证券金融集团。

（2）战略愿景：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

（3）战略路径：内涵与外延式增长并举，在稳固传统优势基础上，通过经营模式与产品的创新引领战略、一体化的内外协同战略、集团化的金融服务战略以及国际化战略等，实现传统低价值的通道服务模

式向提供更高价值的综合、一体化以及国际化的金融服务模式转变，综合实力稳居行业前列。

(4) 战略支持：以战略为导向，建立与公司战略目标与各业务发展规划相匹配的创新组织架构、资源配置体系、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信息技术建设以及品牌体系；发挥绩效管理的战略指挥棒作用，全面提升战略执行力。

公司四大业务板块的发展战略目标具体如下：

(1) 投资银行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加快投资银行业务向产业链的专业化和盈利模式的多元化转型，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和客户共同成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中国优质中小企业客户群的优势地位，并树立为大型客户服务的能力和竞争力。

(2) 财富管理业务发展战略目标：提升对富裕客户特别是高净值客户的服务能力，通过扩大富裕客户的覆盖率和产品渗透率，实现收入的稳定增长。

(3) 机构客户服务业务发展战略目标：把握机构客户服务业务增长趋势，加强综合金融解决方案的能力，奠定市场做市商的领先地位，提高资产配置能力，培养境外市场的投资能力。

(4) 投资管理业务发展战略目标：打造多层次的投资管理平台体系，加强并拓展产品优势，加大自有资金投入，扩大管理规模，提升投资业绩，建立业内领先的投资管理品牌。

(四) 2017 年度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的工作目标是：防范风险，巩固优势，提升业务层次，加快财富管理、科技金融、资本中介和国际化等重点领域的转型突破；同时优化资源配置，在保持业务规模优势的基础上，提升公司投入产出效率的市场竞争力。工作主线是：**提质增效，优化布局，打造全业务链竞争优势。**

1、保持并提升现有行业地位

财富管理业务将完善运作机制，巩固和强化互联网金融平台优势，充实财富管理体系，深化综合经营，保持并提升市场地位。投资银行业务将保持中小企业 IPO、再融资及并购的项目数量领先优势，提高有市场影响力项目数量；进一步扩大整体规模，着力拓展大型项目，突破业务短板，提升行业地位；权益投资业务将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把握市场机遇，提高收益水平；卖方研究将保持市场领先地位；机构和托管业务将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加强团队和机制建设，推动业务显著发展。

2、优化战略布局和业务架构

2017 年，公司将针对市场形势，进一步优化业务和布局，重点推动国际化业务、衍生品业务及子公司布局等工作。国际化方面，将推动广发控股香港转型升级，建立适应香港资本市场发展的业务架构和运营体系，打造成为一流的现代投资银行；公司衍生品业务将进一步优化业务的架构设置，集中资源、重点突破，形成优势；子公司方面，将结合外部监管政策导向，研究相关发展战略，进一步梳理定位和业务边界，

促进专业分工和错位发展。

3、培育服务中高端客户的能力

投资银行业务将逐步提高中大型项目比重，促进客户结构优化，提升服务中高端客户的能力。同时将在具备项目基础的细分领域，增设新的行业团队。随着机构及高净值客户的综合金融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将整合资源，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满足客户全方位需求，提高产品创设能力，扩展交易职能；发挥买方业务优势，扩大交易对手网络和投顾业务规模；加强客户定制产品与私人银行产品的引进，完善财富管理产品体系建设；继续完善针对私募机构的全方位服务体系，积极培育在私募数据产品化和风控外包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4、推进三大系统建设

公司将以 CRM、交叉销售、管理会计等三大系统为基础，通过三大系统连通整合，实现公司管理信息系统的升级，支持客户信息跨部门流动，实现客户经理与产品经理的有效结合，提升为客户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的能力；同时，逐步完善资源配置和考核机制，促进各条线对客户综合价值的开发。

(五) 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等指标居于行业前列。公司将从前瞻性的战略考虑，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出发点，密切把握市场时机，适时采取多种方式募集各种权益资金或负债资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持续增强资本实力，确保公司的资本实力与行业地位相匹配。

(六)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1、报告期，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各项风险因素及表现

报告期，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风险主要有：政策性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合规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 政策性风险

政策性风险指国家宏观调控措施、与证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交易规则等的变动，对证券公司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一方面，国家宏观调控措施对证券市场影响较大，宏观政策、利率、汇率的变动及调整力度与金融市场的走势密切相关，直接影响了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另一方面，证券行业是受高度监管的行业，监管部门出台的监管政策直接关系到证券公司的经营情况变动，若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未能及时适应政策法规的变化而违规，可能会受到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等行政处罚，导致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声誉损失，甚至被托管、倒闭的风险。政策性风险是公司面临的重要风险之一。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因素及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交易对手延期支付或违约，以及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等。随着公司资本实力的增强，资产配置日益丰富，产品呈现多元化、复杂化、国际化的发展趋势，资产端面临的风险类型与期限结构变得更加复杂，公司一方面需积极扩展融资渠道以满足内部流动性需求，同时需要通过合理的负债期限结构安排，以确保公司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相匹配。此外，随着 2016 年风控指标新规及《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发布实施，流动性风险监管要求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挑战日益加大。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权益类证券价格、利率、汇率或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得公司各项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分为权益类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等，分别指由于权益类价格、利率、汇率和商品价格等变动而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集中在权益类价格风险及利率风险领域，主要体现于公司权益类证券自营投资、固定收益类证券自营投资、场内外衍生品交易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直接和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业务范围扩展迅速，公司国际化进程持续推进，公司所承受的商品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等其他类型价格风险正在不断增大。此外，报告期内债券市场先后经历了二季度的信用债巨幅震荡、三季度的市场加速繁荣和四季度的利率大幅上行，市场波动明显增大；加之全球通胀预期升温、人民币持续贬值的宏观经济背景和债券市场去杠杆、美债收益上行等内外部冲击，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面临的市场风险更加复杂。最后，因国内外金融市场面临的外部环境不确定因素增多，全球金融市场波动性加大，黑天鹅事件频发。报告期内国内外各类资产间的相关性及联动性明显增强，公司管理所承担的市场风险的难度进一步增大。

（4）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或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信用债投资业务、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约定式购回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其他创新类融资业务、信用产品投资以及涉及公司承担或有付款承诺的其他业务。随着证券公司杠杆的提升、创新业务的不断发展，证券公司承担的各类信用风险日趋复杂，信用风险暴露日益增大。报告期内，信用市场违约率维持高位、特定行业景气度下滑导致风险事件频发等，都对证券公司未来信用风险管理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5）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证券

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合规风险。

(6)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证券公司的操作风险贯穿于公司各部门及业务条线，具有覆盖面广、种类多样的特点。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增加、业务流程的日趋复杂、综合化经营的深入开展，如未能及时识别各业务条线和日常经营的关键风险点并采取有效的缓释措施，公司可能因操作风险管理不善而造成重大损失。

(7) 信息技术风险

证券公司依靠采用以信息技术为代表的高新技术，提升了企业的运营效率与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经纪业务等多项业务以及中后台管理均高度依赖于信息技术系统的支持，信息技术发挥了对公司业务关键的推动作用。在促进证券业发展的同时，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也带来了潜在的技术风险。信息技术系统故障、信息技术系统操作失误、病毒和黑客攻击、数据丢失与泄露都会对系统的安全产生影响，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

2、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拟）采取的风险防范对策和措施

(1) 建立广发证券四支柱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为保障公司业务战略的实施，公司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的四支柱体系框架，四支柱包括风险文化、风险管理治理架构、风险管理机制与实践及风险管理基础设施。近年来，公司在全面风险管理四支柱体系框架下，持续推进公司风险文化建设，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引进专业风险管理人才等。在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指导下，持续建设实施强大、独立、严谨的管控体系，构建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战略、组织、制度、技术和人员体系，推动公司风险资源的有效利用，将风险控制在与公司风险偏好相匹配的范围内，支持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及创新业务、产品的开展。

① 风险文化

公司倡导稳健经营、协同高效、全员参与的风险管理文化，通过坚守合规底线，科学经营风险，有效管理风险，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将风险管理文化建设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着力培育和塑造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公司风险管理文化涵盖并体现了审慎经营风险、三道防线各司其职、以人为核心的基本管理理念以及全面管理、客观公正、独立制衡、权责分明、公开透明的风险管理基本原则。公司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与宣传，持续宣导风险管理文化，提升全体员工的风险意识。同时，公司持续推进风险调整绩效管理体系的建设，以提高业务风险防范意识，并建立相应风险调整资源配置机制。

②风险管理治理架构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方面，公司一贯重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的建设与完善，在追求稳健经营的同时为全面风险管理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专业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行业务内核委员会及资产配置委员会）、各控制与支持部门、各业务部门四个层级构成。各业务部门、合规与法律事务部及风险管理部等控制与支持部门、稽核部构成公司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共同发挥事前识别与防范、事中监测与控制、事后监督与评价功能，相互协作，分层次、多方面、持续性地监控和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

1)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风险管理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具体职责包括：推进公司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任免、考核首席风险官，确定其薪酬待遇、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风险管理职责。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对公司整体的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和监督，并履行授权的相关风险管理职责。

2) 公司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并对公司整体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有主要责任。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层面的风险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公司管理制度、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程序、措施及限额，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绩效考核体系、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及数据质量控制机制等，以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协助高级管理层确定、调整公司风险容忍度及业务风险限额，评估和决策重大风险事项，并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状况。投行业务内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审定公司投行业务的内核制度与机制、确定内核小组成员名单、监督指导公司内核工作的开展，并下设各类投行业务的内核小组负责具体项目的内核工作。公司资产配置委员会协助高级管理层确定大类资产配置方案及资产负债结构。

3) 公司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4) 公司实行首席风险官制度，首席风险官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面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向董事长及总经理报告公司风险管理执行情况。公司为首席风险官履职提供充分保障，以确保其拥有履行风险管理职责所必要的知情权、参加与列席与履职相关的会议、调阅相关文件资料、获取必要信息等。公司股东、董事不得违反规定的程序，直接向首席风险官下达指令或者干涉其工作。

5) 公司各业务部门作为公司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履行直接的风险管理职责，承担本部门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各业务部门的负责人应当全面了解并在决策中充分考虑与业务相关的各类风险，及时识别、评估、应对、报告相关风险，并承担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

6) 公司合规与法律事务部、风险管理部是公司风险管理第二道防线的主要职能部门，在其职责分工及专业特长范围内协同对相关风险实施管理，保障公司风险管理政策的一致性和有效性。

7) 稽核部履行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职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治理程序以及经营管理绩效进行检查、监督、评价，并进行相关内部审计咨询。

8) 公司对子公司风险管理实行垂直管理，子公司应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框架内，根据业务规模及风险承担实际情况，建立自身的风险管理制度、组织架构及人员、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指标体系及应对机制等。子公司负责人对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承担主要责任，各级部门负责人作为本部门风险管理第一责任人，对其业务及管理活动履行直接的风险管理职责；子公司风险管理负责人由母公司委派，对子公司风险管理情况负责，在相关支持与控制部门协同下根据公司授权充分履行各自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等职责，并向母公司定期汇报子公司风险管理情况。子公司及其各级部门须充分识别和评估业务和管理环节中的各类风险，制定相应政策制度和业务规范，以全面、有效、持续管理所承担的各类风险。

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方面，公司紧密围绕外部法规政策的调整和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持续深入推进公司管理制度流程细化建设与完善工作，将外部监管要求、公司经营需求、风险防控措施及时细化落实到相关制度流程。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四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第一层级为公司风险管理基础制度，是覆盖各业务领域、各管理领域的纲领性文件；第二层级为基于公司风险管理而制定的、适用于公司整体范围的一般性风险管理办法；第三层级为基于一般性规章制度而制定的具体性风险管理规定；第四层级为各部门基于前述规章制度而制定的风险管理细化规范、操作指引等。

集团化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将子公司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对子公司风险管理实行垂直，在统一管理模式下，对子公司实行分级授权，强调母公司对子公司统一风险管理的同时，持续督促与指导子公司建立与其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度流程、风控措施及系统等，建立与子公司风险管理负责人的沟通及考核机制。日常风险监控与管理方面，公司将子公司业务风险纳入统一监控体系，基于风险数据的对接，对子公司业务风险进行统一监控与报告；对超过相应风险授权的业务，参与业务风险评估与审核，并指导子公司提升专业风险管理水平。

③ 风险管理机制与实践

为确保公司风险文化及理念的贯彻实施，公司实行风险偏好管理。公司整体实行稳健的风险偏好管理策略，践行公司风险管理理念及原则，以客户为中心，通过持续创新和高效的风险管理，维护良好声誉、保持稳定外部信用评级、维持稳健的资本充足率及流动性水平、追求稳定合理的收益回报、坚持对风险的适度容忍和严明的纪律。公司风险容忍度是在风险偏好框架指导下，以量化指标形式描述公司在整体及大

类风险等不同维度上的风险边界。风险限额是公司在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约束下，对关键风险指标所设置的限额，并据此对业务开展进行监测与控制。公司严格遵守监管部门净资本及风控指标监管要求，在日常风险管理过程中，公司持续收集与分析各种内外部风险信息，并对其形成原因及影响进行分析，全面识别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类风险。公司通过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模型、压力测试等工具与方法，对各类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并通过建立相应风险指标及限额，对其实行监控与报告。此外，公司针对可能出现的重大风险，制定了相应风险处置方案，并建立了相应制度，以确保风险处置的具体实施。

④ 风险管理基础设施

公司自主开发建设了各类风险管理系统，支持风控指标、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类风险管理功能，能贯穿风险管理工作中各类风险的识别、计量、预警、报告等各方面；风险系统基础数据涵盖集团主要投资业务数据及有信用风险敞口的客户数据、合约数据、财务、资讯等内外部数据，并能进行细粒度、多维度切分及计量汇总，有效的支持了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开展。

(2) 对各类风险的具体管理

① 政策性风险管理

公司持续密切关注各类政策变化，根据最新政策及时做出反应并进行相应调整，确保将政策性风险对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影响降至最低范围内。公司政策性风险措施包括：1) 公司实行对各类外部政策的定期监控，并形成相应报告在公司范围发布，使政策变动的信息能够获得及时传递；2) 公司各类业务开展始终以政策为导向，公司前、中、后台部门持续保持对政策变化的高度敏感性；针对重大的政策变动，公司各部门均会在细致分析和专题研究基础上，为公司各级管理人员进行经营决策提供依据；3) 公司定期对宏观以及监管政策变化进行前瞻性讨论，并制订具体的应对措施；4) 公司将宏观政策因素纳入压力测试情景库，借助压力测试工具确保公司在各种极端宏观情形下，仍然能够实现稳健经营。

② 流动性风险管理

公司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资金管理、多层次的流动性储备、有效的流动性应急处置和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预警等措施及手段，确保公司在正常及压力状态下均具备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及筹资能力，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具体措施包括：1) 实行融资负债统一归口管理，由资金管理部统筹公司资金来源，在公司授权范围内，根据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业务发展规划，制定并实施完善融资策略；2) 实施日间流动性管理，合理安排资金需求，确保公司具备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及相应融资安排；3) 建立分层级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体系，对公司优质流动性资产规模与结构等设置相应风险限额，并对相关指标进行日常监控；4) 基于流动性风险监管及内部流动性风险管理

理要求，建立包括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限额、融资负债限额、优质流动性资产限额及流动性组合限额在内的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5) 实施积极的流动性组合管理机制，公司资金管理部根据流动性组合管理制度，在满足公司自有资金高流动性、高安全性的前提下，在公司流动性组合风险限额授权内进行流动性组合投资；6) 定期或不定期评估公司在内外部流动性压力情景下现金缺口、流动性风险指标等运行情况，并针对应制定相应流动性管理策略；7) 定期与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并根据应急演练情况，对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流程及机制进行优化与完善。

③ 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遵循主动管理和量化导向的原则，根据公司风险偏好设定公司市场风险容忍度，并通过识别、评估、计量、监督及管理等措施，确保公司所承受的市场风险在公司设定的风险容忍度以内。随着公司 FICC 业务、衍生品业务和境外业务的发展，为了应对更加复杂的市场风险，公司通过如下措施提升风险管理的效力和效率：1) 依据市场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进一步细化各业务风险限额，建立完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2) 积极研究先进成熟的市场风险计量模型，建立多层次风险量化指标体系；3) 引进并上线国际成熟投资交易管理系统，自主开发建立行业领先的风险数据集市系统，实现包括公司海外市场投资、各类复杂衍生金融产品在内的全头寸市场风险管理。4) 持续完善定价模型风险管理框架，组建专业的模型风险管理队伍，覆盖模型的评级、开发、验证、实现、评审、使用、监测等多个方面，有效管理各种复杂金融工具的定价模型风险。

④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有效风险识别、审慎风险评估和决策、动态风险计量和监控、风险及时报告和应对等方式，对信用风险实施全程管理，以期能有效防范或避免风险事件的发生、降低风险事件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并在信用风险可以接受的范围内实现风险调整后的收益最大化。公司在信用风险管理中坚持以下基本原则：1) 应识别和管理所有产品和业务中包含的信用风险，包括新产品与新业务；2) 通过制定信用业务的风险政策（包括客户尽职调查要求、业务准入要求等），在前端控制风险；3) 通过建立内部评级体系，完善对于交易对手的授信管理；4) 建立针对单一客户及其可识别的关联方、行业等维度的限额，严格控制集中度风险；5) 通过各类风险缓释措施，降低公司承担的风险净敞口和预期损失；6) 建立一套信息系统和分析工具来衡量信用风险敞口并对风险资产组合进行划分评估。

⑤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目前的操作风险主要通过健全的授权机制和岗位职责、合理的制度流程、前中后台的有效牵制、完善的 IT 系统建设、严明的操作纪律和严格的事后监督检查及合规问责等手段来综合管理。公司着力建设

“业务控制自查、风险监控、内控稽核”的三道防线以对操作风险进行管理。各部门及各级分支机构等操作风险产生单位承担本单位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负责所辖区域的管理制度、流程建设及操作风险的日常管理、监控与报告；各控制与支持部门分别在其专业职责范围内做好与其专业分工相关的操作风险管理，并对其他部门提供指导和支持；风险管理部负责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组织实施，并与各部门协同管理操作风险；合规与法律事务部在其职责范围内管理与合规、法律相关的操作风险；信息技术部统筹管理与信息技术相关的操作风险；稽核部对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及其运作进行检查、监督和评价。公司通过如下措施提升对操作风险的管控水平与效果：1) 加强各部门及各级分支机构的操作风险管理团队建设，通过逐步明确各单位的操作风险管理人员及其职责，强化第一道防线对操作风险的直接管理；2) 建立操作风险管理三大工具体系，通过持续完善并逐步推广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损失数据收集等三大工具搭建公司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与报告机制；3) 注重各项制度的可操作性和流程的标准性，并通过持续加强核心管理系统的建设固化业务流程，以降低操作风险隐患。

⑥合规风险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外部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不断强化制度建设、适当性管理、员工执业行为、反洗钱管理和隔离墙管理等各项合规管理工作。同时，公司采取如下措施提升合规管理工作质量：1) 优化合规管理组织架构，满足业务事前、事中合规风险管控的需要；2) 充实公司法律法规数据库，并组织对内部规章制度进行“立、改、废”的梳理，督导业务规范发展，加强员工执业行为管理；3) 逐步完善合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支持隔离墙、反洗钱、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合规咨询、合规审核等合规管理工作。

⑦信息技术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信息安全管理行业监管要求，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活动需要建立并不断完善信息安全策略，不断健全内部控制管理机制。通过加大信息技术投入，持续规范操作流程，加强合规风控管理，加大问责力度，进一步提高了信息系统建设与运维的安全管理水平，对信息技术风险进行有效的防范、化解和处置，保障了公司各业务和中后台管理系统安全可靠稳定运行，从而保障了公司业务的规范发展。

十一、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1、报告期公司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机制，根据监管标准的调整及创新业务开展情况，持续升级与优化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2016年6月16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修订稿，并规定于2016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公司于过渡

期内顺利完成人员培训、制度制定、风险控制指标新系统的自主建设等各项工作。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系统能够覆盖影响净资本及其他风险控制指标的业务活动环节，按照风控指标新规每日计算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生成全套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按照预先设定的阀值和监控标准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自动预警。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各项风控指标每日运行情况进行监测与报告，及时提示风险。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定期向监管部门书面报告风险控制指标数据和达标情况；针对风控指标不利变动及超预警、超限情况，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时向当地证监局报告基本情况、问题成因、解决措施等。

2、报告期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根据《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的要求，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及风险管理需要，将压力测试工具作为极端风险评估与管理的重要手段，定期与不定期的开展综合及专项压力测试评估，为业务决策和经营管理提供支持。2016年，公司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要求，开展综合压力测试，并按时提交报告；针对创新业务开展、市场大幅波动、业务规模重大调整及相关重要公司决策开展专项压力测试分析，并持续完善风险因子与情景设计、优化参数设定模型与方法，提升压力测试结果的有效性。

3、报告期净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资本补充指引》，公司建立健全资本补充机制，拓宽资本补充渠道，提高资本质量，强化资本约束。公司从整体风险覆盖水平、流动性风险水平、资产负债结构及业务发展资本充足水平四个维度，选取具有代表性的综合性指标，作为公司内部资本充足水平的衡量指标。当公司资本充足评估指标出现预警时，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将向公司管理层、业务部门、相关中后台职能部门发出风险提示。公司对相关指标预警情况进行分析与评估，权衡外部市场环境与内部经营规划，在履行公司内部决策流程后，启动相应资本补足计划，包括：限制资本占用程度高的业务发展、采用风险缓释措施、制定资本工具的类型、发行规模、发行市场、投资者群体、定价机制以及相关政策问题的解决方案等。2015年公司H股成功发行上市，极大补充了公司资本，2016年公司通过发行次级债进一步补充净资本，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本充足指标表现良好。

4、报告期风险控制指标达标情况

2016年全年，公司净资本及流动性等核心风险控制指标运行良好，符合监管标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母公司净资产716.79亿元，较2015年底减少6.58亿元；净资本668.19亿元，其中次级债计入净资本总额为166亿元，净资本较2015年底增加33.50亿元，主要原因在计入净资本的次级债金额增加。截至2016年末，公司各项风控指标均具备较大的安全边际，为业务发展预留了充足的空间。

十二、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和信息披露工作。注重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性和公平性，积极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在日常工作中认真听取和回复中小投资者的建议和咨询。公司通过电话、邮件、公司或深交所网站、定期或不定期的推介会或路演、采访、调研等方式和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保持通畅的互动沟通。报告期内，公司共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业绩路演等活动 41 次。详细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1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金鹰基金、锦洋投资、前海股权基金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3月21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2015年度分析师会议所邀请的分析师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3月21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2015年度投资者推介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4月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投证券、东莞证券、金鹰基金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4月1日	电话沟通	机构	Turiya Fund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4月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前海开源基金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4月6日	业绩路演	机构	Credit Suisse Annual Asian Investment Conference 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4月21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星展唯高达 Lunch & Presentation for POA 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4月26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海通证券春季上市公司交流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4月29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发布-分析师电话会议所邀请的分析师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4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麦格理基金、安联投资、安保投资、法巴投资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5月13日	业绩路演	机构	花旗集团上市公司投资者会议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5月13日	公司调研	机构	麦格理基金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5月17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汇丰银行中国研讨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5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Mirabaud、中银国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5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Fuh Hwa Securities Investment Trust(复华投信)、Invesco(景顺投资)、Schroders、Tristar Capital、汇丰银行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5月26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摩根士丹利中国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5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交通银行资产管理业务中心、资产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管理业务中心（香港）	
2016年6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银行国际（英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City National Rochdale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6年6月15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摩根大通2016年中国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7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8月29日	电话会议及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2016年半年度业绩发布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及机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9月2日	电话会议	机构	麦格理基金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9月6日	业绩路演	机构	野村证券2016年中国投资者论坛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9月8日	电话会议	机构	美国纽约Tengyue Partners L.P.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9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9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山西证券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0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绿地金融控股集团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0月24日	电话会议	机构	广发证券2016年三季度业绩发布会所邀请的分析师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0月28日	电话会议	机构	信达汉石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1月2日	业绩路演	机构	2016年美银美林投资者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1月4日	业绩路演	机构	花旗集团中国投资者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1月11日	电话会议	机构	Oriental Patron Financial Group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1月18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摩根士丹利第十五届亚太区投资者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1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汇丰银行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1月30日	业绩路演	机构	瑞信2016年亚洲金融论坛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2月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enderson Global, Jupiter Asset Management, 麦格理资本证券(欧洲)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2月7日	业绩路演	机构	J.P. Morgan 企业日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2月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瑞穗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16年12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注：公司接待上述机构投资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1月5日	业绩路演	机构	星展唯高达「亚洲脉搏」交流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7年1月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7年1月18日	电话沟通	机构	摩根大通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7年1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国信证券、平安证券、安信证券、东北证券、招商证券、东方证券、银河基金、广州金控、中海基金、万家基金、生命资管、中信资管、中国再保险、前海人寿、申万菱信、中科沃土、民生金服、上海正享投资、展博投资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7年2月23日	视频会议	机构	Wellington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注：公司接待上述机构投资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十三、董事、监事服务合同

公司与现任第八届董事会 11 位董事、第八届监事会 5 位监事均签署了《董事服务合同》和《监事服务合同》。董事、监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起至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董事服务合同》和《监事服务合同》对董事、监事在任期内的职责、任期、报酬等进行了约定。

十四、董事、监事在重要合约中的权益

除服务合同外，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均未订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监事于报告期直接或间接享有重大权益的重要合约。

十五、董事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所占的权益

公司董事在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中不持有任何权益。

十六、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请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十七、税项减免

(一) A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对于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自个人投资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止，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未超过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在个人投资者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

对于居民企业股东，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 QFII 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深交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二）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 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 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 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 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 10%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低于 1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高于 10%低于 2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 20%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

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 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一贯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结合发展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科学制订分红方案、回馈股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未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也未对公司已有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2、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2,667,380,682.40	8,030,106,628.93	33.22%	-	-
2015 年	6,096,870,131.20	13,201,014,064.72	46.18%	-	-
2014 年	1,183,858,292.80	5,022,567,778.39	23.57%	-	-

3、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621,087,66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667,380,682.40
可分配利润（元）	16,963,763,242.2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以公司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公司现有股本 7,621,087,664 股，预计共分配现金红利 2,667,380,682.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4,689,154,502.63 元转入下一年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定数，2016 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030,106,628.93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6,178,219,362.16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9,210,354,266.54 元。

结合《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的有关规定，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6 年度广发证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6,178,219,362.16 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617,821,936.22 元，提取 10%一般风险准备金 617,821,936.22 元，提取 10%交易风险准备金 617,821,936.22 元，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监督办法》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应当每月从基金托管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托管费收入的 2.5%，资产托管业务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53,272.85 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17,356,535,185.03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的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后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中可进行现金分红部分为 16,963,763,242.24 元。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1、广发证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发证券作为公众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教育方面的义务。上市后的广发证券除需满足一般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要求外，将针对广发证券自身特点，在定期报告中充分披露客户资产保护、风险控制、合规检查、创新业务开展与风险管理等信息，强化对投资者的风险揭示。</p> <p>2、广发证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监控机制，建立对风险的实时监控系统，加强对风险的动态监控，增强识别、度量、控制风险的能力，提高风险管理水平。</p> <p>3、为避免与换股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并为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辽宁成大和吉林敖东作出如下承诺：①作为换股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存续公司业务相同的业务；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存续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同时保证不利用其股东的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正当权益。并且将促使其全资拥有或其拥有 50% 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②对于辽宁成大和吉林敖东及其关联方将来与存续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辽宁成大、吉林敖东已分别出具《关于保持延边公路建</p>	2010.2.6	无	各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承诺保证与本公司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	广发证券	其他承诺	为支持广发资管业务做大做强，满足其业务持续发展要求，同时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广发资管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含10亿元人民币，下同)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承诺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5年9月29日)起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2015.9.29	承诺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5年9月29日)起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广发证券严格履行了承诺。
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	广发证券	其他承诺	为支持广发资管持续满足风险控制指标的监管要求，对广发资管提供新增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含30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其中：25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5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期直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2016.7.18	25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5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期直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广发证券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经营性业务往来除外）的情形。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期注资于子公司广发全球资本有限公司，通过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 SF Project (Cayman) Limited，本公司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本期设立子公司珠海广发信德今缘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珠海横琴金投广发信德厚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于本期注资子公司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于本期通过珠海乾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上海广发恒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通过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广发合信(山东)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于本期购买了第三方持有的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并对其实施控制，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由合营企业成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本期购买了第三方持有的深圳市大河饲料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本期新增 17 个纳入合并范围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4 个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210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渭华、洪锐明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110 万元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注：以上为对本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费用，未包括并表子公司的审计费用。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2016 年，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及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均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取得终审判决或裁决的诉讼、仲裁案件共计 41 起（含被诉与主动起诉），涉及标的金额合计约为 4.42 亿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1、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因新三板挂牌公司做市申请提交、尽职调查工作不符合股转系统规则要求，被其采取约见谈话并责令整改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此，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部署整改落实工作并已按期向股转系统提交了整改报告。结合此次风险事件，公司组织对尽职调查、持续督导等工作程序及内控制度等进行调整完善，进一步调整强化了质控及持续督导工作管理，明确质控部门及持续督导人员的职责，持续做好项目全过程风险控制工作。

2、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诸暨暨东路营业部因存在违反反洗钱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以开立账户方式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时未按规定登记客户信息、未按规定重新识别客户身份、未按规定划分客户风险等级，中国人民银行绍兴市中心支行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绍银罚[2016]第 4 号），对营业部处以人民币 21 万元罚款。同时对营业部反洗钱专员处以罚款 1 万元的行政处罚。

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逐一研究分析，指导营业部在反洗钱组织架构、内控制度建设、客户身份识别、客户风险等级划分等方面积极开展自查整改工作，并及时向中国人民银行绍兴市中心支行提交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

3、2016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因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真实身份的违法违规行为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128 号)：对广发证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6,805,135.75 元，并处以 20,415,407.25 元罚款。对该处罚事项，我司 2015 年 9 月收到事先告知书后，已立即从清理规范第三方信息系统接入、规范完善程序化交易管理、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等方面进行整改，目前已经整改完毕。收到处罚决定后，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重新检视了各项整改工作，目前已经整改完毕，并向中国证监会及相关监管机构进行了报告。

4、2016年11月28日，公司营口学府路营业部因代销宝盈新动力3、7、15号产品过程中存在未能全面、公正、准确地介绍金融产品有关信息，充分说明金融产品的主要风险特征，未能保证金融产品营销人员充分了解所负责推介金融产品的信息以及风险揭示不到位的问题，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作出《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学府路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6]10号)：对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的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向营业部传达了监管精神，组织营业部对检查发现的具体问题进行梳理和逐项整改落实，并按要求向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提交了报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被有权机关处罚、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或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中国证券业协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形。

十三、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之“五、各单项业务资格”。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敖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不适用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严格按照《深交所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广发证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广发证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开展关联/连交易，本集团的关联/连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关联/连交易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本集团与日常经营有关的持续关联/连交易，是由于本集团向关联/连方提供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

易与机构客户服务及投资管理服务而发生的交易。

本集团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根据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执行。

本集团提供予关联/连人士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投资银行、财富管理、交易与机构客户服务及投资管理服务，均在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均为获豁免持续关连交易，即符合最低标准的交易，该等交易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所有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某一关联方累计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本报告期内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连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披露的与关联/连人因共同对外投资而发生的持续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设立，广发信德已完成出资 1,200 万元。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成立，广发信德已完成出资 2.94 亿元，基金管理公司完成出资 1,000 万元。吉林敖东创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成立，2015 年，基金管理公司已完成出资 1,000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广发信德是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吉林敖东是本公司持股 10% 以上的主要股东，其截至广发信德与吉林敖东签订有关合作协议之日持有本公司约 16.33% 的已发行股本，为本公司的关联/连人士。因此，上述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及“医药产业基金”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亦构成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关连交易。本公司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基金管理公司设立后由广发信德持有 60% 的股份，为广发信德的附属公司，且吉林敖东持有基金管理公司 40% 的股份，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规定，基金管理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因此，上述共同发起设立“创新发展基金”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亦构成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关连交易。本公司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创新发展基金总规模预计为人民币 3 亿元，其中吉林敖东及相关企业认缴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占创新发展基金总规模约 66.67%。因此，创新发展基金为吉林敖东（即关连人士）的 30% 以上受控主体（即联系人）。因此，创新发展基金

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合作协议，有关创新发展基金（即关连人士）因基金管理公司为其提供管理服务而向基金管理公司（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支付管理费及业绩奖励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的持续性关连交易。根据项目进展，报告期内，暂未发生支付管理费及业绩奖励的情形，即报告期内未发生持续关连交易。

上述关连交易和持续性关连交易各项相关比率低于《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所订明的最低豁免水平，所以有关交易获得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的披露要求。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深交所上市规则》项下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84,111.40	12,194,315.04
应收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2,979.23	-
应收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78,162.08	4,603,849.96
应付短期融资款(收益凭证)及应付利息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11,158,794.52

报告期，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均有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拓展业务、增加盈利机会，并以公允价格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6、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上述关联/连交易在本集团的日常业务中订立，按照市场价格和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并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进行，条款及定价原则合理、公平，并且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连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连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租赁事项情况。

2013 年 5 月，公司与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广发证券大厦施工总承包合同》。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发证券大厦施工总承包人，该合同暂定价款为 6.57 亿元。

2、重大担保

(1) 担保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发金融交易（英国）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出具融资性保函（或备用信用证），并由公司为上述融资性保函（或备用信用证）提供反担保。）	2015-05-30	8,000 万美元及相关利息、费用（如有）	-	0	连带责任担保	暂未履行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5,496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为其提供担保）	2013-12-19	5000 万港币及相关利息、费用（如有）	2013-12	5000 万港币	连带责任担保	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银行收到担保人或担保人的清盘人、接管人等的书面通知终止本担保书后一个月为止。	否	否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为其提供担保）	2014-05-14	7000 万港币及相关利息、费用（如有）	2014-05	7000 万港币	连带责任担保	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直至银行收到担保人或担保人的清盘人、接管	本担保于 2016 年 9 月 2 日终止。	否

						人等的书面通知 终止本担保书后 六个月为止。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0,734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0,734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472.5 万元人民币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734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6,23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472.5 万元人民币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广发控股（香港）就本次担保事项会承担潜在的负债责任，该次担保会提高广发控股（香港）潜在资产负债率水平。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注：广发香港经纪的担保事项，汇率按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0.8945 计算。广发金融交易（英国）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汇率按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6.9370 计算。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对象	是否关联交易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平顶山市顺义养殖有限公司	否	8.80%	2,000	2016/2/1	2018/12/21	-	10	418.93	229.71	229.71
平顶山市顺义养殖有限公司	否	8.80%	3,000	2016/9/19	2019/9/5	-	15	621.26	147.17	147.17

厦门延江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6.16%	1,000	2016/12/30	2019/12/29	-	5	125.41	-	-
合计	--	6,000	--	--	--	-	30	1165.6	376.88	-
委托贷款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							
涉诉情况（如适用）			-							
委托贷款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委托贷款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贷款计划			是							

注：1、预计收益、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报告期损益实际回收情况均已含咨询顾问费。预计收益为起始至终止时间的全部收益。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一贯支持响应国家扶贫战略，通过多种途径积极帮扶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在广东省第二轮扶贫考核中，公司扶贫考核等级为优秀。2016 年度，公司继续承担扶贫任务，定点帮扶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乐城街道天井岗村，公司进行了村户摸底调查，制定三年扶贫攻坚工作方案，落实扶贫预算和扶贫专项资金。

为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证券公司“一司一县”结对帮扶工作的倡议，公司主动与海南省五指山市结对帮扶。公司制定了结对帮扶五指山市工作方案，计划通过发挥专业优势，提高五指山市利用资本市场促进经济发展的能力；结合建档立卡贫困户实际，采取多种措施，解决贫困人口就业就学就医等实际困难。同时，公司将计划参与五指山市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持 PPP 项目建设、对接企业的上市辅导培育和孵化需求、私募融资需求等方式，帮扶五指山市利用资本市场全面脱贫。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15.72
2.物资折款	万元	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4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58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0.6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6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5
3.教育脱贫	—	—
其中： 3.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28
3.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11
3.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
4.社会扶贫	—	—
其中： 4.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
4.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215.72
4.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
5.其他项目	—	—
其中： 5.1.项目个数	个	13
5.2.投入金额	万元	155.84
5.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4

注：公司 2016 年度精准扶贫投入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5.72 万元，全部用于 4.2 项所述定点扶贫工作。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 全面推进天井岗村扶贫项目

- ①推动天井岗村产业化项目开展，带动贫困户增收，争取 2017 年底实现 65%以上贫困户脱贫；
- ②根据三年帮扶方案，落实天井岗村民生设施建设，实现天井岗村村民生活的明显改善；
- ③加强天井岗村村容村貌建设和环境整治；
- ④利用中国证券业协会报价系统，实现特色农产品销售。

2) 实现五指山市扶贫工作良好开局

- ①制定结对帮扶五指山市具体工作方案及资金预算；
- ②加强对投行、债券、新三板和投资业务的支持力度，跟进落实各扶贫项目的开展；
- ③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与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的沟通，协调各方资源投入五指山市扶贫工作。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谋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坚持服务客户、成就员工和回报股东，并积极回报社会与公众，践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公益支出共计 1,892.67 万元。本集团设立的“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捐资助学等活动，全年公益支出 1,897.62 万元；持续关心环境和生态发展，倡导低碳环保，持续提倡绿色经营、绿色办公理念，升级优化了视频会议系统、无纸化会议系统、电话会议系统、会议室预定系统等，持续开展文印外包，节省能源消耗，优化资源配置，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积极贡献力量。详细情况请参见随本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企业性质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披露标准	
	是否含环境方面信息	是否含社会方面信息	是否含公司治理方面信息	境内标准		境外标准
				境内标准	境外标准	
其他	是	是	是	参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G4）》及金融服务业补充指南、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香港联交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香港上市公司规则》

具体情况说明

1.公司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不适用
2.公司年度环保投支出金额（万元）	不适用
3.公司“废气、废水、废渣”三废减排绩效	不适用
4.公司投资于雇员个人知识和技能提高以提升雇员职业发展能力的投入（万元）	2,647.60
5.公司的社会公益捐赠（资金、物资、无偿专业服务）金额（万元）	1,892.67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营业网点变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分公司 20 家、证券营业部 264 家，营业网点分布于中国大陆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形成了覆盖全国的经纪业务网络体系，为公司营业网点取得良好经济效益提供了充足的客户资源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17 家营业部已完成同城或异地搬迁。

序号	迁址前证券营业部名称	迁址后证券营业部名称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蛇口兴华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证券营业部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证券营业部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友谊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高新软件园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高新软件园路证券营业部
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星湖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凤翔路证券营业部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华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源沿江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源越王大道证券营业部
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营济南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北一路证券营业部
1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横琴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湾永泰路证券营业部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衡水中心街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衡水育才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1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东路证券营业部
1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清扬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西路裕园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槐安东路证券营业部
1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青年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工农南路证券营业部
1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金珠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金珠西路证券营业部
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天宁路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天长路证券营业部

2、2016年1月14日，公司收到公司股东吉林敖东《关于增持广发证券股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吉林敖东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资本市场大幅下跌的现状，通过深交所和香港联交所买入公司股票。截至2016年1月14日，吉林敖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71,835,267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6.69%，已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详细请见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16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向下属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广发信德、广发资管、广发控股香港提供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含）的借款总额度，有效期三年；单次借款的期限不超过一年，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余额合计约19.13亿元。

详细请见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16年公司分类评价结果由A类AA级降为B类BBB级，评级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外部信息系统接入而受到证监会的立案调查。按规定，分类结果主要供证券监管部门使用，中国证监会根据证券公司分类结果对不同类别的证券公司在行政许可、监管资源分配、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频率等方面实施区别对待的监管政策，同时对公司风险准备计提、投保基金缴纳等产生一定影响。2016年分类评价结果反映了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部分环节出现的合规风控问题，对公司提出了警示，公司已进行了深刻反思和总结。

2015 年以来，公司已经针对存在的不足进行了全面整改，目前公司运营正常、资本充足，各项业务平稳推进。未来公司将以此为鉴，进一步提高合规风控管理水平，着力提升整体竞争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服务国家战略的能力。

5、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41 号)文件。详细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6、报告期监管部门的行政许可决定或自律组织的业务许可通知

序号	监管部门	行政许可决定(含监管部门其他重要来文)
1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备案登记通知书(粤登记内备字[2016]第 1600077948 号)
2		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核变通内字〔2016〕第 1600034352 号)
3		备案登记通知书(粤登记内备字〔2016〕第 1600053886 号)
4	广东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单位安全保密条件资格认证现场审查的证明
5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6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办公室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关于中国信托商业银行广州分行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入征信系统的复函的通知(广州银办发〔2016〕213 号)
7	人民银行绍兴市中心支行	人民银行绍兴市中心支行行政处罚意见告知书(绍银罚告字〔2016〕第 3 号、第 4 号)
8	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	关于 2015 年度综合评价结果的函
9	中国证监会	关于通报 2016 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有关情况的函(机构部函〔2016〕1681 号)
10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16098 号)
11		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41 号)
1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128 号)
13	广东监管局	关于反馈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分类结果的函(广东证监函〔2016〕752 号)
14		关于核准顾乃康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监管许可〔2016〕18 号)
15		关于核准谭跃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监管许可〔2016〕19 号)
16		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6〕22 号)
17		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广东证监函〔2016〕298 号)
18		关于核准吴钊明证券公司董事长类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6〕7 号)
19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初步评价结果告知书

20	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	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余春龙商业街证券营业部的监管提示函 (赣证监函〔2016〕100号)
21	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	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学府路证券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6〕10号)
22	中国证监会天津监管局	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有关问题的监管关注函(津证监公司字〔2016〕31号)
23	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	关于2015年度辖区证券分支机构综合考核和分类结果的通知(闽证监发〔2016〕124号)
2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约见谈话并责令改正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6〕50号)
25		关于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要求提交书面承诺的监管措施的决定[2015年“河源富马”](股转系统发〔2016〕82号)
26	深交所	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687号)
27		关于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在本所上市申请预审意见的函(深证函〔2016〕720号)
28		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762号)
29		关于同意开通国信证券等会员单位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深证会〔2016〕326号)
30		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386号)
31		关于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相关事宜的通知(会员部字〔2016〕156号)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1、2016年4月1日,经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审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的全资子公司 GF Financial Market (UK) Limited 获得了金融及金融衍生品业务资格;
- 2、2016年4月6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广东广通租赁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并换领营业执照;
- 3、2016年5月、6月和2017年1月,公司分三次向广发乾和增资合计8.5亿元。完成增资后,广发乾和注册资本达到37.50亿元;
- 4、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16年12月30日颁布了《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和《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对证券公司的私募基金子公司和另类投资子公司提出了新的规范和要求,本集团将组织相关子公司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和开展业务。

二十一、2016年信息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

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A 股信息如下 (不含“H 股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	2015 年 12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 年 1 月 12 日
2	2015 年度业绩预告	2016 年 1 月 12 日
3	关于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1 月 15 日
4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1 月 22 日
5	关于广发期货注册资本增加至 13 亿元人民币的公告	2016 年 1 月 22 日
6	关于行使“15 广发 01”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6 年 2 月 1 日
7	监事徐信忠先生辞职公告	2016 年 2 月 3 日
8	2016 年 1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 年 2 月 5 日
9	2016 年 2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 年 3 月 5 日
10	关于 2016 年度第一期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 年 3 月 15 日
11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3 月 19 日
12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3 月 19 日
13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3 月 19 日
14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3 月 19 日
15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6 年 3 月 19 日
16	关于成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的公告	2016 年 3 月 25 日
17	关于行使“15 广发 02”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6 年 3 月 30 日
18	2016 年 3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 年 4 月 12 日
19	关于 2016 年度第二期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 年 4 月 16 日
20	关于换领“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公告	2016 年 4 月 26 日
2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4 月 29 日
22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4 月 29 日
23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2016 年 4 月 29 日
24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4 月 29 日
25	关于行使“15 广发 03”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6 年 4 月 29 日
26	关于“13 广发 01”票面利率不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5 月 4 日
27	关于“13 广发 01”票面利率不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5 月 5 日
28	关于“13 广发 01”票面利率不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5 月 6 日
29	2016 年 4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 年 5 月 7 日
30	关于“13 广发 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2016 年 5 月 11 日
31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 年 5 月 11 日
32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6 年 5 月 13 日
33	关于 2016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 年 5 月 17 日
34	关于 2016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 年 5 月 25 日
35	关于行使“15 广发 04”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6 年 5 月 30 日
36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6 月 3 日
37	2016 年 5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 年 6 月 7 日
38	关于行使“15 广发 06”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6 年 6 月 8 日
39	2013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付息公告	2016 年 6 月 13 日
40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 年 6 月 15 日
41	关于“13 广发 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2016 年 6 月 17 日
42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6 月 23 日

43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年6月24日
44	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6月29日
45	关于注销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016年7月5日
46	2016年6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7月9日
47	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16年7月9日
48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7月20日
4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公告	2016年7月20日
50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年7月22日
51	关于行使“14广发01”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2016年7月26日
52	2016年7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8月5日
53	关于监事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6年8月11日
54	2015年度A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2016年8月16日
55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年8月19日
56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8月27日
57	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年8月27日
58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8月27日
59	关于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年8月31日
60	2016年8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9月7日
61	2016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七期)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年9月28日
62	关于广东证监局核准变更公司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公告	2016年10月11日
63	2016年9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10月14日
64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10月22日
65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	2016年10月22日
66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10月22日
67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11月4日
68	2016年10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11月5日
69	关于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开通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公告	2016年11月5日
70	关于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	2016年11月25日
71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2016年11月28日
72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16年12月3日
73	2016年11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12月7日
74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12月30日

报告期内，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H股信息如下（不含“海外监管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刊登日期
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1月7日
2	2015年12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1月11日
3	监事辞职	2016年2月2日
4	2016年1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2月4日
5	关于徐信忠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补充公告	2016年2月4日
6	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3月4日
7	2015年年度业绩公告	2016年3月18日
8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4月7日
9	2016年3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4月11日
10	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	2016年4月13日
11	2015年年度报告	2016年4月21日
12	致登记股东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6年4月21日
13	致非登记股东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6年4月21日

14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年4月28日
15	2016年4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5月6日
16	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5月6日
17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2016年5月12日
18	非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格	2016年5月12日
19	登记股东之通知信函及变更申请表格	2016年5月12日
20	201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回条	2016年5月12日
21	2016年5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6月6日
22	截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6月6日
23	201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投票表决结果	2016年6月28日
24	章程	2016年6月29日
25	关于2015年度末期股息的补充公告	2016年7月4日
26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7月7日
27	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16年7月10日
28	2016年6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7月10日
29	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8月4日
30	2016年7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8月4日
31	关于监事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6年8月10日
32	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	2016年8月11日
33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2016年8月26日
34	2016年8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9月6日
35	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9月6日
36	2016中期报告	2016年9月13日
37	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	2016年9月29日
38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10月6日
39	2016年9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10月13日
40	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年10月21日
41	2016年10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11月4日
4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11月4日
43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2016年11月27日
44	2016年11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2016年12月6日
4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016年12月6日

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21,087,664	100						7,621,087,66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919,291,464	77.67						5,919,291,464	77.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01,796,200	22.33						1,701,796,200	22.33
4、其他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7,621,087,664	100.00						7,621,087,664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的情况详细请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3.48%，201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0.32%。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923 (其中，A 股股东 144,873 户，H 股登记股东 2,050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799(其中，A 股股东 139,769 户，H 股登记股东 2,030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1	1,699,984,480	-161,500	0	1,699,984,48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6.43	1,252,297,867	7,644,941	0	1,252,297,867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6.40	1,250,154,088	0	0	1,250,154,08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9.01	686,754,216	0	0	686,754,21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2.99	228,131,005	228,131,005	0	228,131,00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46	187,502,896	-36,818,314	0	187,502,896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91	145,936,358	0	0	145,936,358	质押	144,000,000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57	119,286,246	0	0	119,286,2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9	98,149,700	0	0	98,149,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	基金、理财产品等	0.57	43,317,349	34,046,640	0	43,317,349		

指证券公司指数分 级证券投资基 金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	股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699,984,4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699,984,48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2,297,867	人民币普通股	1,252,297,867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1,250,154,088	人民币普通股	1,250,154,08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754,216	人民币普通股	686,754,21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228,131,005	人民币普通股	228,131,00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7,502,896	人民币普通股	187,502,896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936,358	人民币普通股	145,936,358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119,286,246	人民币普通股	119,286,2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8,1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98,149,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 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 金			43,317,349	人民币普通股	43,317,349		

注 1：公司 H 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 2：上表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种类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注 3：根据吉林敖东、辽宁成大、中山公用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公开披露的信息，吉林敖东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股份 24,83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辽宁成大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大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股份 1,47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9%；中山公用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股份 100,9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上述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 4：上表 A 股股东报告期内持股增减变动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公司前 100 名股东名册进行统计；

注 5：根据香港联交所披露易公开披露信息，持有公司 H 股类别股份比例在 5% 及以上的股东（除注 3 中“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外）情况如下：2015 年 7 月 14 日，Fubon Life Insurance Co., Ltd. 持有公司 H 股共 157,044,800 股，占公司 H 股股本的 9.22%；2015 年 4 月 10 日，L.R. Capital Principal Investment Limited（瓴睿资本策略投资控股）持有公司 H 股共 102,854,000 股，占公司行使超额配售权后已发行 H 股股本的 6.04%。上述股份均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 6：报告期内，以上 A 股股东不存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注 7：报告期内，以上 A 股股东不存在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的情形；

注 8：报告期内，以上 A 股股东不存在因参与转融通等业务所导致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2、持股 10%（含 10%）以上的前 5 名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法定代 表人	总经理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吉林敖东	李秀林	朱雁	1993-3-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2400243805786K	894,438,433 元	种植养殖、商业（国家专项控 制、专营除外）、机械修理、 仓储、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 要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

						器仪表、零配件（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2 种进口商品除外）进口；医药工业、医药商业、医药科研与开发（凭相关批准文件开展经营活动）。
辽宁成大	尚书志	葛郁	1993-9-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000117590366A	1,529,709,816 元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不得经营，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的劳务人员，农副产品收购（粮食除外），化肥连锁经营，中草药种植，房屋租赁，仓储服务，煤炭批发经营。
中山公用	陈爱学	刘雪涛	1992-12-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1935372689	1,475,111,351 元	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不适用

5、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 (a)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章（包括彼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有关条文被当作或视作拥有的权益及淡仓）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或 (b)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载入该条所述登记册；或 (c)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的对应本公司股份数目(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本公司已发行 A 股/H 股总数的比例(%)	好仓/淡仓
1	孙树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H 股	信托份额持有人	132,562	0.0017	0.0078	好仓
2	林治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H 股	信托份额持有人	132,562	0.0017	0.0078	好仓

3	秦力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H 股	信托份额持有人	132,554	0.0017	0.0078	好仓
4	孙晓燕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H 股	信托份额持有人	132,562	0.0017	0.0078	好仓
5	吴钊明	职工监事、监事长	H 股	信托份额持有人	132,562	0.0017	0.0078	好仓
6	程怀远	职工监事	H 股	信托份额持有人	79,532	0.0010	0.0047	好仓

注：2015 年 7 月 9 日，公司收到若干员工的通知信函，该等员工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自愿筹集资金约 10 亿元港币，拟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计划等合法合规渠道，购入并持有公司 H 股股份，分享公司成长的成果。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接到参与该员工自愿集资购入公司 H 股事宜的执行董事的通知，相关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披露了资产管理计划 2015 年第四季度报告。根据该报告披露数据，相关执行董事于香港联交所网站进行了权益披露。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或主要行政人员概无拥有或被视作拥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之涵义）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之权益或淡仓权益，而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加载本公司置存之登记册；或根据标准守则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属公司或其同集团附属公司概无于年内任何时间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满十八岁子女）透过收购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取利益。

四、足够的公众持股数量

据本公司从公开途径所得数据及据董事于本报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2017 年 3 月 24 日)所知，本公司一直维持《香港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公众持股票量。

五、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信忠	监事	离任	2016年2月1日	个人原因
谭跃	监事	任职	2016年6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顾乃康	监事	任职	2016年6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收到徐信忠先生的书面辞职函，辞去了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自辞职函送达公司时生效。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谭跃先生、顾乃康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2016 年 8 月 3 日，公司收到广东证监局《关于核准谭跃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6〕19 号)，以及《关于核准顾乃康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6〕18 号)，分别核准了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至此，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正式履行公司监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1、董事

执行董事

孙树明先生自 2012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董事长兼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4 年 8 月至 1990 年 8 月历任中国财政部条法司科员、副主任科员及主任科员，1990 年 8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中国财政部条法司副处长，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中国财政部条法司处长，1994 年 7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河北涿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1996 年 3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00 年 6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主任，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主任；自 2015 年 3 月起兼任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 2016 年 4 月起兼任广发基金董事长。孙先生于 1984 年 7 月取得位于武汉的湖北财经学院（现名中南财经政法

大学) 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7 年 8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经济学博士学位。

林治海先生自 2008 年 3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执行董事，2011 年 4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6 年 7 月至 1991 年 12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助教，1992 年 1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分行助理经济师，1993 年 5 月至 1995 年 1 月及 1995 年 1 月至 1996 年 8 月分别任辽宁信托投资公司经济师及投资银行部副经理；1996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1997 年 2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本公司大连营业部总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广发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起至 2014 年 8 月任广发资产管理的董事长及 2011 年 7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长。林先生于 1986 年 7 月取得位于大连的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及后于 1991 年 10 月及 2005 年 1 月取得该校经济学硕士学位及经济学博士学位。此外，林先生亦于 2011 年 11 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林先生于 1993 年 6 月自辽宁省人事厅（现名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取得经济师资格。

秦力先生自 2011 年 4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执行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97 年 3 月起历任本公司投行业务管理总部常务副总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部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广发信德董事长；2006 年 9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2012 年 5 月起任易方达基金董事及自 2013 年 9 月起任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秦先生于 1992 年 7 月取得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95 年 6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暨南大学商业经济学硕士学位，于 2003 年 7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及于 2013 年 9 月在北京完成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工商管理课程。

孙晓燕女士自 2014 年 12 月获委任为我们的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1993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起分别任职于资金营运部、财务部及投资银行部，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财会部副总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投资自营部副总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其时筹建中的广发基金财务总监，2003 年 8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广发基金财务总监，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广发基金副总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孙女士自 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自 2007 年 6 月起任广发基金董事，自 2011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自 2013 年 8 月起亦为广发控股香港董事；另外，孙女士于 2014 年 12 月获任为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孙女士于 1993 年 7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及于 2007 年 9 月取得位于上海的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非执行董事

尚书志先生自 2001 年 7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非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7 年 12 月至 1991

年 2 月任辽宁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1991 年 2 月至 11 月任辽宁省针棉毛织品进出口公司副经理并负责营运工作，1991 年 12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辽宁省针棉毛织品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尚先生自 1993 年 8 月至今任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739，主要从事商贸流通、能源开发、生物制药和金融服务，原名辽宁成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1997 年 1 月至今任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尚先生于 1977 年 8 月毕业于位于大连的东北财经大学国际贸易专业。尚先生于 1993 年 9 月自辽宁省人事厅取得高级经济师资格，1994 年 12 月自辽宁省人事厅（现名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取得高级国际商务师资格，2005 年 6 月取得位于大连的东北财经大学高级管理人工商管理硕士学位(EMBA)。

李秀林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非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2 年 8 月至 1987 年 12 月任延边敖东制药厂厂长、工程师，1987 年 12 月至 1993 年 2 月任延边州敦化鹿场场长，1993 年 2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延边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623，1998 年 10 月更名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0 年 2 月起，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先生于 1992 年 6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学本科学历证书，及于 2000 年 2 月至 2000 年 6 月修毕位于北京的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第 28 期工商管理培训课程。

陈爱学先生自 2011 年 3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非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8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珠江船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及中山市港航管理局副局长，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及董事长；陈先生亦自 2010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685，主要从事供水和污水处理）董事长。陈先生于 1980 年 7 月毕业于位于广州的华南工学院（现名华南理工大学），船舶电气化及自动化专业。陈先生于 1993 年 11 月自湛江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取得电气工程师资格。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继伟先生自 2011 年 4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3 年 1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沈阳财经学院（现名沈阳大学）教务处副处长，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沈阳大学教务处副处长，1997 年 5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沈阳大学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院长。刘先生于 2006 年 6 月在东北财经大学任职期间取得教授资格，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现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刘先生亦自 2013 年 5 月起任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3 年 12 月起任辽宁华孚环境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4 年 11 月起，任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231）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2 月起任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530）独立董事，及自 2015 年 6 月起任大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刘先生分别于 1984 年 7 月取得沈阳机电学院（现名沈阳工业大学）工学学士学位，于 1988 年 11 月及 2014 年 1 月取得位于大连的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及管理学博士学位。彼于 1994 年 4 月自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杨雄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杨先生现任并自 2011 年 8 月起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委员会成员、高级合伙人、立信北方总部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 年至 1998 年 8 月任贵州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天一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及副主任会计师，2002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杨先生于 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017）的独立董事，于 2009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959）独立董事、及于 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300284）的独立董事；其亦分别自 2011 年 4 月、2013 年 9 月、及 2015 年 8 月起分别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2017）、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668）、及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547）担任独立董事。杨先生于 1989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测绘科技大学（现已合并至武汉大学）电子工程专业。彼于 1995 年 1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汤欣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汤先生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同时任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清华法学》副主编。汤先生 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0 月获选为中国证监会第一、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汤先生自 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118）的独立董事，自 2012 年 8 月起任上交所第三届上市委员会委员。汤先生分别自 2009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2007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2 月、2009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及 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0886）第七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783）第五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和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汤先生亦分别自 2010 年 8 月起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11 月起任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5

年 11 月起任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自 2016 年 3 月起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汤先生于 2014 年 9 月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主任委员。汤先生分别于 1992 年 7 月、1995 年 7 月及 1998 年 6 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学士学位、硕士学位及博士学位。

陈家乐先生自 2014 年 12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现任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院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 年 6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香港科技大学金融学系教授、系主任、商学院署理院长。陈先生于 2005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于 2008 年至 2010 年任亚洲金融协会主席。陈先生现任恒生指数顾问委员会成员和香港房屋委员会成员。彼于 1985 年 6 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学社会科学学士学位（主修经济学），并于 1990 年 6 月在美国取得俄亥俄州州立大学博士学位。

监事

吴钊明先生自 2010 年 2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职工代表监事兼监事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8 年 7 月至 1991 年 9 月任广东发展银行（现名广发银行）总行职员，1991 年 9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广东发展银行证券部副经理、经理，1993 年 12 月至 1995 年 9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资金营运部经理，1997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稽核与法律部副总经理，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稽核部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稽核部总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本公司总稽核，自 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自 2007 年 12 月起任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自 2014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吴先生于 1995 年 9 月至 1997 年 6 月由本公司选派到位于广州的暨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脱产进修，并于 1998 年 1 月取得暨南大学货币银行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证书；于 2001 年 3 月取得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 2002 年 7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广东省委党校经济学研究生学历证书。

程怀远先生自 2010 年 2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8 年 8 月至 1999 年 6 月任中国医药集团武汉医药设计院（主要从事医药工程设计及总承包）职员、工艺装备室副主任，自 1999 年 6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本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人力资源部副经理，自 2003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总经理，自 2003 年 5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监事。彼亦自 2004 年 1 月起分别任党群工作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以及本公司工会常务副主席。程先生于 1988 年 7 月在武汉取得华中理工大学（现名华中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学位及于 1999 年 6 月取得武汉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程先生于 2002 年 2 月自广东省人事厅（现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取得高级经济师资格。

詹灵芝女士自 2010 年 2 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78 年 12 月至 1984 年 3

月任安庆纺织厂车间团总支副书记、党支部书记，1984年3月至1998年7月任安庆纺织厂副厂长、第一副厂长兼党委委员，1998年7月至2004年4月任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850)副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7年3月任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董事，自2007年3月至2016年3月任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及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09年9月至2016年5月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彼亦自2008年7月任中国纺织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詹女士于1991年12月取得位于上海的中国纺织大学(现名东华大学)纺织工程学大专学历。

谭跃先生自2016年6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1年12月至1984年8月于株洲基础大学担任助教；1987年1月至1996年8月于长沙电力学院担任讲师；1996年8月起至今，历任暨南大学金融系副教授、教授、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年10月至2015年6月曾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主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主任兼国际学院副院长、暨南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执行院长。彼现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谭跃先生自2009年9月至2015年6月任华安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11月任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自2010年12月起至2013年12月任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660)独立董事，自2016年4月至2017年1月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5年4月起任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049)独立董事，自2015年1月起任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2572)独立董事，自2015年7月起任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300297)独立董事。谭跃先生于1982年1月在湘潭取得湘潭大学理学学士学位，于1987年3月在沈阳取得东北工学院工学硕士学位，于2007年12月在香港取得香港中文大学财务金融学(哲学)博士学位。

顾乃康先生自2016年6月起获委任为我们的监事。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6年7月至1988年7月在无锡轻工业学院任助教；自1991年9月至今，历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彼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投资系教授、博士生导师。顾乃康先生自2013年1月起任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833)独立董事；自2014年5月起任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600684)独立董事；自2012年1月起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6年7月起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码：000429)独立董事。顾乃康先生于1986年7月在无锡取得无锡轻工业学院工学学士学位，于1991年7月在广州取得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于1998年12月在广州取得中山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高级管理层

欧阳西先生自 2004 年 11 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9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广东机械学院（现名广东工业大学）图书馆助理馆员。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及常务副总经理，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自营部总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常务副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广发基金董事。彼自 2006 年 9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欧阳先生于 1989 年 7 月取得武汉大学理学学士学位及于 1995 年 6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罗斌华先生自 2009 年 11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8 年 6 月至 1991 年 9 月任江西省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现名国家统计局江西调查总队）产量处科员，199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彼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5 月及自 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发信德董事长；自 2011 年 7 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自 2014 年 1 月起为广发资产管理董事，自 2014 年 11 月起被公司聘为联席公司秘书。罗先生于 1988 年 7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华南农业大学农学学士学位，于 1994 年 6 月取得位于广州的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并于 2012 年 6 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人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杨龙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天津市政府研究室科员，1993 年 8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天津水利局办公室科员，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1 月任本公司深圳红宝路营业部总经理，1998 年 1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深圳业务总部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经纪业务总部常务副总经理兼深圳业务总部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人力资源管理部副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银证通营销中心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联通华建网络有限公司顾问，2009 年 1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彼同时于 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深圳分公司总经理以及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深圳高新南一道证券营业部总经理）。杨先生自 2015 年 8 月任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先生于 1988 年 6 月获得位于天津的南开大学经济学士学位，于 1991 年 7 月获得位于北京的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硕士学位，于 2003 年 12 月取得位于天津的南开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及于 2013 年 5 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学高层管理人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武继福先生自 2014 年 5 月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规总监。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黑龙江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教师，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7 月以及 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10

月先后任黑龙江大学经济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及主任，1997年10月至1998年11月任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省证券监督管理办公室稽查处副处长，1998年11月至2004年2月任中国证监会哈尔滨市特派办稽查处副处长及综合处负责人，并于2004年3月至2006年2月任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综合处处长，2006年3月至2008年7月任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机构监管处处长；彼自2008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自2013年8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及自2014年1月起任广发资产管理监事。武先生于1987年7月取得黑龙江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1998年6月取得黑龙江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张威先生自2014年5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于1998年7月至2002年6月任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经理，2008年7月至2009年2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2009年2月至2010年1月任本公司债券业务部副总经理，自2010年1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彼自2011年1月至2014年8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并于2013年4月至2014年8月兼任投行业务管理总部联席总经理；张先生自2014年8月起任广发资产管理董事长，自2015年5月起任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6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和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及自2015年8月起任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先生于1998年6月自位于合肥的安徽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2005年6月取得上海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及于2008年7月取得位于北京的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常新功先生自2015年10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首席风险官。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于2000年9月至2007年4月期间担任雷曼兄弟公司资本市场信用风险管理部副总裁，于2007年5月至2010年5月期间担任高盛集团对冲基金风险管理部副总裁，于2010年6月至2013年5月期间担任美国银行美林证券信用风险管理对冲量化开发部门负责人（高级副总裁、执行董事），于2013年6月至2014年9月期间担任纽约梅隆银行集团风险管理部董事总经理并领导集团风险集成管理项目，于2015年1月至2015年8月期间担任摩根士丹利公司信用风险管理部执行董事；于2015年9月加入公司。常新功先生分别于1994年获得清华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学位，1996年获得美国特拉华大学计算机科学工程系硕士学位，并于2006年获得美国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在职EMBA）。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事任职情况：				
尚书志	辽宁成大	董事长	1997年1月至今	是
李秀林	吉林敖东	董事长	2000年2月至今	是
陈爱学	中山公用	董事长	2010年11月至2017年3月	是
监事任职情况：				

詹灵芝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3月至2016年3月	是
-----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树明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3月至今	否
尚书志	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年1月至今	否
秦力	易方达基金	董事	2012年5月至今	否
	广东股权中心	董事长	2013年9月至今	否
孙晓燕	证通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12月至今	否
刘继伟	东北财经大学	教授	2006年6月至今	是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5月至今	是
	辽宁华孚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至今	是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至今	是
	大连冷冻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2月至今	是
	大连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6月至今	是
杨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2011年8月至今	是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4月至今	是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9月至今	是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8月至今	是
汤欣	清华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15年1月至今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8月至今	是
	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1月至今	是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1月至今	是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至今	是
陈家乐	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	院长	2014年11月至今	是
吴钊明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07年12月至今	否
詹灵芝	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3月至2016年3月	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9月至2016年5月	是
谭跃	暨南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03年1月至今	是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4月至今	是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月至今	是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7月至今	是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4月至2017年1月	是
顾乃康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04年4月至今	是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月至今	是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至今	是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 月至今	是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7 月至今	是
杨龙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7 月至今	否
张威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否

注：秦力先生已于 2016 年 12 月申请辞去广东股权中心董事及董事长职务，在新任董事长就任之前，其将继续履行董事长有关职责。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的董事、监事与公司没有劳动合同关系的享有津贴，与公司有劳动合同关系的按公司制度领取薪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决策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根据其岗位和绩效挂钩情况确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将代扣个人所得税后金额定期支付至个人账户。

《广发证券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中规定：“公司经营管理层年度绩效薪酬 40%以上应当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三年。延期支付薪酬的发放应当遵循等分原则。延期支付的具体比例及延期支付期限由董事会审核确定”。公司董事会每年将按照该办法规定制定经营管理层年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具体方案并执行。根据此项规定，公司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包含归属 2016 年计提并发放的薪酬和 2015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薪酬两部分。报告期内，上述人员归属 2015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税前薪酬金额分别为：孙树明：766.32 万元；林治海：846.16 万元；秦力：696.86 万元；孙晓燕：643.11 万元；欧阳西：648.90 万元；罗斌华：619.68 万元；杨龙：362.02 万元；武继福：591.41 万元；张威：291.83 万元；吴钊明：488.38 万元；常新功：383.98 万元；程怀远：267.55 万元。公司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的归属 2015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税前薪酬金额为 0。

4、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树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男	54	现任	427.97	否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男	64	现任	15.00	是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男	64	现任	15.00	是
陈爱学	非执行董事	男	60	现任	15.00	是
林治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53	现任	410.52	否
秦力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82.28	否
孙晓燕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271.06	否
刘继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现任	22.50	是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现任	22.50	是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5	现任	22.50	是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现任	22.50	否
吴钊明	监事长、职工监事	男	49	现任	271.87	否
詹灵芝	监事	女	61	现任	12.56	是
谭跃	监事	男	57	现任	5.00	是
顾乃康	监事	男	51	现任	5.00	是
程怀远	监事	男	50	现任	194.92	否
欧阳西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78.95	否
罗斌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男	52	现任	276.66	否
杨龙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90.23	否
武继福	副总经理、合规总监	男	51	现任	256.73	否
张威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312.82	否
常新功	首席风险官	男	47	现任	240.92	否
徐信忠	监事	男	52	离任	不领取薪酬	否
合计	--	--	--	--	3,672.50	--

注 1：公司不存在支付非现金薪酬的情况。

注 2：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归属于 2016 年度计提并发放的薪酬。

注 3：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期间任职的关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参见审计报告附注之相关信息。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人力资源为本集团的最大资产之一。公司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培训投入，提高员工素质。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021 人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23 人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544 人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544 人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比例
主营业务	10,139	87.83%
风险管理	83	0.72%
法律及合规	77	0.67%
信息技术	393	3.40%
其他	852	7.38%
合计	11,544	100.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28	1.11%
硕士研究生	2,429	21.04%
本科	6,785	58.78%
大专及大专以下	2,202	19.07%
合计	11,544	100.00%
年龄		
年龄类别	数量（人）	比例
30 岁及以下	5,051	43.75%
31 岁至 40 岁	4,219	36.55%
41 岁至 50 岁	1,954	16.93%
51 岁及以上	320	2.77%
合计	11,544	100.00%

注 1：员工统计范围包括内退人员，内退人员 197 人。

注 2：公司无额外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2、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外部法律法规，并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包括《广发证券员工工资管理规定》、《广发证券员工劳动合同管理办法》、《广发证券员工福利假管理办法》等，并严格执行，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工资支付、社会保险、工时管理、休息休假、女职工权益等方面切身利益。

公司根据市场化原则，建立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公司员工薪酬由固定工资、绩效奖金和福利三部分构成。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企业年金、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补充医疗保险、福利假、公司福利、工会福利、女员工福利等。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致力于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升人才培育工作的有效性，实现公司业务发展和员工职业发展的“双赢”。目前，公司已建立起规范化的人才培养体系，并建成公司培训中心，为公司的人才发展提供专业化的保障。通过系统化的培训项目和多样化的在岗培养，满足员工在管理通道和专业通道上不同职业阶段的发展需求，为公司可持续高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2016 年基于年度工作重点，公司围绕“聚焦后备人才培养和领导力提升，支持公司战略转型，积极探索和运用学习技术，夯实员工专业素质”的总体思路，开展员工学习与发展工作。在后备人才培养和领导力提升方面，分层级开展了覆盖“新员工-核心员工-后备人才-新聘管理者-在职管理者”的领导力提升培训项目；在支持公司战略转型方面，开展了客户关系管理、高端财富管理、海外投资新趋势等专题培训项目，同时面向投顾人员、营销人员等重点群体开展专项培训项目。在探索和运用学习技术方面，推动了移动学习平台“爱学”APP 的开发和上线。在提高员工素质方面，持续推进了员工文化价值观培训和基础工作技能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不适用

六、董事会下设各类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及其成员如下：

风险管理委员会：孙树明（主任委员）、林治海、秦力；

审计委员会：杨雄（主任委员）、刘继伟、陈家乐；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刘继伟（主任委员）、杨雄、汤欣、林治海、秦力；

战略委员会：孙树明（主任委员）、林治海、尚书志、李秀林、陈爱学。

七、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 235 家证券营业部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等业务。经纪人共计 1,373 名，其中 1,299 人已取得了证券经纪人执业资格，74 人的执业资格正在申请当中。

公司对证券经纪人管理实行“总部财富管理部—各分公司财富管理部—各营业部财富管理部”的三级管理体系。总部财富管理部作为总部职能部门，建立证券经纪人管理体系并组织集中培训活动；各分公司

对辖区证券经纪人业务的开展进行协调、监督；营业部负责具体实施招聘、培训、执业注册、业务拓展及日常管理活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致力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作为在中国大陆和中国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提高社会认同度和公众美誉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香港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使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逐步增强；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规章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形成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通过此治理结构确保了公司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一致。

为同时满足公司作为A+H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要求要求，公司在2015年3月19日的董事会上，批准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规范董事进行本公司上市证券交易的规则，及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作为规范本公司管治的指引。2015年4月10日，公司发行的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后，公司严格遵照《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以下简称“《守则》”），全面遵守《守则》中所有条文，同时达到了《守则》中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9次，监事会4次，独立非执行董事年报工作会议2次，审计委员会4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1次，战略委员会1次，风险管理委员会2次，共计24次会议。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无控股股东。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能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相关业务许可资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业务运营不受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能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

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与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监管部门批复的证券公司任职资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形，也未在其他营利性机构兼职或者从事其他经营性活动。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薪酬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且与全体员工均依法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力，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形。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证券业务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不存在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以及损害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客户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经营管理公司资产，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特许经营权、房产、经营设备以及商标等。公司合法拥有该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以下简称“三会一层及四个专门委员会”）。“三会一层及四个专门委员会”运作良好，依法在各自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不存在财务会计人员在股东单位兼职的情形。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共用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主体，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并依法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没有为第一大股东等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三、同业竞争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现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职权、股东大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否则，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 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年度股东大会	50.99%	2016 年 6 月 28 日	1、《广发证券 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2、《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3、《广发证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广发证券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5、《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向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资事项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16 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9、《关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6 月 29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连交易的议案》；10、《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11、《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12、《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13、《关于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o.com.cn）及 港交所披露易 网站 （ http://hkexnews.hk ）上 披露
--	--	--	--	---	--	--	---

作为负责任的上市公司，公司切实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保证其充分的知情权，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并持续以一系列实际行动进一步提升与投资者沟通质量和沟通强度。公司先后制定了《广发证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广发证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广发证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程》等规章制度。公司委任了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董事会办公室协助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处理。公司主要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深交所互动易、接待来访、参加投资者见面会、境外路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股东可于任何时间以书面方式透过公司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在适当的情况下，股东之查询及意见将转交董事会及/或本公司相关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解答股东之提问，确保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联络方式请参阅本报告第二节之“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监事会议的有关情况

（一）关于董事、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

现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义务责任、董事会的职权、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确保了董事会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

1、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更换董事，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4名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数量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1/3。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批复之日起正式履职。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两届。股东大会作出选举董事之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独立非执行董事必须拥有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要求的独立性。目前，公司已收到所有独立

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做出的书面确认，基于该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公司继续确认其独立身份。

2、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证券上市规则及的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战略的制定、企业管治常规的制定、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实施，以及公司财务等方面决策。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主要行使以下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总稽核等；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负责督促、检查和评价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负责；确保合规总监的独立性，保障合规总监独立与董事会沟通，保障合规总监与监管机构之间的报告路径畅通；审议合规报告，监督合规政策的实施；审定风险偏好等重大风险管理政策；负责评估及厘定公司达成策略目标时所愿意接纳的风险性质及程度，并确保公司设立及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董事会应监督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而管理层应向董事会提供有关系统是否有效的确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持续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促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

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或授权下属专门委员会履行以下职权：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检讨及监察发行人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检讨发行人遵守《香港上市规则》中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附录十四《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如下：

公司根据香港联交所新修订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对公司《章程》、《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专业培训，并每月为其提供公司编制的《董监事通讯》，有助其及时了解证券行业发展动态和公司经营情况，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便利。

董事会在本报告公布前，对本报告中的公司治理章节暨企业管治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该部分内容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要求。

3、经营管理层的职责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章程》明确界定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各自的职责范围。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业务的日常经营管理，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决议和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和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董事会必要时亦将其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的权力转授予管理层，并就授权行为提供清晰的指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聘可以连任。

4、董事长及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与总经理的角色分开由不同人士担任，以确保授权的均衡，避免权力过度集中。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分别由孙树明先生和林治海先生担任。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对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责进行了明确的界定。

董事长是公司法定代表人，领导董事会日常工作，监督董事会决议的实施，确保董事会高效有序的运作。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5、本报告期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6 年 1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提高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总规模的议案》；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经纪业务组织架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1 月 22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1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2、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3、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4、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5、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听取<201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听取<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8、审议《关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3 月 19 日	

		于董事 2015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 9、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10、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11、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报告》; 13、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5、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合规报告》; 16、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7、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18、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企业管治报告》; 19、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审议《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1、审议《关于向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资事项的议案》; 22、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23、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2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7、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8、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9、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审议《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31、审议《关于授权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审议《关于 2015 年经营管理层绩效薪酬分配的议案》。		(www.cninfo.com.cn) 及 港交所披露易 网 站 (http://hkexnews.hk) 上 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审议《关于设立培训中心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4 月 29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6 年 6 月 2 日	1、审议《关于修订<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性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6 月 3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16 年 7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7 月 19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26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3、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合规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8 月 27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1 日	1、审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10 月 22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6 年 11 月 3 日	1、审议《关于战略客户关系管理部、战略发展部组织架构和职能调整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11 月 4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16 年 12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提高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总规模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12 月 30 日

6、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前完成了利润分配事宜，以公司当时股本 7,621,087,664 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8.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6,096,870,131.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3,032,134,904.38 元转入下一年度。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资事项的议案》，根据该议案，2016 年 10 月，公司已将 800 万元捐款划款至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用于开展公益活动。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向广东证监局申报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其任职资格已于 2016 年 8 月先后获批。至此，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正式履行监事职责。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为保障董事、监事的责、权、利相统一，鼓励董事、监事忠实、勤勉，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调整了董事、监事的津贴水平。公司于 2016 年 7 月按照调整后的标准发放津贴。

（二）本报告期监事会会议情况

1、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现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职权、召开、会议通知、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规定，确保了监事会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

2、本报告期监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1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报告》；3、审议《关于广发证券 2015 年度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4、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5、审议《关于监事 2015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6、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监事履职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7、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8、审议《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9、审议《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10、审议《关于监事长 2015 年绩效薪酬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3 月 19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港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hkexnews.hk）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4 月 29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26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8 月 27 日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1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6 年 10 月 22 日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职务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 股东 大会 次数
		本报告期应 参加董事会 次数	现场出 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次 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投票表决 情况	
孙树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9	4	5	0	0	否	均同意	1/1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9	1	6	2	0	否	均同意	0/1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9	3	6	0	0	否	均同意	0/1
陈爱学	非执行董事	9	4	5	0	0	否	均同意	1/1
林治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9	3	6	0	0	否	均同意	1/1
秦力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9	4	5	0	0	否	均同意	1/1
孙晓燕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9	4	5	0	0	否	均同意	1/1
刘继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9	3	6	0	0	否	均同意	0/1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9	1	6	2	0	否	均同意	1/1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9	2	6	1	0	否	均同意	0/1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9	3	6	0	0	否	均同意	0/1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2、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2016 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积极参与各次董事会。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会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认真审阅了会议材料，并在会上充分发表了专业、独立意见；作出独立判断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

(1) 独立非执行董事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担任了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委员，并且分别由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上述专门委员会会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咨询。

(2) 定期报告相关工作

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广发证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定》，保证有足够时间和精力尽职，做到审计前后及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中有三位是审计委员会委

员，以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双重身份参与到审计前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并发表意见。按照前述规定的有关要求，2016 年 12 月 20 日，独立非执行董事听取了公司财务部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快报情况（未经审计）的汇报，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同意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且提醒督促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切实做到审计程序执行到位，公司财务等相关部门予以积极配合审计工作。

201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德勤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初稿，并召开与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见面会，向其征求意见，并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后，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德勤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国际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对财务报告发表的标准无保留意见是在充分、适当、有效的审计证据基础上作出的，审计初步结果公允反映了广发证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其他履职情况

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6 年经营管理层绩效薪酬分配、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

2016 年 8 月 27 日，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4、董事培训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董事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运作有适当的了解，对公司上市地的相关监管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有全面的了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除了参加监管部门定期组织的培训外，还积极参与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研讨会、座谈会等，与同业交流经验，促进履职能力的提升。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和董事会办公室每月定期编制《董监事通讯》、不定期编制培训专刊，均及时向董事提供，协助董事全面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相关决议执行情况、所处行业的最新发展动态、掌握最新的监管法规，有针对性的提高了董事的履职能力。

董事于 2016 年度具体的培训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培训内容
孙树明	执行董事、董事长	1、2016 年 2 月 24 日，参加广东证监局在广州举办的广东辖区上市公司监管工作会议； 2、2016 年 3 月 18 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3、2016 年 3 月 25 日，参加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举办的证券公司相关负责人座谈会；

		4、2016年4月16日，参加中国证监会在深圳举办的市场机构调研座谈会； 5、2016年4月26日，参加上交所理事会在上海举办的上交所第三届理事会第64次会议； 6、2016年5月20日，参加上交所在上海举行的上交所第三届理事会第65次会议。 7、2016年7月22日，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在哈尔滨举行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培训班（第一期）； 8、2016年8月10日，参加上交所会员部在重庆举行的会员大会片区沟通会； 9、2016年11月9-11日，参加在英国伦敦举办的第八次中英经济财金对话； 10、2016年10月29日，参加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在广州举办的广东省传达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大会； 11、2016年12月6日，参加广州市金融工作局在北京举办的2017广州《财富》全球论坛企业对话会； 12、2016年12月9日，参加上交所在上海举办的上交所第四届理事会第2次会议； 13、2016年12月24-25日，参加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在广州举办的省委经济工作会议。
林治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1、2016年1月12日，参加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在广州举办的2016年广东省金融管理工作会议； 2、2016年1月16日，参加广东证监局在广州举办的2016年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 3、2016年2月26日，参加广东证监局在广州举办的广东辖区机构监管工作会议； 4、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5、2016年5月6日，参加中国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在北京举办的投资者教育座谈会暨首批全国投教基地授牌活动； 6、2016年5月24日，参加广东省金融系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暨平安金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广州举办的2016年广东省金融系统社会综治暨平安金融创建工作； 7、2016年11月3日，参加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组织委员会在成都举办的第九届中国西部投资说明会暨经济合作项目签约仪式； 8、2016年11月5日，参加中国证监会在深圳举办的座谈会； 9、2016年12月15日，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2017年协会工作重点座谈会。
秦力	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2016年1月26日，参加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在广州举办的国务院等部委来粤调研会议； 2、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3、2016年11月16日，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在深圳举办的创新发展战略专业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孙晓燕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2、2016年12月22-23日，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在厦门举办的2016年证券公司会计审计培训班。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2、2016年11月18日，参加吉林省证券业协会在长春举办的2016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
陈爱学	非执行董事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刘继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2、2016年3月23日-25日，参加了由中国证监会授权深交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 3、2016年8月15日-25日参加了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的境外业务高级合伙人培训班，并与部分境外会计公司进行了交流； 4、2016年11月3日-4日，参加了中国总会计师协会举办的“2016中国管理会计论坛”、“2016年中国会计信息化论坛”。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016年3月18日，参加瑞生国际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法规综览”培训；

		2、2016年6月1-2日，参加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与香港金融管理局在西安合办的香港银行非执董高级研修班； 3、2016年6月3日，参加陕西省政府、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金融管理局在西安合办的香港高级银行家研讨会，主题为《一带一路战略与金融业机遇》。
--	--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运作有效，使董事会的决策分工更加细化。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的重大决策中较好地发挥了作用。截至报告期末，各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六、董事会下设各类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1、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的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以确保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各种风险被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

2016年度，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各位委员通过审议公司半年度和年度的合规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全面了解公司风险、合规、内部控制情况，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和风险控制能力，加强与公司合规、稽核和风险管理等多个部门的相互配合，协同推动构建公司内部多位一体的风险防控体系。

2016年度，在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指导下，公司构建了全面风险管理的四支柱体系框架，四支柱包括风险文化、风险管理治理架构、风险管理机制与实践及风险管理基础设施，持续推进公司风险文化建设，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优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公司建立并执行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机制，根据监管标准的调整及创新业务开展情况，持续升级与优化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

风险管理委员会2016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 审议公司定期风险管理报告、合规报告；
- 审议公司定期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审定公司主要业务的规模及风险限额。

(1) 报告期，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委员出席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风 险管理委员会 2016年第一次会	2016年3月18日	1、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2、审议《广发证券2015年度风险管理报告》；3、审议《广发证券2015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全体委员现场出席会议

议		年度合规报告》；4、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26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合规报告》； 2、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参会

(2)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孙树明	执行董事、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2/2
林治海	执行董事	2/2
秦力	执行董事	2/2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及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审计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及其委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审核、监督作用，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审计委员会按照《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充分发挥在年报和财务报告工作中的作用，积极履行在年报和财务报告编制、审议和披露工作中的职责，提高年报和财务报告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通过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年度稽核工作报告、关联/连交易议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监督审计工作的开展、监督关联/连交易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最终认为：公司财务体系运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审计委员会 2016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 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 审核公司内部稽核工作报告及年度工作计划；
- 就聘请、重新委任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提供建议、批准外部审计的薪酬及聘用条款；
- 审核和监督关联/连方交易以及评价关联/连方交易的适当性；
- 监督和评估公司外部审计师的独立性、客观性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
- 检讨内部监控系统的效能以及会计与财务汇报功能的充足程度；

-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1)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1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 2015 年财务报告（财务报表及附注）的意见》；3、审议《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4、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5、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6、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7、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稽核工作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26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2、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稽核工作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1 日	1、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职，有充分时间履行职责，均能够亲身出席审计委员会，会前认真审议会议文件，会中积极发表意见、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 委员	4/4
刘继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4/4
陈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4/4

(3) 公司审计工作总体情况介绍

德勤对公司 2016 年的审计工作主要分预审和年末审计两个阶段。预审阶段，德勤根据要求全面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对公司层面和流程层面（其中流程层面包括总部和营业部的业务流程）进行了内部控制测试，以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以及这些控制是否在审计期间被一贯地有效执行；通过访谈等方式了解公司的控制环境、主要经营情况、业务创新、系统更新情况及欺诈舞弊风险等；对财务报表科目中的重大科目如金融工具、营业收入、投资收益等科目进行初步的分析审计，执行预审测试；对公司所采用的主要信息系统进行测试和评价，并就预审发现与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及时沟通。年末审计阶段，德勤跟进预审阶段的发现并对所有重大科目执行详细审计程序。对年末的审计发现及时与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沟通。

为做好 2016 年年度审计工作，按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安排财务部与德勤就审计工作计划、审计进程、金融工具估值、合并范围等事项进行沟通，并进行了督促和跟进，2016

年 12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与德勤召开了关于审计计划的沟通会。此外，公司财务部还就预审发现的问题、融资类业务减值准备、金融工具的估值、合并范围、与中证金的互换交易可能涉及减值等事项与德勤进行了细致的沟通。

2017 年 3 月 13 日，德勤向公司初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6 年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德勤的独立客观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以确保其出具的财务报告能提供客观真实的意见。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审核开始之前，审计委员会已接获德勤就独立性及客观性的书面确认。德勤已根据相关职业道德要求的规定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防止可能出现的对独立性的威胁。

审计委员会认为，德勤按照相关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有效的审计证据，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7 年 3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广发证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有关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及相关信息请参阅本章的第十一至第十五节。

3、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与考核、公司绩效评价体系和公司整体薪酬制度的评估、完善与监督执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为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架构合理，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至少每年对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和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向董事会发表意见或提出建议，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为符合及落实《香港上市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多元化的有关规定，使董事会的构成更加科学合理，公司制定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内容包括制定该政策的目的、政策声明、可计量的目标、监督与汇报等内容。本公司确认，董事会的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中有关董事多元化的规定且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

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之委任，则需符合《香港上市规则》内不时所载之独立性要求。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可在本公司企业内部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具备合适可担任董事人选；搜集候选人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教育背景或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等方面及可承担本公司事务责任之能力等。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经审查并通过决议确定候选人后，并以书面提案的方式向股东大会提出。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6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 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 就董事津贴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调整董事的津贴水平。

(1) 报告期，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1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2、审议《关于董事 2015 年度履职考核的议案》；3、审议关于《广发证券 2015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4、审议《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5、审议《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6、审议《关于 2015 年经营管理层绩效薪酬分配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刘继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1/1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
汤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1/1
林治海	执行董事	1/1
秦力	执行董事	1/1

4、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公司的中长期战略目标和发展规划，审议公司各业务板块、管理板块的中长期战略目标和发展规划，督导公司战略的执行。战略委员会的具体职责请见公司在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公布的《广发证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战略委员会 2016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 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和规划；
- 审议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增强公司资本运作和经营的灵活性及效率；
- 听取了《广发证券 2015 年度战略执行及战略回顾情况报告》，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改革等重大决策事项提供建议。

(1) 报告期，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委员出席情况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18 日	1、审议《广发证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全体委员除尚书志先生外均现场出席会议，尚书志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委托孙树明先生行使表决权。

(2) 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职务	出席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孙树明	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1/1

尚书志	非执行董事	1/1
李秀林	非执行董事	1/1
陈爱学	非执行董事	1/1
林治海	执行董事	1/1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1、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6 年，遵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秉承“寓监督于服务”的工作理念，紧密围绕公司工作重点，依法开展相关监督工作，着力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员工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1、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吴钊明	职工监事、监事长	4	4	0	0	均同意
詹灵芝	监事	4	4	0	0	均同意
程怀远	职工监事	4	4	0	0	均同意
谭跃	监事	2	2	0	0	均同意
顾乃康	监事	2	2	0	0	均同意

注：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均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取得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正式履行监事职责。

2、监事会组织开展的监督检查工作

报告期内，监事会围绕公司工作重点，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着力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重点围绕公司 H 股上市后的三会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工作、合规管理及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等方面展开，提出的意见及建议得到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认可和落实。

(1) 组织开展公司三会决议及实施情况、三会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检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开展对公司法人治理的监督工作，重点关注公司三会运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通过指导监事会办公室建立三会决议的跟踪台账，定期进行跟踪督促，及时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反馈提示决议执行情况；指导监事会办公室关注外部法律法规的变化，并及时对公司三会制度建设与外部监管要求的完备性、合规性进行对照，抽查公司三会类制度条款的执行落实情况。

(2) 组织开展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检查

报告期，监事会针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组织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检查范围主要包括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建设、机制运行，以及公司自 H 股上市以来的所有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等。通过检查、访谈，以及对比分析行业其他公司的信息披露现状，形成监督检查报告。监督检查报告报公司经营班子审阅，促进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优化提升。

（3）组织开展对公司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有效性的评估

报告期，遵循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的监管理念，公司监事会也重点加强了对公司合规管理、风险管理方面的监督评估。2016 年度，监事会分别组织开展了 2 次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工作和 1 次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工作，积极关注公司合规管理机制和风险管理机制的建设与完善情况，通过自查、复核、访谈等方式深入开展监督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对评估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经营管理层通报，督促整改。

（4）持续优化完善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和评价工作

报告期，监事会通过会议监督等多种形式，依法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行为的监督，切实促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结合《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监事会组织监事会办公室建立并持续维护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档案，持续记录并提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参加培训、兼职等信息；监事会牵头探索开展监事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评价体系的建设工作，本着“稳步推进”的原则对相关方案草案进行多轮讨论沟通，征询多方建议和意见，持续完善公司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工作机制建设。

3、监事会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公司监事会依法开展监督工作，认真检查了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活动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公司合规管理及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并在此基础之上，对公司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监事会认为，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决策程序合规有效。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2016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128号)，公司因未按照《证券登记结算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等规定，构成《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四）项所述的违规行为。中国证监会依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的规定，决定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6,805,135.75 元，并处以 20,415,407.25 元罚款。除上述提示，监事会在所有方面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违

法违规行为或者发生重大风险的情形。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落实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决议，执行有力；积极组织开展公司各项工作安排，勤勉尽责；切实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措施，稳健经营；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执业行为，廉洁从业。总体而言，2016 年度，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公司经营管理层抓住机遇，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各项主要业绩指标继续稳居行业前列，值得肯定。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职工、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3)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报告期，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对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即2015年度股东大会，共形成14项决议。公司监事会通过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5)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经审议《广发证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同意该报告并认为：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业务及管理领域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于2016年12月31日持续有效，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6) 公司2016年度未发生收购或出售重大资产的交易。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也未发现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7) 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经营性业务往来除外）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和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1、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合规与法律事务部—各业务条线”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公司董事会对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合规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合规部门设置及其职责、合规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合规运营承担主体责任。合规总监作为公司的合规负责人，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及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公司设立合规与法律事务部协助合规总监工作，并在各业务部门设置合规风控岗、在各子公司设置合规负责人、在各分公司设置合规风控专员、在各营业部设置合规风控岗，确保实现合规管理的全覆盖。2016 年公司继续以“保障独立有效履职、稳步推进实施合规垂直管理”为原则，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合规管理体系组织架构，其中：

1、总部部门层面：2016 年，公司以隔离墙、员工行为、反洗钱及操作风险管理为切入点，进一步强化对总部业务部门合规风控岗的工作协同力度，深化监督与指导，探索建立对公司业务部门合规风控岗定期沟通、授权审查和自查工作机制，强化业务流程管控，提高业务部门内部控制能力。

2、分支机构层面：分公司合规风控专员负责统筹辖区内的合规管理工作，营业部设置合规岗协助分公司合规风控专员开展营业部合规管理工作。2016 年 4 月公司全面推进落实分公司合规风控专员垂直管理工作，公司合规部门直接对分公司合规风控专员进行日常工作安排与绩效考核，督促合规风控专员有效履职，保障了合规管理工作的有效性。目前已逐步实现对合规风控专员的各项工作实施动态化、过程化管理，合规垂直管理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

3、子公司层面：2016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对各子公司的合规管理力度，跟踪和监督子公司的风险事件处置，指导和督促子公司开展自查整改，完善母子公司之间信息隔离墙管理工作。公司已初步建立全资子公司合规事项报告制度，明确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合规管理职责，在内部初步搭建全资子公司合规管理工作框架，并将根据近期颁布的《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及《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的要求，推动子公司突出主业的同时，稳健规范发展。

2、报告期合规管理工作主要内容

(1) 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完善情况：2016 年公司以“保障独立有效履职、稳步推进实施合规垂直管理”为原则，不断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全面推进落实分公司合规风控专员垂直管理工作，强化对总部业务部门合规风控岗的工作协同力度和深度。此外，公司还进一步加强了对各子公司的合规管理工作。

(2) 合规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建设情况：公司 2016 年新制定、修订及废止规章制度共计 222 项，涵盖业务运行前中后端各个环节。截至目前公司法規制度库中已包含外部法律规范过千份和公司内部制度

700 余份。

(3) 合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情况：本年度公司对合规管理系统中隔离墙、反洗钱、合规监控、合规检查、诚信档案等模块进行了优化升级。

(4) 信息隔离墙管理情况：公司秉持动态信息隔离墙管理的理念，持续加强对敏感信息不当流动、利益输送等风险的监测和防控。

(5) 合规咨询与合规审查：为满足公司业务合规、及时开展的需要，公司合规部门不断加强对合规审核与咨询工作的质量控制，建立日常业务复核与重大疑难事项专项会商机制，不断提高合规意见的准确性和专业性；同时，针对监控检查及业务审核中发现的合规风险点，公司合规部门督导相关部门进行相应的整改和完善，及时排查风险漏洞，不断夯实合规基础。

(6) 合规检查与合规监测：公司积极认真配合开展各项外部检查工作，不折不扣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同时，公司密切关注监管动态和业务发展态势，加大了内部监控、检查、自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并排查合规风险。

(7) 投诉处理：2016 年公司共处理并报送客户投诉 200 余起，整体处理完成率超过 90%。在日常投诉处理过程中，公司本着依法、负责、耐心的原则，通过及时回应客户诉求，切实落实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同时，积极配合行业纠纷调解机构开展各项客户纠纷调解处理工作，妥善处理客户纠纷，进一步加强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的保护，有效化解相关风险。

(8) 反洗钱工作：2016 年公司修订了《反洗钱工作管理制度》，对反洗钱工作体系进行了调整，明确了董事会的反洗钱管理职责，建立了以公司经营管理层为成员的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公司合规部门牵头、总部所有部门参与的反洗钱工作小组，全面提高洗钱风险防范的战略重要性，不断落实“风险为本”的监管要求。

(9) 合规考核与从业人员行为管理：为保障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行业准则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效实施，强化公司合规管理，弘扬合规文化，公司按照《合规考核办法》，由合规总监组织开展合规考核工作，对存在风险警示事项或在违规事项中负有管理责任的单位进行合规考核扣分。

从业人员行为管理方面，2016 年公司进一步明确员工执业行为红线、加大了问责处罚力度，对员工违规案例进行定期通报，员工执业行为管理效果明显。

(10) 合规培训与合规文化宣导：为全面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宣导稳健经营的合规文化，2016 年公司围绕合规热点、监管要点实时开展合规培训，培训对象涵盖总部各部门、部分分支机构及部分子公司，培训内容涉及员工执业行为管理、隔离墙、反洗钱、金融产品销售适当性管理、外规解读等多方面；同时，公司共举办四期合规文化建设活动，要求员工对法律法规、内部制度、监管案例、司法判决等进行学习、

研讨并参加合规知识考试，全面了解公司的合规要求。

3、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报告期，稽核部紧跟公司业务发展，继续以风险为导向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稽核项目，实现对主要业务线、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全覆盖。公司通过实施一系列有效的稽核项目，对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对存在的风险进行了揭示，提高各部门/业务线、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风险控制能力，促进公司各层面完善内部控制和规范管理。

报告期，公司已建立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依据《广发证券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广发证券经营管理层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岗位和绩效挂钩情况来确定，在现有法律框架内，实行的是年度绩效薪酬激励机制。董事会根据公司取得的经营业绩，给予相应绩效薪酬；董事长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绩效薪酬根据年度考核结果进行分配。分配方案须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由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出具书面意见之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稽核部门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权限：董事会负责评估及厘定公司达成策略目标时所愿意接纳的风险性质及程度，并确保公司设立及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包括检讨其有效性。该等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而且只能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而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及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和核查；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质询，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合规与法律事务部、各业务及管理部门分工协作，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稽核部门对董事会负责，根据外部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对业务、管理部门及分支机构等进行稽核检查并督促整改。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机制的建设。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内部环境、风险评估、

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一套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为更好地适应经济转型、外部法规政策不断更新变化、监管重心转向事中事后检查监督的新形势，进一步助推公司业务创新转型与国际化发展战略的实现，公司进一步加强了现有规章制度与外部规定的紧密衔接，将开展各项创新与国际业务的规范要求和经验总结通过制度的形式固化形成标准化的机制与流程；同时为了推进公司的企业文化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在本年度开展二级制度的企业文化匹配性审计与修订工作，通过在制度条款中切实融入企业文化理念的内涵与要求，保障和推动企业文化传承与发展项目的贯彻落实。

公司在风险管理工作中，遵循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应对与处置等基本流程，持续完善风险信息反馈机制，确保各类风险隐患得以妥善及时处理。在风险识别方面，公司综合运用定性分析、量化模型、尽职调查等工具与方法，对所开展的业务、开发的产品、提供的服务、投资的项目等面临的各种潜在风险因素，进行充分辨识与分析，进而确定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其性质，评估其变化趋势，并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措施。在风险识别基础上，公司根据业务风险类型与特征，选取适宜的定性评估方法和量化模型以有效计量与评估风险。根据业务风险计量与评估情况，针对不同类别、不同发生概率及不同损失程度的风险，建立合理、有效的风险应对与缓释机制，制定适当的风险控制措施管理缓释工具或方法可能引发的额外风险，并将已发生风险事件对公司所造成/可能造成的影响降至最低程度。

针对经营管理活动中发生的重大风险，公司在严格执行相关业务准入、风险决策流程、风险限额基础上，对潜在的重大风险进行密切监控，并充分评估与分析其带来的不利影响，积极采取相应缓释措施，并做好应急处置准备，在遵循及时、有效、迅速及依法披露等原则下进行评估，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并组织相关部门迅速、有效地完成应急处理及恢复计划，以保障公司持续运营和符合监管要求。

结合内外部环境变化和业务开展情况，公司有针对性地选取若干重要环节进行内控梳理和评价，及时跟踪、发现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缺陷。通过以上工作，公司对缺失或欠完善的制度规定进行了补充和修正，细化和优化了部分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措施，使公司各个流程更加合理、足够有效。

十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通过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合规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督促、检查和评价公司各项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及其有效性。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

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本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公司稽核部定期对包括风险管理在内的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估，所涵盖期间主要为过去一年，检讨的内容主要为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等。公司监事会于 2016 年开始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出具有效性评估报告，检讨的内容主要为风险管理措施的有效性，政策及制度的执行情况、风险事件的处置落实情况等。此外，风险管理部内部定期与不定期对相关业务风险管理的流程、措施及制度等进行检讨，并根据检讨情况优化与完善相关风险管理措施与手段，以持续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续有效，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017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和要求，根据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重视与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依据会计法、会计准则及相关财经制度的要求，在业务核算、成本费用支出、财务管理、会计信息系统管理等方面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规定的要求，通过设置科学的财务会计组织架构、配备合格财务会计专业人员、使用规范严密的财务会计管理系统、选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和合理的会计估计等确保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能够保障财务报告质量，确保财务信息的高度可靠性。公司自上市以来，所有定期报告都进行了及时的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无重大缺陷。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3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7 年 3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9%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事件或者迹象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水平，但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认定为重要缺陷。</p> <p>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公司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影响业务正常开展；重要业务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因内控缺陷致使公司受到严重法律风险；因内控缺陷致使商誉受到重大影响；因内部控制缺陷致使公司受到严重行政处罚；除政策性亏损原因外，公司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未达到上市公司要求，可能面临退市或二级市场并购的风险；并购重组失败，或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p> <p>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水平，但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认定为重要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即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5%（含）。</p> <p>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1%（含）且小于年度净利润5%。</p> <p>3、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小于年度净利润1%。</p>	<p>1、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5%（含）。</p> <p>2、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大于年度净利润的1%（含）且小于年度净利润5%。</p> <p>3、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错报的影响金额小于年度净利润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认为，广发证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3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7 年 3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六、公司治理其他事项

(一) 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表的责任声明，应与本报告中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两者的责任声明应分别独立理解。

本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真实而公平的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董事亦须负责其认为需要使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内部监控。本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

本公司外部核数师德勤有限公司的申报责任请见独立核数师报告。

(二) 核数师的聘任及其酬金

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德勤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6 年度外部审计师，分别负责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提供相关审计服务和审阅服务。公司聘任德勤有限公司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情况及酬金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同意续聘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作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境外及境内审计师，并将提请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就本报告所涵盖的期间，未出现董事会不同意审计委员会对甄选、委任外聘审计事宜的意见。

(三) 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的申报、披露与监督管理。同时，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19 日的董事会上，批准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所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定义与《企业管治守则》相同）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根据对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专门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在本报告期均已严格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订之标准。

(四) 公司秘书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斌华先生及温家雄先生担任联席公司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斌华先生及联席公司秘书温家雄先生为公司内部与香港联交所主要联络人。

报告期，为了更好地履行职责，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斌华先生共接受了超过 43 小时的专业培训，包括：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第四十二期联席成员强化持续专业发展讲座、中国证券业协会举办的保荐代表人专项业务培训，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组织的远程培训等；公司联席公司秘书温家雄先生共接受了超过 15 小时的专业培训，包括：香港中央登记所举办的《解读港交所就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发布的咨询文件：检讨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香港上市条例更新 –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从 2016 年起成为强制要求》、《2016 年股东周年大会季度回顾》、《2016 A+H 股东大会概览》、香港联交所 2016 年 3 月举办的香港上市公司专题研讨会《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及香港证券及投资学会举办的专业培训班。

(五) 投资者关系

1、报告期公司制度修订情况

报告期，公司根据香港联交所新修订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对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公司《章程》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广东证监局核准之日起生效。具体需披露的相关制度可在公司网站进行查询。除此以外，公司《章程》在报告期内无任何重大变动。

2、报告期投资者关系工作开展情况

2016 年，公司依据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需要组织了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及分析师交流活动，公司通过专设的投资者热线、公司网站、电话会议、现场接待、策略会、网上互动、股评家午餐会、分析师大会、业绩发布会等多种载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服务。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投资者关系团队与国内外的机构投资者及分析师召开各种形式的会议 41 次，累计超过 70 余场，接待机构投资者超过 200 家。

2016 年 3 月，公司年度业绩发布后，为进一步向投资者宣传公司业绩及经营情况，公司组织股评家午宴并现场召开了分析师大会以及业绩发布会，邀请分析师深入沟通并邀请投资者逾百人，促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表现的深入了解。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与市场的沟通，在季度以及半年度业绩发布后，与分析师、投资者进行电话沟通，及时、有效的传递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表现。公司非常重视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积极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关注问题，并开通两部投资者热线，与投资者保持顺畅有效的沟通。

2017 年，公司将不断优化公司投资者关系网站建设、投资者热线、信箱和网站的功能，以便投资者方便、快捷、及时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进一步丰富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形式，为广大投资者和分析师提供更好的服务。

公司接待投资者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二、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六) 关于公司内幕信息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程》，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根据该办法，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内幕信息的管理部门及信息披露的具体执行部门，由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公司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和董事会办公室具体执行信息披露事务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要求其承诺在任职期间以及在离任后持续履行保密义务直至有关信息披露为止。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公司的主要股东、中介服务机构等内幕信息知情人积极配合公司完成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定期报告和定期报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同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日常业务经营过程中，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分管业务和部门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和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第一责任人。在开展业务过程中有可能接触到内幕信息的公司业务人员也负有保密责任。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编制、传递、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名单，以及知情人员知悉内幕信息的内容和时间等相关档案，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查询并根据具体事项定期向广东证监局互联网监管信息平台报送内幕消息知情人。

公司制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相关部门及控股、参股子公司依据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对外报送信息前，需要将报送的信息经相关内部程序审批通过后，并由董事会秘书审核批准后方可对外报送。公司对外报送的信息若涉及重大事项，应作为内幕信息，公司相关部门、控股子公司的经办人员应向接收方相关人员送达保密提示函。董事会办公室建立了信息外部使用备案登记制度。由专人按时间顺序逐项备案登记。备案登记的内容主要包括信息传递部门、经办人、信息标题、送达单位、送达时间、送达方式、是否经过审批(如有)、是否提供保密揭示函等。同时要将外部单位及相关人员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在案备查。

此外，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 年修订)》，每月以临时公告的形式公开披露公司月度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提高了公开披露频次、缩短了有关信息处在非公开披露状态的时间。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 亿元（含 120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 10 年（含 10 年）的公司债券。2013 年 5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通过。2013 年 5 月 3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25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20 亿元的公司债券，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2013 年 6 月 19 日，公司完成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本期债券有三个品种，详情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 方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13 广发 01	112181	2013-6-19	2018-6-17	150,000	4.50%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13 广发 02	112182	2013-6-19	2018-6-17	150,000	4.7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品种三)	13 广发 03	112183	2013-6-19	2023-6-17	900,000	5.1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首位为 A、B、D、F 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和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6 年 6 月 19 日，公司支付上述公司债券 2015 年 6 月 17 日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其中“13 广发 01”的利息 4.50 元(含税)/张；“13 广发 02”的利息 4.75 元(含税)/张；“13 广发 03”的利息 5.10 元(含税)/张。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3 广发 01”含回售及调整票面利率特殊条款。 回售：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的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的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							

	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 3+2 年期品种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016 年 6 月 19 日系“13 广发 01”第 3 年末，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时的市场环境，公司选择不上调“13 广发 01”的票面利率，即“13 广发 01”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 4.50% 不变。公司已根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要求发布关于“13 广发 01”票面利率不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公告后，无债券持有人选择将其持有的“13 广发 01”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联系人	张欢欢、王大为	联系人电话 0755-82943666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年末余额（万元）	1,2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本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评出具的《中诚信证评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3]001 号）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上述公司债券发行时，其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证评评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持续关注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2016 年 4 月 15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维持 AAA 评级不变。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上述公司债券无担保条款。

上述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如下：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中，“13 广发 01”的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4 年至 2016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3 广发 02”的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3 广发 03”品种的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提高盈利能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公司综合实力较强、资信优良；严格的信息披露。此外，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2016 年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相关职责；在履行受托管理人相关职责时，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发证券公开发行 2013 年度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预计于 2017 年 6 月前于深交所公开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80,869.49	2,704,681.22	-34.16%
流动比率	2.11	2.01	4.98%
资产负债率	70.32%	73.48%	减少 3.16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2.11	2.01	4.9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95%	14.06%	减少 3.11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57	2.99	-14.0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41	7.51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61	3.02	-13.5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本期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为负数，主要是由于代理买卖证券款以及回购业务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 的主要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同比减少 34.16%，主要是由于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39.88%。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1) 公司对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交所《关于接受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发行备案的通知书》（深证上[2014]410 号）及《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5]551 号），共对 4 期短期公司债付息兑付：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天)	利率	付息兑付情况
广发 1501	300,000	2015-3-9	365	5.30%	2016 年 3 月 8 日到期还本付息
广发 1503	600,000	2015-5-19	366	4.30%	2016 年 5 月 19 日到期还本付息
广发 1505	600,000	2015-5-27	240	4.34%	2016 年 1 月 22 日到期还本付息
广发 1601	300,000	2016-3-14	95	2.90%	2016 年 6 月 17 日到期还本付息

报告期末公司有 3 期短期公司债未到期，余额合计 150 亿元。报告期末未到期短期公司债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天)	利率
广发 1602	500,000	2016-4-15	365	3.10%
广发 1603	500,000	2016-5-13	270	3.28%
广发 1604	500,000	2016-5-23	365	3.27%

(2) 公司对次级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4 年 2 月 10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总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次级债券，并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进行。

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同意

公司发行总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600 亿元（含本决议前依据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已发行的规模）的次级债券，并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进行。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可一次或多次或多期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资产证券化等债务融资工具（以上品种合称“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限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共对 9 期次级债付息兑付：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利率	付息兑付情况
14 广发 01	300,000	2014-7-24	2+2	5.70%	2016 年 7 月 25 日行使发行人赎回权，还本并支付 2015 年 7 月 24 日至 2016 年 7 月 23 日利息
14 广发 02	300,000	2014-7-24	3+2	5.90%	2016 年 7 月 25 日支付 2015 年 7 月 24 日至 2016 年 7 月 23 日利息
15 广发 01	300,000	2015-1-30	1+2	5.55%	2016 年 2 月 1 日行使发行人赎回权，还本并支付 2015 年 1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利息
15 广发 02	350,000	2015-3-30	1+2	5.40%	2016 年 3 月 30 日行使发行人赎回权，还本并支付 2015 年 3 月 30 日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利息
15 广发 03	900,000	2015-4-29	1+2	5.40%	2016 年 4 月 29 日行使发行人赎回权，还本并支付 2015 年 4 月 29 日至 2016 年 4 月 28 日利息
15 广发 04	600,000	2015-5-29	1+2	5.00%	2016 年 5 月 30 日行使发行人赎回权，还本并支付 2015 年 5 月 29 日至 2016 年 5 月 28 日利息
15 广发 05	900,000	2015-5-29	2	5.35%	2016 年 5 月 30 日支付 2015 年 5 月 29 日至 2016 年 5 月 28 日利息
15 广发 06	500,000	2015-6-8	1+2	5.00%	2016 年 6 月 8 日行使发行人赎回权，还本并支付 2015 年 6 月 8 日至 2016 年 6 月 7 日利息
15 广发 07	800,000	2015-6-15	2+1	5.40%	2016 年 6 月 15 日支付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有 10 期次级债未到期，余额合计 523 亿元。报告期末未到期次级债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利率
14 广发 02	300,000	2014-7-24	3+2	5.90%
15 广发 05	900,000	2015-5-29	2	5.35%
15 广发 07	800,000	2015-6-15	2+1	5.40%
16 广发 01	430,000	2016-5-9	1+2	3.30%
16 广发 02	500,000	2016-6-13	2+1	3.50%
16 广发 03	500,000	2016-6-21	3+2	3.70%

16 广发 04	500,000	2016-7-19	2+2	3.35%
16 广发 05	500,000	2016-8-17	2	3.03%
16 广发 06	400,000	2016-8-29	3	3.30%
16 广发 07	400,000	2016-9-14	3	3.50%

(3) 公司对非公开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公开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报告期末公司有 1 期非公开公司债未到期，余额 30 亿元，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利率
16 广发 08	300,000	2016-11-18	3	3.45%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规范经营，信誉良好，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公司获得多家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包括全国性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以及外资银行。报告期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能够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银行贷款，报告期末无未清偿银行贷款。本公司系银行间市场成员，报告期按时偿付信用拆借本息，报告期末拆入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各项约定和承诺，未发生因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不力、从而对债券投资者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3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82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渭华、洪锐明

审计报告正文（附后）。

二、财务报表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附后）。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5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6 & 7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	8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1
财务报表附注	12 - 145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821 号
(第 1 页, 共 5 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发证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发证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 合并范围的确定

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管理和投资各类结构化主体，例如证券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合伙企业等。根据广发证券的会计政策，对于能够实施控制的结构化主体，广发证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于无法实施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 及附注八、3 所述，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计人民币 165.92 亿元，本集团发起设立并持有财产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计人民币 5,128.04 亿元。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时，广发证券管理层根据相关合同条款，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控制”的定义，对广发证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作出判断。上述判断具有一定的复杂性和主观性，且结果与财务报表广泛相关，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821 号
(第 2 页, 共 5 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一) 合并范围的确定-续

针对广发证券合并范围确定的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测试广发证券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时建立的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有效实施；抽取重大的结构化主体，查阅相关合同，并从广发证券对结构化产品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力影响回报金额的能力等方面评价管理层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0 所述，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发证券合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20.81 亿元，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890.16 亿元(其中股票、基金和其他投资为人民币 230.10 亿元，主要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30.65 亿元(均为权益工具投资)。根据广发证券的会计政策，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计提减值准备。在判断减值迹象及计提减值准备过程中，广发证券需对减值的客观证据进行分析和判断，同时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上述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主观判断和估计，且结果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测试广发证券与计提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有效实施；从中选取样本，使用可观测的公开市场价格评价管理层对公允价值是否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判断是否合理，同时检查减值准备计算的正确性。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测试广发证券与计提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有效实施；从中选取样本，分析被投资单位的财务信息及所在行业信息，判断管理层对其减值迹象的判断是否合理；分析现金流量的预测及折现率的选择是否合理。

(三)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的计提

广发证券及其子公司从事融资融券和孖展融资业务。如财务报表附注七、3 所述，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发证券融资融券和孖展融资业务形成的融出资金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578.76 亿元。根据广发证券的会计政策，广发证券采用个别计提和组合计提相结合的方式对融出资金计提减值准备。采用个别计提方式计提减值准备时，广发证券需考虑个别客户的抵押物价值、可收回金额等因素；采用组合方式计提减值准备时，则需对减值模型中使用的假设进行判断。上述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且结果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广发证券融出资金减值准备计提的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测试广发证券针对融出资金减值准备建立的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有效实施；对于采用个别方式计提减值准备的客户，从中选取样本，检查客户是否存在违约行为，所提供的担保品的价值是否与公开市场的价格一致，担保品价值是否能够提供足够的保证；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计提减值准备的客户，了解广发证券计提融出资金减值准备使用的模型及其使用的假设，评估模型的适当性及假设的合理性，同时检查减值准备计算的正确性。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821 号
(第 3 页, 共 5 页)

四、其他信息

广发证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发证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发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发证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发证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821 号
(第 4 页, 共 5 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发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发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广发证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821 号
(第 5 页, 共 5 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锐明

中国•上海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渭华

2017 年 3 月 24 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七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80,448,432,300.74	106,572,461,584.60	65,878,171,383.57	93,149,640,352.33
其中：客户存款	1	67,251,310,435.85	88,640,516,613.43	57,988,054,395.92	78,450,233,886.20
结算备付金	2	21,742,626,195.25	31,222,060,527.00	19,569,194,635.66	29,683,750,427.24
其中：客户备付金	2	17,871,298,436.09	28,449,877,571.75	15,956,355,191.37	27,207,058,558.42
融出资金	3	59,001,294,969.66	69,190,542,747.79	55,938,022,754.09	66,677,652,479.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61,766,808,847.96	83,912,239,939.55	42,069,244,383.32	68,679,031,638.47
衍生金融资产	5	692,456,240.37	270,579,015.80	688,867,021.21	270,578,387.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21,961,202,342.55	13,745,916,985.33	21,134,085,280.70	12,264,366,862.33
应收款项	7	2,218,161,383.85	2,531,335,155.31	190,320,192.82	921,254,242.07
应收利息	8	2,511,656,611.53	3,131,238,192.71	1,978,145,690.87	2,741,002,943.53
存出保证金	9	5,132,685,472.06	5,277,796,430.89	974,208,747.73	1,177,032,680.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92,080,655,671.95	96,582,577,941.42	76,238,567,147.68	84,774,863,645.68
长期股权投资	11	3,735,931,713.08	3,347,504,002.76	17,014,087,317.60	15,957,754,934.14
投资性房地产	12	23,538,419.44	25,274,674.68	23,538,419.44	25,274,674.68
固定资产	13	916,392,554.31	938,313,805.44	661,810,705.84	675,807,233.54
在建工程	14	726,998,852.66	526,730,799.00	726,998,852.66	526,730,799.00
无形资产	15	575,991,066.32	541,285,712.59	530,411,365.50	498,940,340.82
商誉	16	2,321,243.82	2,174,106.2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783,339,195.49	269,441,877.81	634,474,530.43	267,491,392.96
其他资产	18	5,480,860,335.79	1,009,541,190.94	2,143,120,604.02	207,679,616.00
资产总计		359,801,353,416.83	419,097,014,689.90	306,393,269,033.14	378,498,852,650.9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附注七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21	4,863,873,848.17	896,010,344.00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2	16,329,741,000.00	21,643,800,000.00	16,329,741,000.00	21,643,800,000.00
拆入资金	23	10,606,394,791.74	1,750,000,000.00	9,400,000,000.00	1,7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	5,506,095,387.34	624,185,446.82	4,022,587,200.00	-
衍生金融负债	5	692,012,018.00	309,453,798.13	691,750,399.34	309,442,608.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50,549,266,202.80	85,395,760,813.65	47,608,555,532.80	82,392,860,321.15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	85,726,525,276.71	118,137,085,071.05	70,194,416,040.45	102,210,587,112.94
代理承销证券款		-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7	7,142,049,184.07	7,812,464,909.17	5,882,020,080.44	6,658,737,361.95
应交税费	28	1,001,301,981.99	1,435,667,279.91	673,493,110.92	985,211,630.64
应付款项	29	15,787,438,872.97	13,455,620,976.98	3,399,734,090.75	3,506,408,335.58
应付利息	30	2,039,195,571.23	2,724,476,574.90	2,029,286,434.18	2,721,803,086.48
预计负债	31	33,360,000.00	60,580,543.00	33,360,000.00	60,580,543.00
长期借款	32	2,729,250,000.00	3,469,168,000.00	-	3,000,000,000.00
应付债券	33	73,524,596,519.73	79,246,866,826.53	73,524,596,519.73	79,246,866,82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131,279,760.50	278,361,869.29	-	-
其他负债	34	1,785,637,051.37	1,686,683,474.55	924,863,758.49	1,325,246,735.03
负债合计		278,448,017,466.62	339,276,185,927.98	234,714,404,167.10	306,161,544,561.31
股东权益					
股本	35	7,621,087,664.00	7,621,087,664.00	7,621,087,664.00	7,621,087,664.00
资本公积	36	31,864,053,298.29	31,864,031,775.49	31,679,140,892.48	31,679,119,369.68
其他综合收益	37	1,849,327,868.70	2,771,649,998.07	559,398,754.59	1,299,212,731.95
盈余公积	38	4,754,038,095.07	4,136,216,158.85	4,738,707,725.12	4,120,885,788.90
一般风险准备	39	10,453,777,447.86	8,893,007,457.16	9,723,994,644.82	8,487,997,499.53
未分配利润	40	21,987,925,118.64	22,233,280,547.83	17,356,535,185.03	19,129,005,035.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8,530,209,492.56	77,519,273,601.40		
少数股东权益		2,823,126,457.65	2,301,555,160.52		
股东权益合计		81,353,335,950.21	79,820,828,761.92	71,678,864,866.04	72,337,308,089.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9,801,353,416.83	419,097,014,689.90	306,393,269,033.14	378,498,852,650.9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45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孙树明

法定代表人

孙晓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合并		母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712,037,550.74	33,446,639,919.41	14,349,613,877.80	27,242,647,589.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	13,014,846,047.53	19,584,999,280.14	8,329,102,339.33	15,446,321,438.80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381,233,065.15	13,721,432,476.74	4,977,868,722.28	13,319,374,021.9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80,845,306.52	2,112,550,259.34	3,183,223,749.89	1,979,195,952.39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157,937,073.10	3,593,478,397.16	-	-
利息净收入	42	727,926,502.80	2,930,057,386.58	802,818,710.28	2,946,875,768.62
投资收益	43	6,750,153,307.51	10,314,960,874.13	5,031,695,532.34	8,046,687,805.2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	402,863,561.34	289,812,448.91	353,984,512.19	305,482,847.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	182,452,304.25	296,616,881.29	192,953,810.09	479,242,406.44
汇兑收益(损失)		(25,777,150.68)	294,674,289.33	(24,627,260.73)	301,909,744.34
其他业务收入	45	62,436,539.33	25,331,207.94	17,670,746.49	21,610,425.78
二、营业支出		10,185,774,880.04	15,767,446,112.03	6,700,153,127.29	12,539,378,297.49
税金及附加	46	475,223,914.43	1,928,043,807.85	357,224,732.33	1,668,226,482.56
业务及管理费	47	9,285,375,705.17	13,555,565,733.42	6,295,684,290.08	10,733,660,236.60
资产减值损失	48	423,439,005.20	282,100,315.52	45,507,849.64	135,755,323.09
其他业务成本		1,736,255.24	1,736,255.24	1,736,255.24	1,736,255.24
三、营业利润		10,526,262,670.70	17,679,193,807.38	7,649,460,750.51	14,703,269,291.72
加：营业外收入	49	260,261,580.37	172,006,879.03	95,308,331.18	63,578,003.98
减：营业外支出	50	81,463,749.86	45,488,419.20	77,448,729.49	43,153,319.61
四、利润总额		10,705,060,501.21	17,805,712,267.21	7,667,320,352.20	14,723,693,976.09
减：所得税费用	51	2,295,738,460.38	4,193,358,888.46	1,489,100,990.04	3,468,571,198.90
五、净利润		8,409,322,040.83	13,612,353,378.75	6,178,219,362.16	11,255,122,777.1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0,106,628.93	13,201,014,064.72		
少数股东损益		379,215,411.90	411,339,314.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	(1,028,513,808.49)	988,804,218.67	(739,813,977.36)	(195,441,849.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2,322,129.37)	913,226,461.03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9,907,236.61)	55,995,976.48	(72,652,128.73)	55,997,864.83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16,344,266.23)	710,047,297.32	(667,161,848.63)	(251,439,714.43)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3,929,373.47	147,183,187.2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191,679.12)	75,577,757.6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80,808,232.34	14,601,157,597.42	5,438,405,384.80	11,059,680,927.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07,784,499.56	14,114,240,525.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023,732.78	486,917,071.67		
八、每股收益	53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5	1.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5	1.8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七		合并	母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0,215,396,421.20	-	10,765,200,250.44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9,707,760,305.92	-	32,529,750,280.73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117,417,019.10	31,143,065,637.91	16,509,382,283.71	26,722,978,618.7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856,394,791.74	1,627,000,000.00	7,650,000,000.00	1,627,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29,190,802,877.20	-	27,897,418,204.4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46,669,924,653.64	-	38,316,842,100.44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	3,272,273,583.38	8,414,653,818.35	1,226,820,808.09	2,573,867,58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69,242,121.34	117,395,446,987.10	68,681,153,622.97	97,488,106,505.39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4,571,709,275.31	-	3,098,773,516.65
购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3,412,884,457.90	-	44,629,415,995.1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31,409,376.26	4,069,529,911.75	2,822,007,121.98	3,933,404,900.83
代理买卖证券支出的现金净额		32,572,241,825.90	-	32,113,761,144.50	-
代理承销证券支出的现金净额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43,104,832,236.68	-	43,703,734,664.99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81,376,930.67	6,243,998,945.96	5,590,754,523.89	5,211,776,749.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0,449,888.69	6,264,623,048.25	2,737,883,962.73	5,469,711,76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	4,791,137,728.95	4,684,381,729.11	3,272,531,534.65	2,178,065,66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21,447,987.15	79,247,127,368.28	90,590,672,952.74	64,521,148,58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	(21,152,205,865.81)	38,148,319,618.82	(21,909,519,329.77)	32,966,957,915.59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476,682.61	353,581,456.25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005,757,575.06	-	8,351,244,992.8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24,139,556.11	2,296,547,258.28	2,810,512,650.22	1,646,949,05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19,661.33	19,983,962.97	4,108,043.34	2,911,973.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	53,334,792.95	74,689,628.5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7,228,268.06	2,744,802,306.07	11,165,865,686.40	1,649,861,03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29,116,179.07	1,920,124,639.74	850,000,000.00	6,942,816,000.00
购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7,946,351,850.17	-	52,681,865,913.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9,460,078.85	390,178,897.74	336,737,523.96	318,632,933.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158,525.62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	138,148,340.06	108,498,345.4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3,883,123.60	60,365,153,733.14	1,186,737,523.96	59,943,314,84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345,144.46	(57,620,351,427.07)	9,979,128,162.44	(58,293,453,814.59)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879,127.09	25,555,548,216.86	-	25,396,313,829.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9,879,127.09	159,234,387.1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27,945,504.17	79,271,344.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3,300,000,000.00	66,484,000,000.00	53,300,000,000.00	66,48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	8,342,598,959.28	32,192,618,082.31	8,311,379,522.80	31,793,4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10,423,590.54	124,311,437,643.17	61,611,379,522.80	123,673,783,829.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500,000,000.00	41,600,000,000.00	50,500,000,000.00	41,6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23,223,443.98	4,157,728,415.12	10,980,136,863.82	4,020,001,891.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1,331,562.74	108,672,387.92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	25,218,384,020.47	11,873,863,135.08	25,398,188,674.35	11,871,363,13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41,607,464.45	57,631,591,550.20	86,878,325,538.17	57,491,365,02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1,183,873.91)	66,679,846,092.97	(25,266,946,015.37)	66,182,418,803.02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7,641,296.56	440,551,328.96	(24,627,260.73)	301,909,744.34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5,432,403,298.70)	47,648,365,613.68	(37,221,964,443.43)	41,157,832,648.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	137,472,513,794.69	89,824,148,181.01	122,521,382,462.66	81,363,549,814.23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	102,040,110,495.99	137,472,513,794.69	85,299,418,019.23	122,521,382,462.6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								
	股本	资本公积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031,775.49	2,771,649,998.07	4,136,216,158.85	8,893,007,457.16	22,233,280,547.83	2,301,555,160.52	79,820,828,761.9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1,522.80	(922,322,129.37)	617,821,936.22	1,560,769,990.70	(245,355,429.19)	521,571,297.13	1,532,507,188.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922,322,129.37)	-	-	8,030,106,628.93	273,023,732.78	7,380,808,232.3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22.80	-	-	-	-	339,879,127.09	339,900,649.89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339,879,127.09	339,879,127.09	
2、其他		21,522.80	-	-	-	-	-	21,522.80	
(三) 利润分配		-	-	617,821,936.22	1,560,769,990.70	(8,275,462,058.12)	(91,331,562.74)	(6,188,201,693.94)	
1、提取盈余公积		-	-	617,821,936.22	-	(617,821,936.22)	-	-	
2、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	-	-	723,512,376.90	(723,512,376.90)	-	-	
3、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		-	-	-	837,257,613.80	(837,257,613.80)	-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6,096,870,131.20)	(91,331,562.74)	(6,188,201,693.94)	
三、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053,298.29	1,849,327,868.70	4,754,038,095.07	10,453,777,447.86	21,987,925,118.64	2,823,126,457.65	81,353,335,950.21	
一、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919,291,464.00	8,587,816,549.35	1,858,423,537.04	3,010,703,881.13	6,387,019,874.38	13,847,624,636.41	1,766,576,089.67	41,377,456,031.98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701,796,200.00	23,276,215,226.14	913,226,461.03	1,125,512,277.72	2,505,987,582.78	8,385,655,911.42	534,979,070.85	38,443,372,729.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13,226,461.03	-	-	13,201,014,064.72	486,917,071.67	14,601,157,597.4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1,796,200.00	23,276,215,226.14	-	-	-	-	156,734,387.10	25,134,745,813.24	
1、股东投入资本	1,701,796,200.00	23,276,215,226.14	-	-	-	-	159,234,387.10	25,137,245,813.24	
2、其他	-	-	-	-	-	-	(2,500,000.00)	(2,5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1,125,512,277.72	2,505,987,582.78	(4,815,358,153.30)	(108,672,387.92)	(1,292,530,680.7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125,512,277.72	-	(1,125,512,277.72)	-	-2、提	
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	-	-	-	1,197,078,863.36	(1,197,078,863.36)	-	-3、提	
取其他风险准备金	-	-	-	-	1,308,908,719.42	(1,308,908,719.42)	-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83,858,292.80)	(108,672,387.92)	(1,292,530,680.72)	
三、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864,031,775.49	2,771,649,998.07	4,136,216,158.85	8,893,007,457.16	22,233,280,547.83	2,301,555,160.52	79,820,828,761.9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9,119,369.68	1,299,212,731.95	4,120,885,788.90	8,487,997,499.53	19,129,005,035.58	72,337,308,089.6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1,522.80	(739,813,977.36)	617,821,936.22	1,235,997,145.29	(1,772,469,850.55)	(658,443,223.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739,813,977.36)	-	-	6,178,219,362.16	5,438,405,384.8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1,522.80	-	-	-	-	21,522.80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其他	-	21,522.80	-	-	-	-	21,522.80
（三）利润分配	-	-	-	617,821,936.22	1,235,997,145.29	(7,950,689,212.71)	(6,096,870,131.2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617,821,936.22	-	(617,821,936.22)	-
2、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	-	-	-	617,821,936.22	(617,821,936.22)	-
3、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	-	-	-	-	618,175,209.07	(618,175,209.07)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096,870,131.20)	(6,096,870,131.20)
三、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9,140,892.48	559,398,754.59	4,738,707,725.12	9,723,994,644.82	17,356,535,185.03	71,678,864,866.04
一、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919,291,464.00	8,587,816,549.35	1,494,654,581.55	2,995,373,511.18	6,236,508,002.93	12,434,742,325.51	37,668,386,434.5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701,796,200.00	23,091,302,820.33	(195,441,849.60)	1,125,512,277.72	2,251,489,496.60	6,694,262,710.07	34,668,921,655.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95,441,849.60)	-	-	11,255,122,777.19	11,059,680,927.5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1,796,200.00	23,091,302,820.33	-	-	-	-	24,793,099,020.33
1、股东投入资本	1,701,796,200.00	23,091,302,820.33	-	-	-	-	24,793,099,020.33
（三）利润分配	-	-	-	1,125,512,277.72	2,251,489,496.60	(4,560,860,067.12)	(1,183,858,292.8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125,512,277.72	-	(1,125,512,277.72)	-
2、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	-	-	-	1,125,512,277.72	(1,125,512,277.72)	-
3、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	-	-	-	-	1,125,977,218.88	(1,125,977,218.88)	-
4、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83,858,292.80)	(1,183,858,292.80)
三、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7,621,087,664.00	31,679,119,369.68	1,299,212,731.95	4,120,885,788.90	8,487,997,499.53	19,129,005,035.58	72,337,308,089.64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广发证券”)的前身是1991年成立的广东发展银行证券营业部，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3]432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粤银发[1994]28号文批准，广东广发证券公司作为广东发展银行下属独资的专业证券公司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亿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非银司[1995]93号文批准，广东广发证券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亿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28号文批准，广东广发证券公司增资扩股，更名为“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亿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90号文批复，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脱钩，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亿元增至人民币16亿元。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126号文核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综合类证券公司，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号为Z25644000。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2001]267号文、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粤经贸监督[2001]382号文及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86号文批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1年7月25日整体变更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2009年1月6日，原广发证券工商注册地址由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南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变更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2010年2月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4号文件核准，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边公路”)定向回购股份及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原广发证券。吸收合并完成后，原广发证券依法注销，延边公路更名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并依法承继原广发证券(含分支机构)的各项证券业务资格，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507,045,732.00元。2010年2月12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交易，证券简称由“S延边路”变更为“广发证券”，证券代码000776不变。

2011年8月1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843号文《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45,2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959,645,732.00元。

根据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发证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共转增股本人民币2,959,645,732.00元，转增股本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959,645,732.00元变更为人民币5,919,291,464.00元。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04号)核准本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47号文《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通过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的方式发行了1,479,822,8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后又于2015年4月20日超额配售发行221,973,4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合计1,701,796,200股。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621,087,664.00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设立了20家分公司，并拥有证券营业部264家，均为经批准设立的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员工总人数为10,021人，其中包括关键高级管理人员10人。

本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于2017年3月24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六、1和六、2。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六、3。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于2014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和《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16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的重大企业合并均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续)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8.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续)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9.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续)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以及类似主体持有的、在初始确认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9.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9.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9.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3 金融资产减值(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9.3 金融资产减值(续)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续)

9.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续)

9.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9.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金融工具(续)

9.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利率互换及权益互换。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因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每日无负债结算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与业务相关的暂收暂付款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9.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0、应收款项

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10.2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其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情况下，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1、 长期股权投资

11.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1.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1.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1.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11.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11.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1.3.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3.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 35 年	2.86 - 3.33
机器设备及家具	5 - 11 年	9.09 - 20.00
通讯设备及电脑设备	5 年	20.00
运输设备	4 - 6 年	16.67 - 25.00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本集团预计净残值率为0%。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13.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使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5、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交易席位费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u>类别</u>	<u>摊销方法</u>	<u>使用寿命(年)</u>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
计算机软件	直线法	5
交易席位费	不予摊销	不确定
其他	直线法	5

本集团预计净残值率为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9、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1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1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融资融券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20.1 融资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20.2 融券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出的证券，不终止确认该证券，但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本集团对融出的资金和融出的证券定期进行减值评估。当在客户未按期补足担保品而被强制平仓时，本集团对于尚需向客户收取的款项，按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21、 转融通业务

转融通业务是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或证券出借给本集团，供本集团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转融通业务包括转融资业务和转融券业务。

21.1 转融资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入的资金，确认对出借方的负债，并确认相应利息费用。

21.2 转融券业务

本集团对于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享有或承担，不确认该证券，并确认相应利息费用。

22、 职工薪酬

22.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职工薪酬(续)

22.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2.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4、收入

2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其中：

- (1) 代买卖证券业务收入在代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2)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于承销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承销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 (3)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按合同约定方式确认当期收入或损失。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续)

24.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使用本集团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企业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奖励等，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6.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7.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附注中单独披露。

29、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集团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本集团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

对于一般权益类可供出售金融工具，本集团认为当其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即表明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了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应当对其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 (1) 单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持有成本 50%;
- (2) 单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持续低于其持有成本 12 个月以上。

本集团对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股权投资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投后管理，及时跟踪被投资单位经营情况；对识别出的具有减值迹象的投资，管理层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并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本集团在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过程中，会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所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的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的经营能力，可能的退出渠道以及与被投资单位的谈判结果等因素。这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2015年7月6日，本公司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场外衍生品交易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按照2015年6月底净资产15%出资，用于投资蓝筹股ETF。2015年9月1日，本公司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再次签订《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场外衍生品交易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本公司按照2015年7月底净资产的20%减去第一次出资金额的差额出资，用于投资蓝筹股等。以上两次出资将由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本公司将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上述专户投资整体出现亏损并持续一定时间，鉴于该专户投资的投资目的、投资决策模式和处置的特殊性，本集团在参考证券行业同业经验的基础上，认为当该投资出现持续36个月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达到50%时，即表明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了“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应当对其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融出资金减值

本集团定期检查融出资金以评估减值。本集团首先按个别基础检查客户所提供的证券抵押品价值，当在客户未按期补足担保品而被强制平仓时，本集团对于尚需向客户收取的款项，按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其后本集团对个别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融出资金按组合基础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本集团组合基础评估方法考虑了诸如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以及风险暴露金额等因素，并对以上因素设定了合理的假设以评估本集团融出资金面临的信用风险，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本集团定期复核融出资金减值测试方法及假设，以减少预计损失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异。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定期检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评估减值。本集团首先按个别基础检查客户所提供的证券抵押品价值，在综合考虑抵押物价值、客户其他还款来源和还款意愿后，对预期损失部分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其后本集团对个别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照组合基础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本集团组合基础评估方法主要考虑了市场波动及相关业务发生违约的历史数据，并定期复核减值测试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预计损失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异。

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合并范围的确定

评估本集团是否作为投资者控制被投资企业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a)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b)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及(c)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有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企业构成控制。

对于本集团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本集团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本集团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于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因本集团作为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其发售的份额，本集团将其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注 1)	按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或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6%、11%或 17% 3%或 5%
营业税(注 1)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	3%
企业所得税(注 2)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

注 2：本公司及全部下属分支机构按照国家税务总局[2012]57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的规定，实行就地预缴、汇总清算的企业所得税缴纳政策。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本集团设立于香港地区的子公司适用 16.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设立于英国的子公司适用 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设立于加拿大的子公司适用 26%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5年第14号]，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信德”)因其从事的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范围，已向相关部门提交税收优惠申请，但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税收优惠申请尚未获得批准。考虑到上述税收优惠申请很可能获得批准，广发信德2016年度按照15%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人民币 130,000.00 万元	118,849.36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商贸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	贸易及贸易代理	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2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注 1)	香港	期货代理买卖等	港币 49,500.00 万元	39,906.12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人民币 375,000.00 万元	37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注 8)	广州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人民币 90,000.00 万元	9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北京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等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珠海乾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2)	广州	项目投资	人民币 3,000.00 万元	2,000.00 万元	66.67	66.67	是
珠海乾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2)	广州	项目投资	人民币 2,500.00 万元	2,000.00 万元	80.00	80.00	是
珠海乾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广州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合信(山东)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济南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上海广发恒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上海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GF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UK) Company Limited	(注 3)	英国伦敦	投资-证券投资	英镑 200.01 万元	1,947.48 万元	100.00	100.00	是
珠海好易投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 3、注 6)	珠海	互联网金融	人民币 1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深圳瑞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3、注 6)	深圳	基金管理	人民币 5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等	港币 560,000.00 万元	465,562.7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500.00 万元	405.3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等	港币 13,000.00 万元	11,125.6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资产管理等	港币 32,500.00 万元	27,193.1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证券交易等	港币 280,000.00 万元	230,920.3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财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财富管理	港币 300.00 万元	236.8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咨询服务	港币 380.00 万元	308.07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金控(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4)	深圳	投资顾问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证券(加拿大)有限公司	(注 4)	加拿大	财富管理	加币 1,000.00 万元	5,249.27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u>子公司全称</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期末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u>	<u>持股 比例 %</u>	<u>表决权 比例 %</u>	<u>是否 合并报表</u>
广发信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100.00 元	613.90 元	100.00	100.00 是
GF Bright Investment Limited	(注 4、注 6)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等	-	-	100.00	100.00 是
GF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注 4)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等	美元 1.00 元	6.12 元	91.85	91.85 是
GF Wise Ltd (原 GF Tarena Limited)	(注 4)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股权投资等	美元 5.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咨询服务	美元 60.00 万元	378.05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合伙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交易	美元 1.00 元	6.30 元	51.00	51.00 是
广发中国优势基金(有限合伙)	(注 4)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2,000.44 万元	11,448.89 万元	57.12	57.12 是
广发全球资本有限公司	(注 4)	香港	香港	投资交易	港币 160,000.00 万元	138,536.00 元	100.00	100.00 是
SF Project (Cayman) Limited	(注 4、注 6)	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交易	美元 0.1 元	-	100.00	100.00 是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u>子公司全称</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期末 实际出资额 人民币</u>	<u>持股 比例 %</u>	<u>表决权 比例 %</u>	<u>是否 合并报表</u>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乌鲁木齐	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开展直投业务人民币 280,000.00 万元	280,000.00 万元	28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新疆广发信德稳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新疆	新疆	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等	人民币 2,050.00 万元	2,05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深圳	深圳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600.00 万元	60.00	60.00	是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广州	珠海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2,000.00 万元	1,200.00 万元	60.00	60.00	是
上海广发永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广州	上海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500.00 万元	255.00 万元	51.00	51.00	是
珠海广发信德厚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9,056.96 万元	5,902.12 万元	65.17	65.17	是
珠海广发信德新界泵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4,000.00 万元	40.00	(注 7)	是
上海广发信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 5、注 6)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美元 5.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上海广发信德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 5、注 6)	上海	上海	实业投资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广州	珠海	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信德医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广州	珠海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1,650.00 万元	55.00	55.00	是
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 5)	珠海	珠海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	人民币 50,000.00 万元	30,400.00 万元	60.80	60.80	是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中山	中山	股权投资	人民币 4,300.43 万元	2,585.16 万元	60.11	60.11	是
珠海广发信德今缘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注 5)	珠海	珠海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	人民币 25,000.00 万元	15,000.00 万元	60.00	60.00	是
珠海横琴金投广发信德厚挚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5)	珠海	珠海	项目投资	人民币 5,825.00 万元	3,825.00 万元	65.67	65.67	是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州	珠海	证券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10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注 1：广发期货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2：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3：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4：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5：广发信德的下设子公司。

注 6：珠海好易投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深圳瑞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广发信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广发信德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GF Bright Investment Limited 和 SF Project (Cayman) Limited 截至本年末尚未完成出资。

注 7：珠海广发信德新界泵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界泵业基金")为广发信德作为有限合伙人，其子公司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德智胜”)作为普通合伙人与第三方共同设立的子公司。根据《珠海广发信德新界泵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广发信德智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委托管理协议》第五条，经代表出资额三分之二以上合伙人要求更换的，新界泵业基金有权决定是否与信德智胜提前解约。由于广发信德及信德智胜对新界泵业基金出资的比例合计为 40%，除广发信德及信德智胜以外的其他合伙人无法达到无条件罢免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条件，因此广发信德及信德智胜对新界泵业基金拥有控制权，故将其作为子公司核算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8：珠海乾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2017 年 1 月 15 变更为人民币 1,100,000,000.00 元。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子公司情况(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u>子公司全称</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期末实际出资额</u> 人民币	<u>持股比例</u> (%)	<u>表决权比例</u> (%)	<u>是否合并报表</u>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注 1)	英国	英国	大宗商品及期货经纪	英镑 3,000.00 万元	31,720.82 万元	100.00	100.00 是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珠海市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等	人民币 12,688.00 万元	21,396.96 万元	51.13	51.13 是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港币 30,000.00 万元	24,264.3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广州市	珠海市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人民币 7,500.00 万元	3,000.00 万元	40.00	(注 5) 是
珠海瑞元祥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2)	广州市	珠海市	非上市公司投资	人民币 5,400.00 万元	2,260.00 万元	41.85	(注 6) 是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注 3)	广州市	广州市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	人民币 80,000.00 万元	8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深圳市大河饲料有限公司	(注 4)	深圳市	深圳市	畜牧渔业水产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等	人民币 45,360.00 万元	45,360.00 万元	100.00	100.00 是

注 1：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3：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的下设子公司。

注 4： 广发信德的下设子公司。

注 5： 根据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现有董事会的人员组成，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注 6： 根据珠海瑞元祥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元祥和”)合伙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瑞元祥和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合伙企业经营活动、投资及管理，因此对其拥有控制权，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末，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广发金管家睿利债券分级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广发资管 ALHPA+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号、广发资管玺智陆港通智选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广发金管家理财法宝量化对冲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期并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期末，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广发中国成长基金、广发中国价值基金、广发人民币聚焦基金、广发全球投资机会基金、GTEC Halo Tactical CTA Fund SP、GTEC Neutron Equity Market Neutral Fund SP 及 GTEC Pandion Multi-Strategy Fund SP 的份额，并对其实施控制，因而将上述基金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期末，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广发量子对冲19号资产管理计划、瑞元股票精选对冲1号资产管理计划、广发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1号、瑞元资本鑫瑞5号资产管理计划、黄金财富机会基金、广发二次方资产管理计划、GFI China Investment Fund、瑞元资本鑫瑞1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瑞元资本大数据精选1号资产管理计划、广发双武精选资产管理计划、广发量子对冲35号资产管理计划、瑞元资本璟宸股权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瑞元兴悦分级资产管理计划、瑞元主题投资2号资产管理计划以及GFIIM RQFII Balanced Fund 并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期末，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广发期骏2期资产管理计划、广发期货期汇FOF1期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广发期货期汇FOF2期资产管理计划并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期末，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广发信德碧桂园二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广发信德兴业太阳能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广发信德合兴包装海外并购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并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016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6,591,925,878.74元(期初数：人民币11,931,330,188.87元)，本集团享有的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356,788,685.03元(期初数：人民币1,415,366,339.05元)，本集团以外各方所持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235,137,193.71元(期初数：人民币10,515,963,849.82元)。对于本集团以外各方所持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本集团确认为应付款项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子公司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期注资于子公司广发全球资本有限公司，通过广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 SF Project (Cayman) Limited，本公司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广发信德于本期设立子公司珠海广发信德今缘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珠海横琴金投广发信德厚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资子公司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于本期通过珠海乾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上海广发恒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通过广发合信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广发合信(山东)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集团于本期购买了第三方持有的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融资租赁”的全部股权，并对其实施控制，广发融资租赁由合营企业成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详见附注六、4。本公司自控制广发融资租赁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于本期购买了第三方持有的深圳市大河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大河饲料”的全部股权，详见附注六、4。本公司自控制深圳大河饲料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4、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广发融资租赁

广发融资租赁是由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与第三方共同成立，其中本集团持股比例为57.75%，作为合营企业核算。2016年1月13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受让了第三方持有的广发融资租赁的全部股权，因此广发融资租赁成为本集团之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被购买方名称	广发融资租赁
股权取得时点	2016年1月13日
股权取得成本	398,371,808.29
股权取得比例(%)	100.00
股权取得方式	现金购买
购买日	2016年1月13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注1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107,934,621.36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47,538,916.91

注1：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的日期。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金额
	人民币元
- 现金	50,043,115.00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348,328,693.29
合并成本合计	<u>398,371,808.29</u>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u>399,709,683.47</u>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u>1,337,875.18</u>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4、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续)

(1) 广发融资租赁(续)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2016年1月13日(购买日)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可辨认资产：		
货币资金	53,334,792.95	53,334,792.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0,800,000.00	320,800,000.00
固定资产	703,088.66	703,088.66
其他资产	31,350,908.95	31,350,908.95
小计	406,188,790.56	406,188,790.56
可辨认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34,568.16	1,834,568.16
应交税费	1,179,179.98	1,179,179.98
其他负债	3,465,358.95	3,465,358.95
小计	6,479,107.09	6,479,107.09
净资产	399,709,683.47	399,709,683.47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399,709,683.47	399,709,683.47

收购广发融资租赁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金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的现金对价(注)	-
减：取得子公司增加的现金	53,334,792.95
收购广发融资租赁对本年现金流的净影响	53,334,792.95

注：由于现金对价已于2015年支付，因此收购广发融资租赁对本年现金流的净影响为净流入人民币53,334,792.95元。

(1) 深圳大河饲料

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于2016年7月1日收购深圳大河饲料100%股权，收购对价为现金人民币37,158,525.62元。于购买日深圳大河饲料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7,158,525.62元，主要为应收款项。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深圳大河饲料的收入、净利润及现金流量均不重大。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5、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u>币种</u>	<u>期末</u>	<u>期初</u>
港币	0.8945	0.8378
美元	6.9370	6.4936

本报告涉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均使用此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1,234,225.84	560,882.61
银行存款	80,374,447,870.19	106,329,395,368.65
其中：客户存款	67,251,310,435.85	88,640,516,613.43
公司存款	13,123,137,434.34	17,688,878,755.22
其他货币资金	72,750,204.71	242,505,333.34
合计	80,448,432,300.74	106,572,461,584.6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 货币资金(续)

(2) 按币种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①库存现金						
人民币	1,219,608.49	1.0000	1,219,608.49	547,282.83	1.0000	547,282.83
港币	16,348.20	0.8945	14,617.35	16,348.20	0.8378	13,599.78
库存现金合计			1,234,225.84			560,882.61
②银行存款						
客户存款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56,207,495,931.54	1.0000	56,207,495,931.54	71,367,251,478.93	1.0000	71,367,251,478.93
港币	4,518,063,565.69	0.8945	4,041,407,859.51	6,128,623,474.53	0.8378	5,134,560,746.96
美元	183,281,657.71	6.9370	1,271,444,365.56	220,847,120.03	6.4936	1,434,016,410.96
其他			5,731,752.75			8,054,296.18
小计			61,526,079,909.36			77,943,882,933.03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注)						
人民币	5,725,230,526.49	1.0000	5,725,230,526.49	10,696,633,680.40	1.0000	10,696,633,680.40
小计			5,725,230,526.49			10,696,633,680.40
客户存款合计			67,251,310,435.85			88,640,516,613.43
公司存款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11,403,624,475.36	1.0000	11,403,624,475.36	16,507,524,353.25	1.0000	16,507,524,353.25
港币	528,854,935.63	0.8945	473,451,680.95	729,409,820.96	0.8378	613,275,634.85
美元	172,718,346.31	6.9370	1,199,217,610.60	79,551,688.12	6.4936	517,938,169.24
其他			46,843,667.43			50,140,597.88
小计			13,123,137,434.34			17,688,878,755.22
公司存款合计			13,123,137,434.34			17,688,878,755.22
银行存款合计			80,374,447,870.19			106,329,395,368.65
③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2,750,204.71	1.0000	72,750,204.71	242,505,333.34	1.0000	242,505,333.34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72,750,204.71			242,505,333.34
合计			80,448,432,300.74			106,572,461,584.60

期末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用于广发证券大厦工程保证金的存款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期初数：人民币 80,000,000.00 元)以及用于股票/基金申购的存款人民币 70,948,000.00 元(期初数：人民币 242,008,316.91 元)。

注：客户信用资金存款反映本公司存入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客户资金款项和客户为融资融券存入的担保资金款项。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客户备付金	17,871,298,436.09	28,449,877,571.75
公司备付金	<u>3,871,327,759.16</u>	<u>2,772,182,955.25</u>
合计	<u>21,742,626,195.25</u>	<u>31,222,060,527.00</u>

(2) 按币种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①客户备付金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5,113,102,629.95	1.0000	15,113,102,629.95	24,036,657,274.02	1.0000	24,036,657,274.02
港币	81,980,724.56	0.8945	73,331,758.12	200,336,906.98	0.8378	167,842,260.67
美元	9,025,610.08	6.9370	62,610,657.12	14,551,489.06	6.4936	94,491,549.36
小计			<u>15,249,045,045.19</u>			<u>24,298,991,084.05</u>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2,622,253,390.90	1.0000	<u>2,622,253,390.90</u>	4,150,886,487.70	1.0000	<u>4,150,886,487.70</u>
小计			<u>2,622,253,390.90</u>			<u>4,150,886,487.70</u>
客户备付金合计			<u>17,871,298,436.09</u>			<u>28,449,877,571.75</u>
②公司备付金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3,871,327,759.16	1.0000	<u>3,871,327,759.16</u>	2,772,182,955.25	1.0000	<u>2,772,182,955.25</u>
小计			<u>3,871,327,759.16</u>			<u>2,772,182,955.25</u>
公司备付金合计			<u>3,871,327,759.16</u>			<u>2,772,182,955.25</u>
合计			<u>21,742,626,195.25</u>			<u>31,222,060,527.00</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u>54,812,394,949.11</u>	66,471,614,276.68
其中：个人	51,580,756,687.12	62,408,866,220.07
机构	3,231,638,261.99	4,062,748,056.61
孖展融资	3,063,405,683.07	2,513,574,471.25
其中：个人	1,620,017,428.16	856,722,697.08
机构	1,443,388,254.91	1,656,851,774.17
限制性股权激励融资	1,216,123,069.04	320,003,785.88
合计	<u>59,091,923,701.22</u>	<u>69,305,192,533.81</u>
减：减值准备	<u>90,628,731.56</u>	<u>114,649,786.02</u>
融出资金账面价值	<u>59,001,294,969.66</u>	<u>69,190,542,747.79</u>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至3个月	33,994,952,367.51	57.53	51,071,956.01	0.15	48,097,078,985.17	69.40	78,442,345.07	0.16
3至6个月	7,379,962,270.12	12.49	11,214,758.95	0.15	6,406,631,115.89	9.24	10,830,299.32	0.17
6个月至1年	4,192,299,210.90	7.09	6,420,064.12	0.15	14,797,616,583.26	21.35	25,370,513.63	0.17
1年以上	13,524,709,852.69	22.89	21,921,952.48	0.16	3,865,849.49	0.01	6,628.00	0.17
合计	<u>59,091,923,701.22</u>	<u>100.00</u>	<u>90,628,731.56</u>	<u>0.15</u>	<u>69,305,192,533.81</u>	<u>100.00</u>	<u>114,649,786.02</u>	<u>0.17</u>

(3) 担保物公允价值

①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及限制性股权激励融资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及限制性股权激励融资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物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四、2。

② 孫展融资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期初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股票	<u>18,291,394,352.00</u>	<u>17,235,088,389.80</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融出资金(续)

(4) 融出资金中无向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融出的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441,078,534.07	83,461,858,600.30
其中：基金	17,697,417,108.90	45,692,491,883.42
债券	29,984,635,235.20	27,570,757,531.18
股票	3,787,078,142.08	4,077,558,221.99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111,412,795.37	3,198,792,090.00
银行理财产品	405,715,727.27	85,100,000.00
其他	5,454,819,525.25	2,837,158,873.7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25,730,313.89	450,381,339.25
其中：可转换债务工具	605,825,011.15	216,755,488.40
可交换债务工具	92,864,008.35	21,289,150.00
权益工具	627,041,294.39	212,336,700.85
合计	<u>61,766,808,847.96</u>	<u>83,912,239,939.55</u>
其中：融出证券	279,128,975.71	503,777,755.07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债券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0。

本集团管理层将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以及符合条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业务	(注 1)	90,847,000,000.00	683,347,657.68	678,494,296.60	77,066,000,000.00	263,394,559.00	253,074,263.31
货币衍生工具		3,514,011.05	-	41,154.71	-	-	-
权益衍生工具							
境内股指期货业务	(注 1)	691,748,676.00	-	-	1,126,134,320.00	-	-
境外股指期货业务		68,616,061.48	-	14,144.20	22,378,927.02	-	11,190.12
权益互换业务		1,848,394,581.02	3,085,267.90	523,548.55	21,434,456,288.75	1,872,805.45	47,724,370.43
收益凭证业务	(注 2)	-	-	7,973,756.55	-	-	4,349,574.28
场内期权业务		660,675,238.05	6,023,314.79	4,965,117.39	244,873,788.00	5,311,651.35	4,294,399.99
其他衍生工具							
国债期货业务	(注 1)	411,013,500.00	-	-	4,015,100.00	-	-
商品期货业务	(注 1)	91,637,845.00	-	-	256,121,600.00	-	-
合计		94,622,599,912.60	692,456,240.37	692,012,018.00	100,153,980,023.77	270,579,015.80	309,453,798.13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续)

注 1：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本集团于本期末所持有的境内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以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已经结算并包括在结算备付金中。因此，衍生金融工具项下的境内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以及部分利率互换合约形成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与相关业务的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人民币 0 元。

期末抵销前衍生金融资产与相关暂收款的金额均为人民币 134,032,678.00 元(期初抵销前衍生金融负债与相关暂付款的金额均为人民币 37,845,604.92 元)。

注 2：收益凭证业务的合同本金已实际交付，因而嵌入衍生工具的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0 元。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股票	14,248,801,725.78	8,805,981,923.02
债券	7,789,004,630.84	4,966,778,553.31
其中： 国债	657,783,176.34	12,300,123.00
企业债	1,323,952,385.13	3,654,280,346.13
中期票据	660,166,784.87	1,240,248,838.28
其他	5,147,102,284.50	59,949,245.90
基金	-	49,064.80
合计	22,037,806,356.62	13,772,809,541.13
减： 减值准备	76,604,014.07	26,892,555.80
账面价值	21,961,202,342.55	13,745,916,985.33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续)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约定购回式证券	598,002,437.78	373,311,659.72
股票质押式回购	13,650,799,288.00	6,963,469,328.10
银行间买断式买入返售	1,872,501,700.15	3,831,178,430.31
交易所质押式买入返售	971,365,082.00	1,558,550,123.00
银行间质押式买入返售	2,535,612,979.85	1,046,300,000.00
银行间开放式买入返售	2,409,524,868.84	-
合计	<u>22,037,806,356.62</u>	<u>13,772,809,541.13</u>
减：减值准备	76,604,014.07	26,892,555.80
账面价值	<u>21,961,202,342.55</u>	<u>13,745,916,985.33</u>

(3) 约定购回式证券的剩余期限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42,304,751.62	40,007,946.44
1至3个月	170,140,265.52	23,543,653.93
3个月至1年	<u>385,557,420.64</u>	<u>309,760,059.35</u>
合计	<u>598,002,437.78</u>	<u>373,311,659.72</u>
减：减值准备	1,565,570.38	1,500,264.90
账面价值	<u>596,436,867.40</u>	<u>371,811,394.82</u>

(4) 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剩余期限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249,330,000.00	331,874,214.15
1至3个月	528,383,500.00	343,529,060.20
3个月至1年	8,972,430,600.00	4,446,117,053.75
1年以上	<u>3,900,655,188.00</u>	<u>1,841,949,000.00</u>
合计	<u>13,650,799,288.00</u>	<u>6,963,469,328.10</u>
减：减值准备	75,038,443.69	25,392,290.90
账面价值	<u>13,575,760,844.31</u>	<u>6,938,077,037.20</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续)

(5) 银行间与交易所买入返售的剩余期限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5,908,116,373.52	5,166,778,553.31
1至3个月	1,713,529,508.00	123,250,000.00
3个月至1年	167,358,749.32	1,146,000,000.00
合计	<u>7,789,004,630.84</u>	<u>6,436,028,553.31</u>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取的担保物公允价值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期初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股票	43,140,579,300.33	34,495,257,901.40
债券	7,893,459,716.70	5,071,830,241.50
基金	-	205,882.00
合计	<u>51,034,039,017.03</u>	<u>39,567,294,024.90</u>

7、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802,806,700.52	791,658,702.78
权益互换业务应收本金及保证金	-	693,841,404.54
应收清算款	1,277,205,779.28	646,056,072.72
基金快速赎回垫资款	52,000,000.00	311,000,000.00
待弥补单资金及休眠账户资金	26,455,457.68	26,455,457.68
其他	151,868,383.09	156,616,704.34
合计	<u>2,310,336,320.57</u>	<u>2,625,628,342.06</u>
减： 坏账准备	<u>92,174,936.72</u>	<u>94,293,186.75</u>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u>2,218,161,383.85</u>	<u>2,531,335,155.31</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应收款项(续)

(2) 按账龄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1 年以内	2,175,287,664.50	94.15	220.00	0.00	2,440,218,200.41	92.94	46,499,338.75	1.91
1 至 2 年	60,178,905.67	2.60	44,381,558.72	73.75	155,375,003.24	5.92	47,776,426.00	30.75
2 至 3 年	48,355,819.52	2.10	47,775,736.00	98.80	1,441,412.05	0.05	160.00	0.01
3 年以上	26,513,930.88	1.15	17,422.00	0.07	28,593,726.36	1.09	17,262.00	0.06
合计	2,310,336,320.57	100.00	92,174,936.72	3.99	2,625,628,342.06	100.00	94,293,186.75	3.59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2,057,736,152.62	89.07	58,791,465.06	2.86	2,456,986,445.06	93.58	61,193,447.03	2.49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款项	252,600,167.95	10.93	33,383,471.66	13.22	168,641,897.00	6.42	33,099,739.72	19.63
合计	2,310,336,320.57	100.00	92,174,936.72	3.99	2,625,628,342.06	100.00	94,293,186.75	3.59

(4)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名称/性质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收款项总额比例 %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 Ltd	739,401,359.51	1 年以内	应收清算款	32.00
BNP Paribas Securities Services	234,915,072.37	1 年以内	应收清算款	10.17
基金席位及尾随佣金	107,236,531.32	1 年以内	基金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4.64
Northern Trust Global Fund Services Cayman Ltd.	37,886,557.77	1 年以内	应收清算款	1.64
广发多添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317,091.80	1 年以内	应收管理费	1.53
合计	1,154,756,612.77			

(5) 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6。

应收款项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应收利息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债券投资	1,566,835,099.63	1,682,322,721.11
融资融券	768,521,657.65	1,182,681,653.60
存放金融同业	77,779,647.40	135,306,667.42
买入返售	52,389,368.88	35,235,459.30
权益互换	-	31,569,734.81
其他	51,044,380.14	64,121,956.47
合计	<u>2,516,570,153.70</u>	<u>3,131,238,192.71</u>
减：坏账准备	<u>4,913,542.17</u>	<u>-</u>
应收利息账面价值	<u>2,511,656,611.53</u>	<u>3,131,238,192.71</u>

9、 存出保证金

	期末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交易保证金			4,928,852,912.74			4,914,336,922.28
人民币	4,279,602,310.69	1.0000	4,279,602,310.69	4,524,794,145.92	1.0000	4,524,794,145.92
港币	67,758,674.18	0.8945	60,610,134.05	38,193,047.89	0.8378	31,998,135.52
美元	82,181,121.54	6.9370	570,090,440.12	54,732,333.46	6.4936	355,365,354.33
其他			18,550,027.88			2,179,286.51
信用保证金			57,761,711.99			285,579,199.78
人民币	57,761,711.99	1.0000	57,761,711.99	285,579,199.78	1.0000	285,579,199.78
履约保证金			146,070,847.33			77,880,308.83
人民币	146,070,847.33	1.0000	146,070,847.33	77,880,308.83	1.0000	77,880,308.83
合计			<u>5,132,685,472.06</u>			<u>5,277,796,430.89</u>
减：减值准备			-			-
存出保证金账面价值			<u>5,132,685,472.06</u>			<u>5,277,796,430.89</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期末余额			
	成本 人民币元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按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58,662,096,711.70	14,185,591.71	-	58,676,282,303.41
股票	3,596,878,315.86	2,396,473,750.75	35,032,261.54	5,958,319,805.07
基金	3,459,553,998.99	66,056,673.93	20,902,788.03	3,504,707,884.89
证券公司				
理财产品	6,425,046,060.70	242,043,105.26	6,404,005.00	6,660,685,160.96
银行理财产品	668,300,000.00	-	-	668,300,000.00
其他	14,401,073,190.34	(853,974,116.46)	-	13,547,099,073.88
按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3,351,363,652.60	-	286,102,208.86	3,065,261,443.74
合计	90,564,311,930.19	1,864,785,005.19	348,441,263.43	92,080,655,671.95
其中: 融出证券	10,972,787.25	18,969,836.07	1,358,850.68	28,583,772.64
期初余额				
	成本 人民币元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按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63,511,328,652.71	826,754,013.07	-	64,338,082,665.78
股票	3,516,962,899.79	2,809,748,240.73	10,842,034.80	6,315,869,105.72
基金	4,565,565,829.32	317,841,766.42	1,163,250.00	4,882,244,345.74
证券公司				
理财产品	4,693,992,843.29	185,487,817.19	-	4,879,480,660.48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	-	21,000,000.00
其他	14,336,848,236.89	(682,639,343.78)	-	13,654,208,893.11
按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2,668,632,497.92	-	176,940,227.33	2,491,692,270.59
合计	93,314,330,959.92	3,457,192,493.63	188,945,512.13	96,582,577,941.42
其中: 融出证券	10,009,805.32	10,758,717.89	716,853.74	20,051,669.47

本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包括本公司对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专户的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和2015年9月出资人民币10,310,300,000.00元和人民币3,553,490,000.00元投入该专户。该专户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和分享投资收益。本期末，本公司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该专户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011,021,200.80元。

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债券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转回 人民币元	本期转销 人民币元	汇率影响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按公允价值计量:						
股票	10,842,034.80	24,630,118.52	-	439,891.78	-	35,032,261.54
基金	1,163,250.00	19,674,229.61	-	-	65,308.42	20,902,788.03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	203,314,454.16	-	196,910,449.16	-	6,404,005.00
按成本计量:						
权益工具	176,940,227.33	109,161,981.53	-	-	-	286,102,208.86
合计	188,945,512.13	356,780,783.82	-	197,350,340.94	65,308.42	348,441,263.43
其中: 融出证券	716,853.74	641,996.94	-	-	-	1,358,850.68

(3) 存在限售期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期末持有的存在限售期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存在限售期限的股票以及本集团运用自有资金投资资本集团管理的基金。

① 股票

	<u>期末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股票	1,559,335,374.44

其中: 存在限售期限的股票明细如下:

<u>证券名称</u>	<u>证券代码</u>	<u>限售解禁日</u>	<u>期末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股票			
雅本化学	300261	03/02/2017	16,959,659.08
粤高速 A	000429	08/07/2019	163,597,642.90
济川药业	600566	12/05/2017	127,481,354.40
特锐德	300001	03/12/2018	41,999,257.16
智光电气	002169	23/11/2018	33,077,473.02
胜利股份	000407	05/12/2017	53,748,757.24
高新兴	300098	04/12/2018	154,403,959.49
汇金股份	300368	31/12/2018	44,365,554.41
国机汽车	600335	29/08/2017	97,955,891.40
飞利信	300287	27/04/2017	100,356,809.18
掌趣科技	300315	27/01/2017	103,543,541.79
捷成股份	300182	30/07/2018	65,547,263.36
江粉磁材	002600	17/09/2018	30,314,594.30
明家联合	300242	11/01/2017	207,922,330.29
久远银海	002777	30/06/2017	318,061,286.42
			1,559,335,374.4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3) 存在限售期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② 基金

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固有资金运用管理暂行规定》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集团本期末因持有期限未满6个月或者未满3年而流通受限的本集团管理的基金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1,508,082.24元。

(4) 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期末持有的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包含本集团公开承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集团管理的基金以及本集团以自有资金参与的本集团受托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本集团公开承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集团管理的基金，承诺持有期限为1年或3年，本期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0元(期初数：人民币41,254,293.52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本集团以自有资金参与的本集团受托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承诺在产品计划存续期内不退出，本期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46,180,462.17元(期初数：人民币854,850,081.62元)。其中：期末本集团持有的以自有资金参与且约定先行承担亏损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415,558,868.57元(期初数：人民币492,898,021.35元)。由于该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期末累计单位净值高于份额面值，因此本集团无须计提预计负债。

(5) 已融出证券的担保物公允价值

客户因融券业务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物之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四、2。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	3,054,432,310.04	2,552,461,597.40
合营企业	681,499,403.04	795,042,405.36
合计	<u>3,735,931,713.08</u>	<u>3,347,504,002.76</u>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u>3,735,931,713.08</u>	<u>3,347,504,002.76</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减变动					在被投资 单位 持股 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 表决权 比例 (%)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本期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增加投资 人民币元	减少投资 人民币元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人民币元	现金红利 人民币元				
一、合营企业												
新疆广发鲁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7,795,000.00	28,087,946.04	-	-	279,137.84	-	(510,000.00)	27,857,083.88	51.00	(注 1)	-
珠海广发信德奥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	6,000,000.00	-	-	4,886,269.01	(68,621.64)	(4,560,000.00)	6,257,647.37	60.00	(注 1)	-
珠海广发信德国际生命科学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权益法	205,000,000.00	-	205,000,000.00	-	748,384.01	-	-	205,748,384.01	42.27	(注 2)	-
珠海广发信德奥飞产业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	权益法	60,000,000.00	59,996,045.93	-	-	13,955,163.53	(2,289,326.50)	(11,036,477.48)	60,625,405.48	23.62	(注 2)	-
Bay City Capital GF XINDE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权益法	8,220,520.00	-	8,220,520.00	-	1,580,795.77	-	-	9,801,315.77	60.00	(注 1)	-
珠海广发云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50,000.00	-	1,650,000.00	-	(2,031.40)	-	-	1,647,968.60	55.00	(注 1)	-
珠海广发朗姿互联网时尚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61,000.00	1,827,140.83	-	-	360,798.09	11,173,066.24	-	13,361,005.16	55.00	(注 1)	-
广发钧策海外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309,290.00	16,408,963.23	-	-	1,845,028.66	-	-	18,253,991.89	51.00	(注 1)	-
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200,000.00	11,046,279.07	-	-	921,783.41	-	-	11,968,062.48	51.00	(注 1)	-
广发融资租赁(原广东广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6,500,000.00	348,328,693.29	-	(348,328,693.29)	-	-	-	-	-	(注 5)	-
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法	300,000,000.00	299,046,922.19	-	-	2,209,819.57	-	-	301,256,741.76	45.45	(注 2)	-
珠海广发互联网时尚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权益法	24,350,000.00	24,300,414.78	-	-	(137,721.38)	559,103.24	-	24,721,796.64	23.64	(注 2)	-
小计		1,007,685,810.00	795,042,405.36	214,870,520.00	(348,328,693.29)	26,647,427.11	9,374,221.34	(16,106,477.48)	681,499,403.0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 比例 (%)	本期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增加投资 人民币元	减少投资 人民币元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人民币元					
二、联营企业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59,000,000.00	1,459,760,756.34	-	-	337,543,524.25	(72,655,840.15)	(75,000,000.00)	1,649,648,440.44	25.00	25.00	-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 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权益法	32,500,000.00	34,899,632.72	-	-	1,732,850.77	-	-	36,632,483.49	32.50	32.50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 股份有限公司(注 3)	权益法	200,000,000.00	202,686,235.96	-	-	5,359,728.72	26,500.00	-	208,072,464.68	2.65	2.65	-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 有限公司(注 3)	权益法	200,000,000.00	206,635,614.94	-	-	9,348,408.45	(22,788.58)	-	215,961,234.81	4.88	4.88	-
广州商品清算中心 股份有限公司(注 3)	权益法	16,000,000.00	14,755,157.57	-	-	(604,706.65)	-	-	14,150,450.92	16.00	16.00	-
深圳旺金金融信息 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429,104.09	30,600,319.76	-	(1,224,841.46)	21,527,575.33	-	-	50,903,053.63	21.81	21.81	-
广发信德(珠海)医疗产业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 4)	权益法	170,000,000.00	168,660,181.32	-	-	2,984,976.08	-	-	171,645,157.40	19.11	19.11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互联网 改造传统产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权益法	42,000,000.00	41,310,574.10	-	-	(114,177.85)	-	-	41,196,396.25	28.97	28.97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健康 产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注 4)	权益法	40,000,000.00	39,312,189.39	-	-	(633,538.22)	6,163,937.34	-	44,842,588.51	13.24	13.24	-
珠海广发信德厚维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法	27,992,965.00	27,981,688.47	-	-	(1,308,386.51)	-	-	26,673,301.96	40.53	40.53	-
深圳市有棵树科技有限 公司(注 3)	权益法	59,100,000.00	61,340,901.88	-	-	5,931,499.98	-	-	67,272,401.86	8.87	8.87	-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	28,736,957.03	-	-	(6,303,236.43)	-	-	22,433,720.60	33.33	33.33	-
广发纳斯特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权益法	9,604,000.00	10,123,586.45	-	-	(8,567.09)	-	-	10,115,019.36	48.02	48.02	-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5,000,000.00	225,657,801.47	-	-	2,717,694.85	-	-	228,375,496.32	45.00	45.00	-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注 4)	权益法	95,000,000.00	-	95,000,000.00	-	(1,957,511.45)	-	-	93,042,488.55	16.46	16.46	-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 L.P.	权益法	170,068,161.51	-	170,068,161.51	-	-	-	-	170,068,161.51	24.51	24.51	-
GHS Partnership L.P.	权益法	3,399,449.75	-	3,399,449.75	-	-	-	-	3,399,449.75	49.00	49.00	-
小计		1,430,093,680.35	2,552,461,597.40	268,467,611.26	(1,224,841.46)	376,216,134.23	(66,488,191.39)	(75,000,000.00)	3,054,432,310.04	-	-	-
合计		2,437,779,490.35	3,347,504,002.76	483,338,131.26	(349,553,534.75)	402,863,561.34	(57,113,970.05)	(91,106,477.48)	3,735,931,713.08	-	-	-
减：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347,504,002.76					3,735,931,713.08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续)

注 1：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对新疆广发鲁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Bay City Capital GF XINDE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珠海广发云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广发信德奥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以及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对珠海广发朗姿互联网时尚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发钧策海外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根据被投资企业的公司章程和合伙协议，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控制被投资企业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将这些被投资企业作为合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2：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对珠海广发互联网时尚产业基金(有限合伙)和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比例低于 50%，以及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对珠海广发信德奥飞产业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和珠海广发信德国际生命科学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投资比例低于 50%，但根据合伙协议，本集团对这些合伙企业具有共同控制权，因此本集团将这些合伙企业作为合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3：根据被投资企业的公司章程，本集团向这些被投资单位派驻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核算。

注 4：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对广发信德(珠海)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州广发信德一期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比例低于 20%，但根据合伙协议，本集团对这些合伙企业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这些合伙企业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5：广发融资租赁(原广东广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期初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本集团于本期购买了第三方持有广发融资租赁的全部股权，对其构成控制，本期末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期末，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期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减少 人民币元	期末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一、 账面原值合计	<u>52,087,657.96</u>	-	-	<u>52,087,657.96</u>
房屋及建筑物	<u>52,087,657.96</u>	-	-	<u>52,087,657.96</u>
二、 累计折旧和 累计摊销合计	<u>26,812,983.28</u>	<u>1,736,255.24</u>	-	<u>28,549,238.52</u>
房屋及建筑物	<u>26,812,983.28</u>	<u>1,736,255.24</u>	-	<u>28,549,238.52</u>
三、 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净值合计	<u>25,274,674.68</u>			<u>23,538,419.44</u>
房屋及建筑物	<u>25,274,674.68</u>			<u>23,538,419.44</u>
四、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 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 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价值合计	<u>25,274,674.68</u>			<u>23,538,419.44</u>
房屋及建筑物	<u>25,274,674.68</u>			<u>23,538,419.44</u>

13、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原值	2,072,190,305.64	2,023,016,245.92
减： 累计折旧	1,155,265,428.33	1,084,170,117.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32,323.00	532,323.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u>916,392,554.31</u>	<u>938,313,805.44</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房屋及 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及家具 人民币元	通讯设备及 电脑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装修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 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27,310,762.47	165,372,602.03	795,256,505.93	133,493,116.01	101,583,259.48	2,023,016,245.92
2.本期增加金额	-	23,502,142.53	109,785,769.54	15,070,142.34	2,966,892.71	151,324,947.12
(1)购置	-	22,746,258.20	107,643,010.63	13,560,638.43	1,583,273.67	145,533,180.93
(2)因合并范围 变更而增加	-	445,296.32	113,000.04	1,334,988.56	-	1,893,284.92
(3)其他增加	-	310,588.01	2,029,758.87	174,515.35	1,383,619.04	3,898,481.27
3.本期减少金额	-	12,097,681.22	75,694,917.07	14,206,605.40	151,683.71	102,150,887.40
(1)处置或报废	-	12,072,181.22	75,694,917.07	14,206,605.40	138,170.20	102,111,873.89
(2)其他减少	-	25,500.00	-	-	13,513.51	39,013.51
4.期末余额	827,310,762.47	176,777,063.34	829,347,358.40	134,356,652.95	104,398,468.48	2,072,190,305.64
二、 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7,571,258.12	115,479,233.82	496,937,969.57	88,380,012.02	75,801,643.95	1,084,170,117.48
2.本期增加金额	28,581,738.23	18,789,751.44	100,675,025.82	14,510,425.19	10,187,418.47	172,744,359.15
(1)本期计提	28,581,738.23	18,568,920.34	99,446,147.72	13,300,888.49	9,167,176.89	169,064,871.67
(2)因合并范围 变更而增加	-	29,429.31	5,871.71	1,086,685.90	-	1,121,986.92
(3)其他增加	-	191,401.79	1,223,006.39	122,850.80	1,020,241.58	2,557,500.56
3.本期减少金额	-	12,000,353.95	75,597,693.69	13,912,830.46	138,170.20	101,649,048.30
(1)处置或报废	-	11,999,078.95	75,597,693.69	13,912,830.46	138,170.20	101,647,773.30
(2)其他减少	-	1,275.00	-	-	-	1,275.00
4.期末余额	336,152,996.35	122,268,631.31	522,015,301.70	88,977,606.75	85,850,892.22	1,155,265,428.33
三、 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32,323.00	-	-	-	-	532,323.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期末余额	532,323.00	-	-	-	-	532,323.00
四、 账面价值						
1.期初账面价值	519,207,181.35	49,893,368.21	298,318,536.36	45,113,103.99	25,781,615.53	938,313,805.44
2.期末账面价值	490,625,443.12	54,508,432.03	307,332,056.70	45,379,046.20	18,547,576.26	916,392,554.3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人民币元	累计折旧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69,000.00	35,255.24	-	33,744.76
机器设备及家具	151,098.40	103,223.14	-	47,875.26
通讯设备及电脑设备	1,057,045.75	988,840.85	-	68,204.90
运输设备	249,889.31	249,889.31	-	-
合计	1,527,033.46	1,377,208.54	-	149,824.92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69,000.00	33,283.82	-	35,716.18
机器设备及家具	280,858.40	193,742.85	-	87,115.55
通讯设备及电脑设备	1,058,051.60	937,397.60	-	120,654.00
合计	1,407,910.00	1,164,424.27	-	243,485.73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u>项目</u>	<u>期末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9,172,737.75
	<hr/>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u>项目</u>	<u>期末 账面价值</u> 人民币元	<u>未办妥 产权证书原因</u>
北京市月坛大厦 18 楼	12,678,005.96	历史原因
天津市河西区体院北华昌大厦 C,D 座 3,4 楼	3,534,358.21	历史原因
其他	1,756,147.57	历史原因
<hr/> 合计	<hr/> 17,968,511.74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广发证券大厦	726,998,852.66	-	726,998,852.66	526,730,799.00	-	526,730,799.00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u>工程名称</u>	<u>资金来源</u>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期增加</u> 人民币元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其他减少 人民币元	本期转出 人民币元	
广发证券大厦	自有资金	526,730,799.00	200,268,053.66	-	-	-	726,998,852.66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计算机软件 人民币元	交易席位费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
一、 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5,108,655.00	415,356,291.65	76,472,344.51	3,048,000.00	879,985,291.16
2.本期增加金额	-	112,209,240.46	49,896.00	-	112,259,136.46
(1)购置	-	112,204,236.69	-	-	112,204,236.69
(2)其他增加	-	5,003.77	49,896.00	-	54,899.77
3.本期减少金额	-	2,808,372.03	-	1,680,000.00	4,488,372.03
(1)处置	-	2,808,372.03	-	1,680,000.00	4,488,372.03
4.期末余额	<u>385,108,655.00</u>	<u>524,757,160.08</u>	<u>76,522,240.51</u>	<u>1,368,000.00</u>	<u>987,756,055.59</u>
二、 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766,298.25	204,839,033.12	46,547,616.73	2,180,000.00	311,332,948.10
2.本期增加金额	9,627,716.37	65,821,997.95	-	268,000.00	75,717,714.32
(1)计提	9,627,716.37	65,819,231.12	-	268,000.00	75,714,947.49
(2)其他增加	-	2,766.83	-	-	2,766.83
3.本期减少金额	-	1,022,303.62	-	1,680,000.00	2,702,303.62
(1)处置	-	1,022,303.62	-	1,680,000.00	2,702,303.62
4.期末余额	<u>67,394,014.62</u>	<u>269,638,727.45</u>	<u>46,547,616.73</u>	<u>768,000.00</u>	<u>384,348,358.80</u>
三、 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7,366,630.47	-	27,366,630.47
2.本期增加金额	-	-	50,000.00	-	50,000.00
(1)计提	-	-	50,000.00	-	5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	<u>27,416,630.47</u>	-	<u>27,416,630.47</u>
四、 账面价值					
1.期初账面价值	<u>327,342,356.75</u>	<u>210,517,258.53</u>	<u>2,558,097.31</u>	<u>868,000.00</u>	<u>541,285,712.59</u>
2.期末账面价值	<u>317,714,640.38</u>	<u>255,118,432.63</u>	<u>2,557,993.31</u>	<u>600,000.00</u>	<u>575,991,066.32</u>

16、 商誉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减少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期末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购买营业部商誉 (1)	76,574,393.92	-	-	76,574,393.92	76,574,393.92	-
购买子公司商誉 (2)	2,174,106.28	147,137.54	-	2,321,243.82	-	2,321,243.82
合计	<u>78,748,500.20</u>	<u>147,137.54</u>	<u>-</u>	<u>78,895,637.74</u>	<u>76,574,393.92</u>	<u>2,321,243.82</u>

(1) 本集团对于购买营业部形成的商誉已于以前年度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购买子公司商誉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期货(香港)有限公司购买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形成，本期增加数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付职工薪酬	1,091,381,782.42	812,411,099.07	4,374,904,491.07	3,262,745,803.79
资产减值准备	136,813,230.59	65,585,240.29	742,570,004.53	356,461,898.36
其他	22,242,948.60	15,294,515.69	88,971,794.40	61,178,062.76
合计	1,250,437,961.61	893,290,855.05	5,206,446,290.00	3,680,385,764.91

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0,441,655.11	724,049,118.10	1,813,002,234.95	3,484,783,254.32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90,745,498.60	144,555,259.90	762,996,205.29	578,221,039.60
固定资产折旧	14,281,317.06	12,505,102.95	57,125,841.73	50,107,262.96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20,117,418.74	21,101,365.58	80,469,674.96	84,405,462.32
其他	2,792,637.11	-	11,170,548.44	-
合计	598,378,526.62	902,210,846.53	2,724,764,505.37	4,197,517,019.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互抵金额 人民币元	抵销后余额 人民币元	互抵金额 人民币元	抵销后余额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7,098,766.12	783,339,195.49	623,848,977.24	269,441,877.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7,098,766.12	131,279,760.50	623,848,977.24	278,361,869.29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款项类投资	(1)	2,417,981,588.81	599,592,782.61
应收融资租赁款	(2)	2,392,225,815.94	-
预付投资款	(3)	173,065,831.00	80,110,960.36
长期待摊费用	(4)	118,046,625.49	114,700,326.73
其他应收款	(5)	218,900,472.26	128,336,094.38
委托贷款		6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		146,664,527.85	63,982,388.51
其他资产余额		5,526,884,861.35	1,016,722,552.59
减：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46,024,525.56	7,181,361.65
合计		<u>5,480,860,335.79</u>	<u>1,009,541,190.94</u>

(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贷款		2,256,148,255.81	381,608,000.00
资产管理计划		161,833,333.00	217,984,782.61
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		<u>2,417,981,588.81</u>	<u>599,592,782.61</u>
减： 减值准备		27,246,470.00	-
应收款项类投资账面价值		<u>2,390,735,118.81</u>	<u>599,592,782.61</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2) 应收融资租赁款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最低租赁收款额	2,643,176,572.53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50,950,756.59	-
<hr/>	<hr/>	<hr/>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2,392,225,815.94	-
<hr/>	<hr/>	<hr/>
减：坏账准备	11,961,129.08	-
<hr/>	<hr/>	<hr/>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	2,380,264,686.86	-
<hr/>	<hr/>	<hr/>

注：期末应收融资租赁款中为银行借款和场外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受质押的情况，详见附注七、20。

最低租赁收款额按到期日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781,720,727.76	29.58	-	-
1至2年	839,757,225.74	31.77	-	-
2至3年	574,215,433.24	21.72	-	-
3年以上	447,483,185.79	16.93	-	-
<hr/>	<hr/>	<hr/>	<hr/>	<hr/>
合计	<u>2,643,176,572.53</u>	<u>100.00</u>	<u>-</u>	<u>-</u>
<hr/>	<hr/>	<hr/>	<hr/>	<hr/>

(3) 预付投资款

期末余额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发信德的预付投资款，截至本期末被投资企业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尚未完成。

(4) 长期待摊费用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摊销 人民币元	其他减少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93,480,223.81	44,859,073.23	39,604,554.89	1,098,795.42	97,635,946.73
电脑网络工程	19,583,238.90	5,774,785.93	6,630,244.97	-	18,727,779.86
电话卫星通讯	241,961.24	11,717.33	112,700.31	-	140,978.26
其他	1,394,902.78	1,171,402.67	553,610.96	470,773.85	1,541,920.64
<hr/>	<hr/>	<hr/>	<hr/>	<hr/>	<hr/>
合计	<u>114,700,326.73</u>	<u>51,816,979.16</u>	<u>46,901,111.13</u>	<u>1,569,569.27</u>	<u>118,046,625.49</u>
<hr/>	<hr/>	<hr/>	<hr/>	<hr/>	<hr/>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其他资产(续)

(5) 其他应收款

①按明细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18,900,472.26	128,336,094.38
减：坏账准备	6,421,199.98	7,181,361.65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u>212,479,272.28</u>	<u>121,154,732.73</u>

②按账龄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1年以内	168,168,773.93	76.82	1,041,674.31	0.62	74,780,647.20	58.26	1,751,835.98	2.34
1至2年	7,455,695.56	3.41	-	-	14,948,615.21	11.65	-	-
2至3年	7,139,351.45	3.26	-	-	6,169,216.53	4.81	-	-
3年以上(注)	36,136,651.32	16.51	5,379,525.67	14.89	32,437,615.44	25.28	5,429,525.67	16.74
合计	<u>218,900,472.26</u>	<u>100.00</u>	<u>6,421,199.98</u>	<u>2.93</u>	<u>128,336,094.38</u>	<u>100.00</u>	<u>7,181,361.65</u>	<u>5.60</u>

注：期末账龄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主要为租赁押金。

③ 按评估方式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131,124,322.76	59.90	5,269,024.65	4.02	61,048,467.07	47.57	5,979,186.32	9.79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款项	87,776,149.50	40.10	1,152,175.33	1.31	67,287,627.31	52.43	1,202,175.33	1.79
合计	<u>218,900,472.26</u>	<u>100.00</u>	<u>6,421,199.98</u>	<u>2.93</u>	<u>128,336,094.38</u>	<u>100.00</u>	<u>7,181,361.65</u>	<u>5.60</u>

④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资产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转回 人民币元	转销 人民币元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14,649,786.02	6,041,192.81	30,089,629.85	-	27,382.58	90,628,731.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6,892,555.80	53,895,044.12	4,183,585.85	-	-	76,604,014.0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94,293,186.75	967,823.43	3,058,045.65	28,027.81	-	92,174,936.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88,945,512.13	356,780,783.82	-	197,350,340.94	65,308.42	348,441,263.4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32,323.00	-	-	-	-	532,323.0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7,366,630.47	50,000.00	-	-	-	27,416,630.47
商誉减值准备	76,574,393.92	-	-	-	-	76,574,393.92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	4,757,813.92	-	-	155,728.25	4,913,542.1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181,361.65	38,871,692.79	594,084.34	131,908.21	697,463.67	46,024,525.56
合计	536,435,749.74	461,364,350.89	37,925,345.69	197,510,276.96	945,882.92	763,310,360.90

20、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3,369,724.63	4,900,678,412.34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860,294.63	979,325,899.05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06,972,704.73	14,282,290,437.67
其中：为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1,603,020.83	511,576,905.98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6,820,070.00	109,396,000.00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9,496,900.00	4,557,942,030.00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501,043,465.00	23,622,914,280.00
为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8,694,220.00	204,228,800.00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128,975.71	503,777,755.07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583,772.64	20,051,669.47
为转融通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46,758,339.00	-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6,634,988,570.00	1,881,914,530.00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93,775,790.00	10,447,239,210.00
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8,316,100.00	2,684,885,920.00
为利率互换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91,820.00	21,247,420.00
为场外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融资融券收益权	-	21,956,565,075.00
为场外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	399,514,238.80	-
为短期借款而设定质押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	17,373,038.10	-
为长期借款而设定质押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	563,893,981.70	-
为拆入资金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3,574,765.86	-
合计	51,992,896,476.17	85,193,131,539.5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短期借款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4,095,800,385.04	829,422,000.00
质押借款	768,073,463.13	66,588,344.00
合计	4,863,873,848.17	896,010,344.00

期末余额为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和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的短期借款，其中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融资客户证券。

22、 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期减少额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501	30.00	06/03/2015	08/03/2016	5.30%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503	60.00	18/05/2015	19/05/2016	4.30%	6,000,000,000.00	-	6,0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505	60.00	26/05/2015	22/01/2016	4.34%	6,000,000,000.00	-	6,0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601	30.00	11/03/2016	17/06/2016	2.90%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602	50.00	14/04/2016	15/04/2017	3.10%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603	50.00	12/05/2016	07/02/2017	3.28%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短期公司债	广发 1604	50.00	20/05/2016	23/05/2017	3.27%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小计	注 1					15,0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18,000,000,000.00	15,000,000,000.00
收益凭证	注 2	106.53				6,643,800,000.00	4,009,591,000.00	9,323,650,000.00	1,329,741,000.00
合计						21,643,800,000.00	22,009,591,000.00	27,323,650,000.00	16,329,741,000.00

注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5 年 12 月《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5]551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申请确认发行额度不超过净资本 60% 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其转让条件无异议。有效期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本公司于本期共发行了四期短期公司债券，期限均为一年以内，年利率为 2.90% 至 3.28%。

注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开展场外市场收益凭证业务试点的函》(中证监函[2014]285 号)，本公司获准试点开展收益凭证业务。本公司于本期共发行 1,119 期期限小于一年的收益凭证，未到期产品的固定收益率为 2.6% 至 4.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拆入资金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拆入资金	1,500,000,000.00	1,750,000,000.00
转融通融入资金	7,900,000,000.00	-
其他(注)	1,206,394,791.74	-
合计	10,606,394,791.74	1,750,000,000.00

注：期末余额为本集团境外子公司通过主经纪商(Prime broker)从事信用交易而获取的融资。为该融资业务而设定质押的资产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0。

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33,691,394.73	624,185,446.82
其中：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		
享有的权益(注 1)	889,721,195.77	624,185,446.82
债券	4,022,587,200.00	-
股票	86,556,676.93	-
基金	34,826,322.03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2,403,992.61	-
其中：权益互换(注 2)	472,403,992.61	-
合计	5,506,095,387.34	624,185,446.82

注 1：本集团将自身作为主要责任人而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如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由于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结构化主体份额或者在结构化主体清算时有义务按比例支付净资产，因此本集团将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 2：本集团与第三方签订权益互换协议，将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债券	44,465,839,202.80	65,195,760,813.65
融资融券收益权	-	20,200,000,000.00
融资租赁款收益权	310,720,000.00	-
租赁的黄金	5,772,707,000.00	-
合计	50,549,266,202.80	85,395,760,813.65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间买断式卖出回购	20,462,985,332.80	34,192,581,321.15
银行间质押式卖出回购	3,450,000,000.00	5,556,000,000.00
交易所质押式回购	19,645,190,670.00	24,062,850,492.50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907,663,200.00	1,384,329,000.00
场外协议回购	310,720,000.00	20,200,000,000.00
黄金租赁	5,772,707,000.00	-
合计	50,549,266,202.80	85,395,760,813.65

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自有债券类别和公允价值，以及融资租赁款收益权和融资融券收益权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20。

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而将部分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年末由通过借入债券担保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349,731,828.40 元，已转让和质押债券的类别和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四、3。

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而将通过租赁方式取得的黄金转让过户，年末已转让的黄金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733,350,000.00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3)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u>剩余期限</u>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821,706,200.00	1,298,398,000.00
1至3个月	28,007,000.00	33,917,000.00
3个月至1年	57,950,000.00	52,014,000.00
合计	907,663,200.00	1,384,329,000.00

期末本集团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的利率区间为1.8%至4.2%(期初:2%至4.2%)。

26、 代理买卖证券款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元
①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人民币	60,117,968,897.61	1.0000	60,117,968,897.61	83,029,313,260.12	1.0000	83,029,313,260.12
港币	3,042,871,407.46	0.8945	2,721,848,473.97	2,974,469,826.01	0.8378	2,492,010,820.23
美元	196,067,036.65	6.9370	1,360,117,033.25	274,673,456.12	6.4936	1,783,508,584.68
其他			65,814,873.74			22,190,488.23
小计			<u>64,265,749,278.57</u>			<u>87,327,023,153.26</u>
机构						
人民币	11,662,587,791.29	1.0000	11,662,587,791.29	13,392,707,294.30	1.0000	13,392,707,294.30
港币	1,766,236,813.61	0.8945	1,579,898,829.77	3,589,413,615.30	0.8378	3,007,210,726.90
美元	88,090,703.48	6.9370	611,085,210.04	66,265,661.61	6.4936	430,114,256.34
其他			26,912,500.56			-
小计			<u>13,880,484,331.66</u>			<u>16,830,032,277.54</u>
普通经纪业务合计			<u>78,146,233,610.23</u>			<u>104,157,055,430.80</u>
② 信用经纪业务						
个人						
人民币	7,042,463,634.81	1.0000	7,042,463,634.81	12,969,018,659.31	1.0000	12,969,018,659.31
小计			<u>7,042,463,634.81</u>			<u>12,969,018,659.31</u>
机构						
人民币	537,828,031.67	1.0000	537,828,031.67	1,011,010,980.94	1.0000	1,011,010,980.94
小计			<u>537,828,031.67</u>			<u>1,011,010,980.94</u>
信用经纪业务合计			<u>7,580,291,666.48</u>			<u>13,980,029,640.25</u>
合计			<u>85,726,525,276.71</u>			<u>118,137,085,071.05</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因合并范围 变动而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1) 短期薪酬	7,666,983,144.54	1,834,568.16	5,841,457,913.54	6,517,935,502.73	6,992,340,123.51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86,267.93	-	723,463,408.45	722,038,009.37	3,011,667.01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43,895,496.70	-	21,949,146.40	19,147,249.55	146,697,393.55
合计	7,812,464,909.17	1,834,568.16	6,586,870,468.39	7,259,120,761.65	7,142,049,184.07

本公司2016年度实际发放的关键管理人员任职期间薪酬总额(含以前年度)人民币88,983,990.20元。

(1) 短期薪酬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因合并范围 变更而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7,610,685,737.28	1,763,409.91	5,206,684,694.52	5,922,261,764.58	6,896,872,077.13
职工福利费	4,658.29	-	197,660,655.98	196,236,134.47	1,429,179.80
社会保险费	521,599.39	-	123,675,756.50	123,681,576.21	515,779.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0,144.95	-	110,125,035.06	110,155,413.86	459,766.15
工伤保险费	14,968.47	-	3,507,675.38	3,503,668.17	18,975.68
生育保险费	16,485.97	-	10,043,046.06	10,022,494.18	37,037.85
住房公积金	525,715.94	-	119,227,333.77	119,200,487.14	552,562.5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462,375.70	71,158.25	84,798,823.41	81,584,538.98	34,747,818.38
其他	23,783,057.94	-	109,410,649.36	74,971,001.35	58,222,705.95
其中：以现金结算 的股份支付	-	-	-	-	-
合计	7,666,983,144.54	1,834,568.16	5,841,457,913.54	6,517,935,502.73	6,992,340,123.5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	987,442.15	248,038,625.59	248,026,043.18	1,000,024.56
失业保险费	202,118.46	11,331,160.37	11,317,448.78	215,830.05
企业年金缴费	396,707.32	464,093,622.49	462,694,517.41	1,795,812.40
合计	<u>1,586,267.93</u>	<u>723,463,408.45</u>	<u>722,038,009.37</u>	<u>3,011,667.01</u>

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费及企业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缴费)均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分别按员工参保地政府机构的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分别按员工参保地政府机构的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期末计提应缴存而未缴存的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本集团还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企业年金，详见附注十四、4。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内退人员薪酬	143,895,496.70	21,949,146.40	19,147,249.55	146,697,393.55
合计	<u>143,895,496.70</u>	<u>21,949,146.40</u>	<u>19,147,249.55</u>	<u>146,697,393.55</u>

本集团根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内部退休管理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员工实施内部退休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定期计提和支付内退人员薪酬，本期应计提内退人员薪酬人民币 21,949,146.40 元，本期已支付人民币 19,147,249.55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应交税费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739,839,924.08	982,737,016.32
个人所得税	149,299,897.90	273,863,367.83
增值税	93,605,728.57	-
营业税	-	155,338,461.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54,212.36	10,829,920.63
教育费附加	3,573,711.69	5,517,547.35
代扣客户红利及利息税	1,690,239.76	1,762,692.38
其他	5,938,267.63	5,618,274.02
合计	<u>1,001,301,981.99</u>	<u>1,435,667,279.91</u>

29、 应付款项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参与人款项 (1)	12,345,415,997.95	9,891,778,403.00
开放式基金及待交收清算款	3,193,427,495.27	2,635,462,659.69
股票大宗交易业务保证金	100,000,000.00	500,000,000.00
权益互换业务应付保证金	3,128,015.42	355,874,534.55
其他	145,467,364.33	72,505,379.74
合计	<u>15,787,438,872.97</u>	<u>13,455,620,976.98</u>

(1) 本集团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团受托管理的若干分级资产管理计划并持有重大财
务权益。根据合同，本集团有能力对以上资产管理计划实施控制，且具有合
约义务在一定期限后按照约定收益率回购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因此，本集团将
该等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并将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
份额确认为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借款	4,735,422.46	4,031,744.08
应付短期融资款	318,883,401.67	560,392,324.50
拆入资金	64,478,978.79	152,666.67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62,679,452.05	-
利率互换	2,736,416.97	3,830,210.95
卖出回购	23,073,027.32	162,700,451.25
客户资金	7,277,923.56	11,523,307.74
应付债券	1,449,780,958.90	1,946,457,534.25
黄金租赁	112,659,476.68	-
其他	55,569,964.88	35,388,335.46
合计	<u>2,039,195,571.23</u>	<u>2,724,476,574.90</u>

31、 预计负债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计提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预计赔偿及罚没损失	<u>60,580,543.00</u>	-	27,220,543.00	33,360,000.00

32、 长期借款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2,296,800,000.00	3,469,168,000.00
质押借款	432,450,000.00	-
合计	<u>2,729,250,000.00</u>	<u>3,469,168,000.00</u>

期末信用借款余额将于三年内到期，年利率为 Hibor + 2.09% 和 4.75%。

期末质押借款年利率为 4.28% 至 4.99%，质押物为融资租赁收益权，其中人民币 160,565,777.20 元的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其他借款将于一至五年内到期。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应付债券

类型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	期限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账面金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期减少额 人民币元	期末账面金额 人民币元
公司债	13 广发 01	15.00	17/06/2013	3+2 年期	17/06/2018	4.50%	1,498,664,698.77	544,838.63	-	1,499,209,537.40
公司债	13 广发 02	15.00	17/06/2013	5 年期	17/06/2018	4.75%	1,498,664,698.77	544,838.63	-	1,499,209,537.40
公司债	13 广发 03	90.00	17/06/2013	10 年期	17/06/2023	5.10%	8,987,843,846.30	1,634,515.89	-	8,989,478,362.19
公司债	16 广发 08	30.00	18/11/2016	3 年期	18/11/2019	3.45%	-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小计							11,985,173,243.84	3,002,724,193.15	-	14,987,897,436.99
次级债	14 广发 01	30.00	24/07/2014	2+2 年期	24/07/2018	5.70%	2,992,323,287.67	-	2,992,323,287.67	-
次级债	14 广发 02	30.00	24/07/2014	3+2 年期	24/07/2019	5.90%	2,991,458,630.14	2,406,575.34	-	2,993,865,205.48
次级债	15 广发 01	30.00	30/01/2015	1+2 年期	30/01/2018	5.55%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广发 02	35.00	30/03/2015	1+2 年期	30/03/2018	5.40%	3,500,000,000.00	-	3,5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广发 03	90.00	29/04/2015	1+2 年期	29/04/2018	5.40%	9,000,000,000.00	-	9,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广发 04	60.00	29/05/2015	1+2 年期	29/05/2018	5.00%	6,000,000,000.00	-	6,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广发 05	90.00	29/05/2015	2 年期	29/05/2017	5.35%	9,000,000,000.00	-	-	9,000,000,000.00
次级债	15 广发 06	50.00	08/06/2015	1+2 年期	08/06/2018	5.00%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广发 07	80.00	15/06/2015	2+1 年期	15/06/2018	5.40%	7,986,922,374.43	5,347,945.20	-	7,992,270,319.63
次级债	16 广发 01	43.00	09/05/2016	1+2 年期	09/05/2019	3.30%	-	4,300,000,000.00	-	4,300,000,000.00
次级债	16 广发 02	50.00	13/06/2016	2+1 年期	13/06/2019	3.50%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广发 03	50.00	21/06/2016	3+2 年期	21/06/2021	3.70%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广发 04	50.00	19/07/2016	2+2 年期	19/07/2020	3.35%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广发 05	50.00	17/08/2016	2 年期	17/08/2018	3.03%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广发 06	40.00	29/08/2016	3 年期	29/08/2019	3.30%	-	4,000,000,000.00	-	4,000,000,000.00
次级债	16 广发 07	40.00	14/09/2016	3 年期	14/09/2019	3.50%	-	4,000,000,000.00	-	4,000,000,000.00
小计							49,470,704,292.24	32,307,754,520.54	29,492,323,287.67	52,286,135,525.11
收益凭证		245.69					17,790,989,290.45	6,778,284,267.18	18,318,710,000.00	6,250,563,557.63
合计							79,246,866,826.53	42,088,762,980.87	47,811,033,287.67	73,524,596,519.73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25号)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6月17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总规模人民币120亿元，债券品种有三个：品种一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初始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利率为4.50%；品种二为5年期，初始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利率为4.75%；品种三为10年期，初始发行规模为人民币90亿元，利率为5.10%。2013年7月12日，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6]687号)，本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非公开发行3年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利率为3.45%。

根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本公司于本期共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23亿元的次级债，利率为3.03%至3.70%，期限为2至5年期，且部分附有发行人提前赎回权。此外，本公司于本期提前赎回面值共计人民币295亿元的次级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开展场外市场收益凭证业务试点的函》(中证协函[2014]285号)，本公司获准试点开展收益凭证业务。本公司于本期共发行19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未到期产品的固定收益率为3.25%至6.0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负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1)	1,041,105,416.11	1,074,811,528.76
应付基金销售佣金及相关费用		430,459,114.38	277,342,892.74
期货风险准备金	(2)	104,057,230.11	91,214,618.43
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	(3)	90,671,184.30	62,874,934.88
代理兑付证券款		861,460.56	861,460.56
其他	(4)	118,482,645.91	179,578,039.18
合计		1,785,637,051.37	1,686,683,474.55

(1)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代垫工程款	①	507,889,014.07	423,954,681.93
承销费用		-	361,149,268.54
采购款项		114,613,546.46	131,167,491.56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②	117,675,613.13	56,786,594.55
工程履约保证金	③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④	1,006,908.19	4,360,818.12
应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84,855,000.00	-
其他		175,065,334.26	57,392,674.06
合计		1,041,105,416.11	1,074,811,528.76

- ① 代垫工程款为应付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代建本公司广发证券大厦项目所代垫的工程款项。
- ② 本公司及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本年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按照营业收入的 1.5%计提。
- ③ 工程履约保证金为本公司收到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代建本公司广发证券大厦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 ④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6]27号《关于修改〈关于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缴纳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规定〉的决定》，本集团自2016年12月8日起按照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五点五计提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2016年12月8日前按照千万分之五点五计提)。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负债(续)

(1) 其他应付款(续)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期末大额的其他应付款项除工程履约保证金及代垫工程款外账龄全部在1年以内。

(2)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期货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按照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5%计提。

(3) 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

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主要是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提的社保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社保基金专项风险准备金是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对管理的社保基金，按照委托资产管理手续费的20%提取的专项风险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社保基金投资亏损。

(4) 其他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预提手续费支出	57,986,267.25	113,979,783.48
预提房租水电费	18,684,191.97	16,566,314.49
预提专业服务费	8,251,834.35	7,297,500.39
预提邮电通讯费	6,612,035.64	6,673,385.44
其他	26,948,316.70	35,061,055.38
合计	118,482,645.91	179,578,039.18

35、 股本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发行新股 人民币元	送股 人民币元	公积金转股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小计 人民币元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5,919,291,464.00	-	-	-	-	-	5,919,291,464.00
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01,796,200.00	-	-	-	-	-	1,701,796,2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621,087,664.00	-	-	-	-	-	7,621,087,664.00
股份总数	7,621,087,664.00	-	-	-	-	-	7,621,087,664.0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资本公积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期增加</u> 人民币元	<u>本期减少</u> 人民币元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31,864,031,775.49	21,522.80	-	31,864,053,298.29
其中：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1,863,915,937.92	-	-	31,863,915,937.92
其他(注)	115,837.57	21,522.80	-	137,360.37

注：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是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售零碎股所得。

37、 其他综合收益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	<u>本期发生额</u>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
		<u>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u> 人民币	<u>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u> 人民币	<u>减： 所得 税费用</u> 人民币	<u>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u> 人民币	<u>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u> 人民币	
以后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71,649,998.07	(144,836,362.90)	1,271,088,276.03	(387,410,830.44)	(922,322,129.37)	(106,191,679.12)	1,849,327,868.70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1,515,999.79	(57,113,970.05)	-	2,793,266.56	(59,907,236.61)	-	51,608,763.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98,646,972.27	(445,564,608.26)	1,271,088,276.03	(390,206,388.62)	(1,216,344,266.23)	(110,102,229.44)	1,382,302,706.0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487,026.01	357,842,215.41	-	2,291.62	353,929,373.47	3,910,550.32	415,416,399.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71,649,998.07	(144,836,362.90)	1,271,088,276.03	(387,410,830.44)	(922,322,129.37)	(106,191,679.12)	1,849,327,868.70

38、 盈余公积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期增加</u> 人民币元	<u>本期减少</u> 人民币元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金	3,966,788,427.68	617,821,936.22	-	4,584,610,363.90
任意盈余公积金	169,427,731.17	-	-	169,427,731.17
合计	4,136,216,158.85	617,821,936.22	-	4,754,038,095.07

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扩大本公司生产经营或转增本公司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一般风险准备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减少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其他风险准备金	4,655,538,121.47	837,257,613.80	-	5,492,795,735.27
交易风险准备金	<u>4,237,469,335.69</u>	<u>723,512,376.90</u>	-	4,960,981,712.59
合计	<u>8,893,007,457.16</u>	<u>1,560,769,990.70</u>	-	10,453,777,447.86

本集团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包括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其他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规定，按本公司净利润之 10%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并参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每月按照不低于基金托管费收入的 2.5%提取其他风险准备金。本公司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按本公司净利润之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之子公司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其他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未分配利润

	本期 人民币元	上期 人民币元
期初未分配利润	<u>22,233,280,547.83</u>	<u>13,847,624,636.41</u>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30,106,628.93	13,201,014,064.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	617,821,936.22	1,125,512,277.7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	1,560,769,990.70	2,505,987,582.78
分配普通股股利 (2)	6,096,870,131.20	1,183,858,292.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	<u>21,987,925,118.64</u>	<u>22,233,280,547.83</u>

- (1)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税后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后，按 10%的比例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交易风险准备金和其他风险准备金，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本公司提取的交易风险准备金及其他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法定盈余公积金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扩大本公司生产经营或转增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盈余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2) 经 2016 年 6 月 28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全部普通股股份 7,621,087,664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8.00 元(含税)，分派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6,096,870,131.20 元。
- (3) 截至本期末，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之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497,629,801.24 元(期初数：人民币 335,678,550.24 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390,788,487.80	20,046,439,794.69
经纪业务	5,679,787,165.86	14,123,258,047.28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	5,338,243,461.79	13,803,087,667.75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4,754,403,697.63	12,712,825,652.2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24,189,053.43	726,383,689.0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 157,668,939.69	363,826,958.44
期货经纪业务	341,543,704.07	320,170,379.53
投资银行业务	3,314,736,883.05	2,147,613,769.45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43,664,244.84	1,289,162,509.37
证券保荐业务	225,900,583.44	152,693,306.01
财务顾问业务	(2) 1,138,467,337.81	697,877,954.07
资产管理业务	(3) 1,825,041,456.98	1,158,603,568.99
基金管理业务	2,334,541,206.26	2,438,822,043.46
投资咨询业务	122,855,383.15	109,789,690.19
其他	113,826,392.50	68,352,675.3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375,942,440.27</u>	<u>461,440,514.55</u>
经纪业务	298,554,100.71	401,825,570.54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	298,554,100.71	401,825,570.5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79,347,353.33	387,696,815.8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7,230,735.86	14,128,754.72
投资银行业务	33,891,576.53	35,063,510.1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3,392,365.63	33,888,045.68
证券保荐业务	300,000.00	-
财务顾问业务	(2) 199,210.90	1,175,464.43
资产管理业务	(3) 1,645,590.14	3,947,215.29
其他	41,851,172.89	20,604,218.6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3,014,846,047.53</u>	<u>19,584,999,280.14</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总金额 人民币元	赎回总金额 人民币元	代销收入 人民币元	销售总金额 人民币元	赎回总金额 人民币元	代销收入 人民币元
基金	23,266,457,158.07	23,105,412,146.20	94,599,748.01	50,874,690,307.75	45,317,335,750.39	167,097,434.12
信托	-	1,358,060,666.17	882,123.89	994,210,000.00	1,514,695,955.58	3,857,639.28
其他	511,737,830,543.58	534,548,326,295.33	62,187,067.79	719,226,682,578.58	671,185,877,422.42	192,871,885.04
合计	535,004,287,701.65	559,011,799,107.70	157,668,939.69	771,095,582,886.33	718,017,909,128.39	363,826,958.44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294,719,811.36	439,435,467.14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其他	4,748,301.88	200,000.00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838,800,013.67	257,067,022.50
合计	1,138,268,126.91	696,702,489.64

(3) 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合计
期末产品数量	175	389	49	613
期末客户数量	466,255	389	276	466,920
其中：个人客户	464,993	65	3	465,061
机构客户	1,262	324	273	1,859
期初受托资金	303,088,112,759.43	215,933,592,860.85	19,643,947,308.52	538,665,652,928.8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364,934,056.54	-	1,749,926,731.87	3,114,860,788.41
个人客户	83,265,809,263.07	1,526,289,582.84	505,602,287.11	85,297,701,133.02
机构客户	218,457,369,439.82	214,407,303,278.01	17,388,418,289.54	450,253,091,007.37
期末受托资金	373,374,378,034.12	320,840,687,961.85	30,554,934,370.88	724,770,000,366.85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661,903,986.59	-	175,118,340.13	2,837,022,326.72
个人客户	140,972,738,007.55	2,631,141,934.28	22,242,397.07	143,626,122,338.90
机构客户	229,739,736,039.98	318,209,546,027.57	30,357,573,633.68	578,306,855,701.23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455,308,310,987.74	283,319,933,481.81	30,111,913,158.47	768,740,157,628.02
其中：				
股票	8,395,171,878.83	28,350,775,792.49	353,875,042.54	37,099,822,713.86
国债	3,218,273,632.61	-	-	3,218,273,632.61
其他债券	359,823,673,482.49	39,605,790,777.10	2,270,743,746.16	401,700,208,005.75
基金	22,279,788,123.78	52,873,768,460.96	138,753,051.00	75,292,309,635.74
信托	3,199,163,802.95	28,006,929,935.56	-	31,206,093,738.51
银行承兑汇票	-	12,597,434,897.17	-	12,597,434,897.17
委贷资产和逆回购	5,625,353,514.16	51,649,277,203.98	-	57,274,630,718.14
期货	278,891,161.37	113,662,882.78	-	392,554,044.15
协议或定期存款	35,295,193,553.36	7,900,000,000.00	10,784,222.52	43,205,977,775.88
其他	17,192,801,838.19	62,222,293,531.77	27,337,757,096.25	106,752,852,466.21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94,913,693.92	191,185,563.15	37,296,609.77	1,823,395,866.84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利息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u>7,830,719,782.55</u>	<u>12,336,200,108.14</u>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注)	4,357,853,707.00	7,593,989,584.01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2,566,289,787.81	3,852,571,905.28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710,736,673.02	1,227,549,757.93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855,553,114.79	2,625,022,147.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68,061,331.79	784,046,246.25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33,495,592.02	48,339,971.00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538,851,490.79	626,498,934.14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136,111.11	358,989.44
权益互换业务利息收入		8,853,657.47	71,605,687.54
限制性股权激励融资利息收入		48,594,117.28	6,610,271.92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120,329,680.59	-
其他		60,601,389.50	27,017,423.70
利息支出		<u>7,102,793,279.75</u>	<u>9,406,142,721.56</u>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64,450,091.11	34,944,150.59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543,514,846.88	1,716,687,278.80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93,313,253.62	244,783,980.2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80,054,769.66	18,871,50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708,699,248.13	2,997,582,060.54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3,939,506.65	44,522,617.09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128,328,366.16	488,807.33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92,576,092.68	444,527,382.44
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参与人利息支出		560,138,456.28	463,228,489.79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80,150,328.86	211,199,999.9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142,800,601.31	3,241,186,458.46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85,939,287.93	49,642,702.79
其他		2,882,706.79	1,871,410.62
利息净收入		<u>727,926,502.80</u>	<u>2,930,057,386.58</u>

注：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包括境内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及境外孖展业务利息收入。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投资收益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 402,863,561.34	289,812,448.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41.46)	-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347,284,431.63	10,025,182,169.22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5,447,329,325.99	4,412,324,455.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77,055,666.47	2,320,244,731.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75,866,892.45	2,032,529,796.74
-应收款项类投资	94,342,257.62	59,549,926.91
-其他	64,509.45	-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899,955,105.64	5,612,857,714.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103,550.69)	1,816,334,487.11
-衍生金融工具	52,202,113.50	(292,400,004.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6,911,050.02	4,085,008,058.4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18,019.08	3,915,172.79
-其他	227,473.73	-
其他	<u>6,256.00</u>	<u>(33,744.00)</u>
合计	<u>6,750,153,307.51</u>	<u>10,314,960,874.13</u>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7,543,524.25	293,924,353.70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深圳旺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1,527,575.33	(14,921,893.52)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珠海广发信德奥飞产业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	13,955,163.53	294,931.05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9,348,408.45	6,022,565.39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深圳市有棵树科技有限公司	5,931,499.98	2,240,901.88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其他	<u>14,557,389.80</u>	<u>2,251,590.41</u>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合计	<u>402,863,561.34</u>	<u>289,812,448.91</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的来源: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049,298.50)	183,965,129.1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7,170,983.80	(74,449,516.29)
- 衍生金融工具	207,330,618.95	187,101,268.42
合计	182,452,304.25	296,616,881.29

45、 其他业务收入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租赁收入	11,151,763.76	10,077,959.83
其他	51,284,775.57	15,253,248.11
合计	62,436,539.33	25,331,207.94

46、 税金及附加

<u>税种</u>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营业税	332,463,406.07	1,713,780,51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376,820.82	119,010,242.20
教育费附加	34,191,410.67	55,252,684.77
房产税	6,547,578.60	-
土地使用税	236,617.87	-
车船使用税	120,582.26	-
印花税	4,920,290.93	-
其他地方税费	22,367,207.21	40,000,367.13
合计	475,223,914.43	1,928,043,807.85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业务及管理费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6,586,870,468.39	10,913,682,692.93
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代销费用	594,395,648.94	466,501,444.82
房租水电费	357,988,441.41	332,717,198.02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及 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注)	232,974,333.14	157,528,666.55
邮电通讯费	191,334,687.94	195,955,314.06
固定资产折旧费	169,064,871.67	161,432,388.95
业务宣传费	140,315,646.47	200,465,033.85
业务接待费	132,253,740.49	185,805,341.20
差旅费	125,334,533.11	108,888,446.81
会员费	89,827,576.97	129,943,749.22
其他	665,015,756.64	702,645,457.01
合计	9,285,375,705.17	13,555,565,733.42

注： 根据《关于证券公司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事项的补充规定》(证监会公告[2009]25号)，本公司投资者保护基金的计缴基数已扣除了子公司广发期货有限公司2015年度的分红人民币100,000,000.00元，按1.5%的缴纳比例扣除人民币1,500,000.00元(含税)。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资产减值损失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56,780,783.82	151,140,227.33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转回)	(24,048,437.04)	61,114,476.09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转回)	(2,090,222.22)	41,195,164.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9,711,458.27	26,892,555.8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0,000.00	57,180.2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3,035,422.37	1,700,711.14
合计	423,439,005.20	282,100,315.52

49、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19,088.23	1,900,288.74	2,419,088.23
政府补助	188,540,833.61	110,751,745.52	188,540,833.61
代扣代缴税费的手续费收入	51,703,123.62	26,104,629.83	51,703,123.62
收购子公司利得	1,337,875.18	-	1,337,875.18
其他	16,260,659.73	33,250,214.94	16,260,659.73
合计	260,261,580.37	172,006,879.03	260,261,580.37

(2) 政府补助明细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财政扶持及奖励款	188,540,833.61	110,751,745.52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营业外支出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人民币元
捐赠支出	18,926,730.00	15,149,600.00	18,926,730.00
处置资产损失	108,820.95	374,090.71	108,820.95
违约和赔偿支出	56,317,875.08	16,814.04	56,317,875.08
预提罚没支出	-	27,220,543.00	-
其他	6,110,323.83	2,727,371.45	6,110,323.83
合计	81,463,749.86	45,488,419.20	81,463,749.86

51、 所得税费用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563,155,014.53	4,214,810,596.61
递延所得税调整	(273,568,596.03)	(22,461,850.76)
以前年度清算差额	6,152,041.88	1,010,142.61
合计	2,295,738,460.38	4,193,358,888.46
会计利润	10,705,060,501.21	17,805,712,267.21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76,265,125.30	4,451,428,066.80
不可抵扣支出的纳税影响	101,262,494.25	73,338,953.48
免收入的纳税影响	(482,455,044.09)	(235,036,526.7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43,694,067.15	16,069,351.16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526,808.89)	(5,755,018.26)
在其他地区的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40,918,586.93)	(108,009,294.60)
以前年度清算差额	6,152,041.88	1,010,142.61
其他	(4,734,828.29)	313,213.99
合计	2,295,738,460.38	4,193,358,888.46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7。

53、 每股收益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8,030,106,628.93	13,201,014,064.72

(2)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

	本期发生额 股	上期发生额 股
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数	7,621,087,664	7,053,822,264

(3) 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1.05	1.87

因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参与人款项	1,943,863,529.20	5,943,588,417.36
开放式基金及待交收清算款	-	1,612,451,078.50
基金快速赎回垫资款	259,000,000.00	-
存出保证金期末余额净减少	140,762,409.40	-
权益互换业务收到的现金净额	341,094,885.41	-
贸易业务收到的现金	4,332,506.70	7,205,612.75
营业外收入中收到的现金	255,646,615.70	169,896,360.77
收到的股票大宗交易保证金	-	500,000,000.00
其他	327,573,636.97	181,512,348.97
合计	3,272,273,583.38	8,414,653,818.3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基金快速赎回垫资款	-	28,000,000.00
业务及管理费现金支出	2,209,327,251.45	2,107,469,374.03
权益互换业务支付的现金净额	-	210,458,271.00
存出保证金期末余额净增加	-	2,219,131,229.54
营业外支出中支出的现金	108,627,133.93	17,925,525.70
开放式基金及待交收清算款	18,312,431.60	-
融资租赁应收款净流出	2,361,225,815.94	-
其他	93,645,096.03	101,397,328.84
合计	4,791,137,728.95	4,684,381,729.11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取得子公司而收到的现金	53,334,792.95	-
合并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	68,140,528.43
其他	-	6,549,100.14
合计	<u>53,334,792.95</u>	<u>74,689,628.57</u>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结构化主体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而减少的现金	33,482,509.06	108,498,345.49
预付投资款	<u>104,665,831.00</u>	-
合计	<u>138,148,340.06</u>	<u>108,498,345.49</u>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收回为取得借款而质押的现金	-	399,148,082.31
出售零碎股而收到的现金	21,522.80	-
收益凭证业务收到的现金	8,311,358,000.00	31,793,470,000.00
预收投资款	<u>31,219,436.48</u>	-
合计	<u>8,342,598,959.28</u>	<u>32,192,618,082.31</u>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收益凭证业务支付的现金	24,852,127,000.00	11,814,210,000.00
支付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费用	366,257,020.47	57,153,135.08
其他	-	2,500,000.00
合计	25,218,384,020.47	11,873,863,135.08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金额 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人民币元
净利润	8,409,322,040.83	13,612,353,378.75
加： 资产减值损失	423,439,005.20	282,100,315.52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70,801,126.91	163,168,644.19
无形资产摊销	75,714,947.49	62,707,631.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901,111.13	53,608,34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310,267.28)	(1,526,198.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0,574,021.33)	(67,240,887.12)
利息支出(收入)	3,930,915,868.16	5,204,017,887.84
汇兑损失(收益)	25,777,150.68	(294,674,289.33)
投资损失(收益)	(4,291,999,078.23)	(6,470,821,659.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264,368,951.48)	18,620,53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9,199,644.55)	(41,082,382.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2,247,289,654.43	(66,845,237,261.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51,903,914,807.77)	92,472,325,55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2,205,865.81)	38,148,319,618.8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040,110,495.99	137,472,513,794.6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7,472,513,794.69	89,824,148,181.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32,403,298.70)	47,648,365,613.68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现金	102,040,110,495.99	137,472,513,794.69
其中：库存现金	1,234,225.84	560,882.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294,447,870.19	106,249,395,368.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02,204.71	497,016.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21,742,626,195.25	31,222,060,527.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40,110,495.99	137,472,513,794.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含本公司和本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人民币元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人民币元	期末少数 股东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87	369,358,647.52	62,000,000.00	2,235,886,676.32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	
	资产合计 人民币元	负债合计 人民币元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25,184,854.25	2,038,158,782.57
<hr/>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净利润 人民币元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76,936,886.92	773,618,418.96
	<hr/>	<hr/>
	综合收益总额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人民币元
	588,028,024.58	742,360,559.72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 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市	广州市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 资产管理	12,000.00	25.00	权益法

本集团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与持股比例一致。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资产合计	10,581,230,221.00	9,158,625,389.00
负债合计	3,922,774,980.00	3,231,105,911.00
净资产	6,658,455,241.00	5,927,519,478.00
少数股东权益	64,461,898.00	88,481,27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593,993,343.00	5,839,038,202.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48,498,335.75	1,459,759,550.50
其他调整	1,150,104.69	1,205.84
账面价值	1,649,648,440.44	1,459,760,756.34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4,036,768,445.00	3,982,540,653.00
净利润	1,340,098,954.00	1,190,457,892.00
其他综合收益	(292,485,306.00)	226,769,396.00
综合收益总额	1,047,613,648.00	1,417,227,288.0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04,783,869.60	1,092,700,841.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8,672,609.98	(5,066,911.29)
其他综合收益	6,167,648.76	613,049.55
综合收益总额	44,840,258.74	(4,453,861.74)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1,499,403.04	795,042,405.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647,427.11	955,006.50
其他综合收益	9,374,221.34	(2,517.80)
综合收益总额	36,021,648.45	952,488.70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投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期末由本集团发起设立并持有财务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512,804,386,855.17 元，其中，本集团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最大损失敞口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16,168,269.20	10,416,168,269.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715,413,559.75	8,715,413,559.75
合计	19,131,581,828.95	19,131,581,828.95

本期本集团从由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2,650,778,303.61 元。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权益互换业务应收本金和保证金	-	693,841,404.54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41,883,071.55	196,357,468.19
待弥补单资金及休眠账户资金	26,455,457.68	26,455,457.68
股东卡开户费	32,552,896.00	32,510,747.00
其他	35,665,864.31	20,444,511.41
合计	236,557,289.54	969,609,588.82
减：坏账准备	46,237,096.72	48,355,346.75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190,320,192.82	921,254,242.07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应收款项(续)

(2) 按账龄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年以内	162,090,623.87	68.52	220.00	0.00	848,398,240.67	87.50	46,499,338.75	5.48
1至2年	46,962,133.46	19.85	44,381,558.72	94.50	95,235,372.36	9.82	1,838,586.00	1.93
2至3年	1,887,001.33	0.80	1,837,896.00	97.40	259,929.69	0.03	160.00	0.06
3年以上	25,617,530.88	10.83	17,422.00	0.07	25,716,046.10	2.65	17,262.00	0.07
合计	236,557,289.54	100.00	46,237,096.72	19.55	969,609,588.82	100.00	48,355,346.75	4.99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172,277,157.23	72.83	12,853,625.06	7.46	898,909,530.88	92.71	15,255,607.03	1.70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款项	64,280,132.31	27.17	33,383,471.66	51.93	70,700,057.94	7.29	33,099,739.72	46.82
合计	236,557,289.54	100.00	46,237,096.72	19.55	969,609,588.82	100.00	48,355,346.75	4.99

(4)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名称/性质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收款项 总额比例 %
基金席位及尾随佣金	107,236,531.32	1年以内	基金席位及尾随佣金	45.33
待弥补单资金及休眠账户资金	26,455,457.68	3年以上	待弥补单资金及休眠账户资金	11.18
托管费佣金	21,241,766.37	1年以内	托管费佣金	8.98
代交收清算款	13,318,637.50	1年以内	代交收清算款	5.63
资产管理产品经纪佣金	11,895,013.97	1年以内	资产管理产品经纪佣金	5.03
合计	180,147,406.84			

(5) 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6。

应收款项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子公司	14,903,772,694.18	14,053,772,694.18
联营企业	2,110,314,623.42	1,903,982,239.96
合计	17,014,087,317.60	15,957,754,934.14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长期股权投资(续)

(1)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减变动				在被投资 单位 持股 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 表决权 比例 (%)	本期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增加投资 人民币元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人民币元	现金红利 人民币元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59,000,000.00	1,459,760,756.34	-	337,543,524.25	(72,655,840.15)	(75,000,000.00)	1,649,648,440.44	25.00	25.00	-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 中心有限公司	权益法	32,500,000.00	34,899,632.72	-	1,732,850.77	-	-	36,632,483.49	32.50	32.50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 有限公司(注)	权益法	200,000,000.00	202,686,235.96	-	5,359,728.72	26,500.00	-	208,072,464.68	2.65	2.65	-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注)	权益法	200,000,000.00	206,635,614.94	-	9,348,408.45	(22,788.58)	-	215,961,234.81	4.88	4.88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9,652,131.81	1,509,652,131.81	-	-	-	-	1,509,652,131.81	51.13	51.13	-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92,417,000.00	1,188,493,562.37	-	-	-	-	1,188,493,562.37	100.00	100.00	-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55,627,000.00	4,655,627,000.00	-	-	-	-	4,655,627,000.00	100.00	100.00	-
广发信德	成本法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	-	-	-	2,800,000,000.00	100.00	100.00	-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50,000,000.00	2,900,000,000.00	850,000,000.00	-	-	-	3,750,000,000.00	100.00	100.00	-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	-
合计		15,399,196,131.81	15,957,754,934.14	850,000,000.00	353,984,512.19	(72,652,128.73)	(75,000,000.00)	17,014,087,317.60			-
减：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5,957,754,934.14			17,014,087,317.60			

注：由于本公司向这些被投资单位派驻了一名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作为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核算。

本期末，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2)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附注八、2。

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其他资产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1)	2,014,189,571.85	77,286,514.01
长期待摊费用	(2)	97,415,517.32	91,811,074.24
待摊费用		31,515,514.85	38,582,027.75
合计		<u>2,143,120,604.02</u>	<u>207,679,616.00</u>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明细列示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子公司借款		1,935,096,327.93	-
其他		84,472,769.59	82,716,039.68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u>2,019,569,097.52</u>	<u>82,716,039.68</u>
减：坏账准备		5,379,525.67	5,429,525.67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u>2,014,189,571.85</u>	<u>77,286,514.01</u>

②按账龄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年以内	1,973,930,359.25	97.74	-	-	-	40,638,419.33	49.13	-	-
1至2年	7,150,116.29	0.35	-	-	-	6,947,476.40	8.40	-	-
2至3年	5,573,624.55	0.28	-	-	-	3,879,164.98	4.69	-	-
3年以上	32,914,997.43	1.63	5,379,525.67	16.34	-	31,250,978.97	37.78	5,429,525.67	17.37
合计	<u>2,019,569,097.52</u>	100.00	<u>5,379,525.67</u>	0.27	-	<u>82,716,039.68</u>	100.00	<u>5,429,525.67</u>	6.56

③按评估方式列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1,959,821,486.83	97.04	4,227,350.34	0.22	-	34,515,588.28	41.73	4,227,350.34	12.25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款项	59,747,610.69	2.96	1,152,175.33	1.93	-	48,200,451.40	58.27	1,202,175.33	2.49
合计	<u>2,019,569,097.52</u>	100.00	<u>5,379,525.67</u>	0.27	-	<u>82,716,039.68</u>	100.00	<u>5,429,525.67</u>	6.56

④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其他资产(续)

(2) 长期待摊费用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增加 人民币元	本期摊销 人民币元	其他增加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80,642,402.99	40,210,906.19	35,195,232.65	13,513.51	85,671,590.04
电脑网络工程	10,935,107.40	5,003,411.07	4,338,537.45	-	11,599,981.02
电话卫星通讯	227,627.85	11,717.33	98,366.92	-	140,978.26
其他	5,936.00	-	2,968.00	-	2,968.00
合计	91,811,074.24	45,226,034.59	39,635,105.02	13,513.51	97,415,517.32

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640,401,335.29	15,808,922,178.50
经纪业务	5,247,057,751.63	13,655,084,079.98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	5,247,057,751.63	13,655,084,079.9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4,655,530,680.02	12,557,492,406.3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24,189,053.43	726,383,689.0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65,356,247.14	371,156,616.59
投资银行业务	3,217,104,794.76	1,996,265,370.0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883,788,334.86	1,158,122,056.35
证券保荐业务	209,042,452.64	141,40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1) 1,117,569,290.30	688,863,313.72
投资咨询业务	121,078,784.93	108,655,185.27
其他	55,160,003.97	48,917,543.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1,298,995.96	362,600,739.70
经纪业务	269,189,029.35	335,710,057.99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	269,189,029.35	335,710,057.9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49,982,281.97	321,581,303.27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7,230,735.86	14,128,754.72
投资银行业务	33,881,044.87	17,069,417.6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3,392,365.63	15,900,080.00
财务保荐业务	300,000.00	-
财务顾问业务	(1) 188,679.24	1,169,337.68
其他	8,228,921.74	9,821,264.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329,102,339.33	15,446,321,438.80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1)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 境内上市公司	294,719,811.36	439,435,467.14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		
业务净收入- 其他	4,748,301.88	200,000.00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817,912,497.82	248,058,508.90
合计	<u>1,117,380,611.06</u>	<u>687,693,976.04</u>

5、利息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7,147,914,674.33	11,800,810,415.34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4,188,844,240.77	7,497,858,516.42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238,497,731.07	3,527,700,413.96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590,305,143.46	1,097,898,635.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648,192,587.61	2,429,801,778.62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625,415,396.65	696,676,536.06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33,495,592.02	48,339,971.00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538,851,490.79	626,498,934.14
权益互换业务利息收入	136,111.11	358,989.44
限制性股权激励融资利息收入	8,853,657.47	71,605,687.54
子公司借款利息收入	48,594,117.28	6,610,271.92
	37,573,419.98	-
利息支出	<u>6,345,095,964.05</u>	<u>8,853,934,646.72</u>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543,514,846.88	1,716,687,278.80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85,264,892.28	244,783,980.2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80,054,769.66	18,871,50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629,422,297.50	2,956,411,518.93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3,939,506.65	44,522,617.09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85,069,988.51	49,642,702.79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128,328,366.16	488,807.33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68,371,297.90	431,940,388.37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60,328,767.13	211,199,999.9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142,800,601.31	3,241,186,458.46
其他	1,994,906.38	1,593,511.84
利息净收入	<u>802,818,710.28</u>	<u>2,946,875,768.62</u>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投资收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子公司分红	(1)	364,880,000.00	64,88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353,984,512.19	305,482,847.39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312,831,020.15	7,676,324,957.84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902,156,920.60	3,652,487,158.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8,237,308.81	1,659,959,504.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23,919,611.79	1,992,527,653.67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410,674,099.55	4,023,837,799.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1,575,857.33)	1,304,873,926.96
-衍生金融工具		39,559,896.55	(316,311,652.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2,690,060.33	3,035,275,525.48
合计		<u>5,031,695,532.34</u>	<u>8,046,687,805.23</u>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1) 子公司分红

<u>被投资单位</u>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880,000.00	64,880,000.00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广发信德	200,000,000.00	-
合计	<u>364,880,000.00</u>	<u>64,880,000.00</u>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7,543,524.25	293,924,353.70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9,348,408.45	6,022,565.39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			
中心有限公司	1,732,850.77	2,849,692.34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			
有限公司	5,359,728.72	2,686,235.96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变动
合计	<u>353,984,512.19</u>	<u>305,482,847.39</u>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627,836.72)	295,418,956.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8,225,128.46	-
-衍生金融工具	206,356,518.35	183,823,450.04
合计	<u>192,953,810.09</u>	<u>479,242,406.44</u>

8、业务及管理费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4,804,264,933.73	9,117,414,852.20
房租水电费	269,771,718.06	254,843,735.43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201,645,482.14	136,213,237.92
邮电通讯费	161,905,492.04	155,360,455.09
固定资产折旧费	130,730,041.69	127,162,231.16
业务宣传费	110,072,189.43	168,654,408.57
业务接待费	95,418,215.56	157,877,038.47
会员费	84,026,952.09	126,582,695.71
差旅费	72,992,467.92	68,226,125.91
无形资产摊销	61,337,904.89	50,527,909.64
其他	<u>303,518,892.53</u>	<u>370,797,546.50</u>
合计	<u>6,295,684,290.08</u>	<u>10,733,660,236.60</u>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净利润	6,178,219,362.16	11,255,122,777.1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5,507,849.64	135,755,323.09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2,466,296.93	128,898,486.40
无形资产摊销	61,337,904.89	50,527,909.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635,105.02	48,748,405.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198,897.26)	(1,609,997.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2,030,379.17)	(253,066,493.53)
利息支出(收入)	3,846,644,215.32	5,169,073,737.25
汇兑损失(收益)	24,627,260.73	(301,909,744.34)
投资损失(收益)	(3,555,474,184.31)	(5,398,166,026.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44,595,854.58)	46,134,953.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8,081,828,645.27	(52,145,568,465.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56,595,486,654.41)	74,233,017,05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hr/> (21,909,519,329.77)	<hr/> 32,966,957,915.59

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299,418,019.23	122,521,382,462.6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hr/> 122,521,382,462.66	<hr/> 81,363,549,814.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hr/> (37,221,964,443.43)	<hr/> 41,157,832,648.4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现金	85,299,418,019.23	122,521,382,462.66
其中: 库存现金	1,039,501.86	363,45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729,183,881.71	92,837,268,580.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19,569,194,635.66	29,683,750,427.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hr/> 85,299,418,019.23	<hr/> 122,521,382,462.66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子公司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六所述。
- 2、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11。
- 3、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u>统一社会信用代码</u>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210000117590366A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222400243805786K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4420001935372689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子公司	91210000738792171J

- 4、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期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1)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关联方的股票：

<u>关联方名称</u>	<u>期末余额</u> <u>持有股份</u>	<u>期末余额</u> <u>市值</u> <u>人民币元</u>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408,062	1,035,315,841.38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58,600	1,052,456.00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4,022,000	66,081,460.00

<u>关联方名称</u>	<u>期初余额</u> <u>持有股份</u>	<u>期初余额</u> <u>市值</u> <u>人民币元</u>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408,062	1,033,979,518.9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73,000	1,649,80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本期变动系买卖一揽子沪深300指数成份股所致。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期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关联方的债券:

<u>关联方名称</u>	<u>期初余额</u>	<u>期初余额</u>
	<u>持有张数</u>	<u>市值</u>
		<u>人民币元</u>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4,160,00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期末未持有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债券。

(3) 本集团持有联营企业产品:

<u>联营企业</u>	<u>产品品种</u>	<u>期末余额</u>	<u>期末余额</u>
		<u>持有份额</u>	<u>市值</u>
			<u>人民币元</u>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交行-广发 证券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492,584,742.41	2,502,555,081.38
	易方达深证100ETF	1,546,700.00	6,090,904.60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	81,480.00	284,120.76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ETF	15,663,752.00	16,493,930.86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ETF	534,576.00	902,364.29
	易方达沪深300ETF	659,252.00	913,064.02
	易方达货币B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易方达科讯股票	5,650,413.49	6,198,503.60
	易方达科翔股票	2,034,821.38	4,608,870.43
	易方达中证海外互联ETF	6,000,000.00	6,000,000.00
	易方达黄金ETF	4,284,600.00	11,272,782.60
	易方达上证50A	1,615,900.00	1,632,059.00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	1,851,100.00	1,808,524.70
	易方达银行A	1,568,600.00	1,576,443.00
	易方达安心回报B	10,000,450.00	14,710,661.95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616,559.57	821,380.66
			3,075,868,691.85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期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3) 本集团持有联营企业产品(续):

联营企业	产品品种	期初余额 持有份额	期初余额 市值 人民币元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科讯股票	5,650,413.49	10,361,163.22
	易方达科翔股票	2,034,821.38	5,681,221.29
	易方达深证100ETF	605,623.00	2,817,358.20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	1,057,524.00	4,251,246.48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ETF	14,778,034.00	14,704,143.83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ETF	824,700.00	1,557,033.60
	易方达沪深300ETF	337,885.00	513,585.20
	易方达安心回报B	12,682,328.58	19,974,667.51
	易方达安心回报A	12,625,020.12	19,972,781.83
	易方达稳健收益B	131,942,868.45	199,933,028.56
	易方达货币B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易方达天天B	4,021,112,691.85	4,021,112,691.85
	易方达货币E	139,233,100.00	139,233,100.00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B	10,000,450.00	15,750,708.75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2,121,348.31	2,910,489.88
	易方达纯债C	3,000,000.00	3,342,000.00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A	1,833,729.41	2,775,716.21
			5,464,890,936.41

(4) 本公司持有联营企业产品:

联营企业	产品品种	期末余额 持有份额	期末余额 市值 人民币元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交行-广发 证券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492,584,742.41	2,502,555,081.38
	易方达深证100ETF	1,546,700.00	6,090,904.60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	81,480.00	284,120.76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ETF	15,663,752.00	16,493,930.86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ETF	534,576.00	902,364.29
	易方达沪深300ETF	659,252.00	913,064.02
	易方达货币B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易方达科讯股票	5,650,413.49	6,198,503.60
	易方达科翔股票	2,034,821.38	4,608,870.43
	易方达中证海外互联ETF	6,000,000.00	6,000,000.00
	易方达黄金ETF	4,284,600.00	11,272,782.60
	易方达上证50A	1,615,900.00	1,632,059.00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	1,851,100.00	1,808,524.70
	易方达银行A	1,568,600.00	1,576,443.00
			3,060,336,649.24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期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4) 本公司持有联营企业产品(续):

联营企业	产品品种	期初余额 持有份额	期初余额 市值 人民币元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科讯股票	5,650,413.49	10,361,163.22
	易方达科翔股票	2,034,821.38	5,681,221.29
	易方达深证100ETF	605,623.00	2,817,358.20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	1,057,524.00	4,251,246.48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ETF	14,778,034.00	14,704,143.83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ETF	824,700.00	1,557,033.60
	易方达沪深300ETF	337,885.00	513,585.20
	易方达安心回报B	12,682,328.58	19,974,667.51
	易方达安心回报A	12,625,020.12	19,972,781.83
	易方达稳健收益B	131,942,868.45	199,933,028.56
	易方达货币B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易方达天天B	4,021,112,691.85	4,021,112,691.85
			5,300,878,921.57

(5) 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如下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 类型及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及代销基金手续费收入	市场原则	28,943,843.17	4.97	78,192,660.19	7.22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及保荐费收入	市场原则	-	-	21,672,972.57	1.69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收入	市场原则	-	-	200,000.00	0.03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及保荐佣金收入	市场原则	700,000.00	0.03	-	-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市场原则	-	-	205,452.05	0.02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股票红利	市场原则	2,000,000.00	0.07	-	-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8,792,931.51	0.38	-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互联网改造传统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2,900,000.00	0.12	-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6,040,000.00	0.26	-	-
广发信德(珠海)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收入	市场原则	8,898,500.00	0.38	-	-
			58,275,274.68		100,271,084.81	

十、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在本期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续):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公司2016年度计提期间任职的关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人民币259,977,493.92元。

(7) 与股东的共同投资

于本期内，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已向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缴纳出资人民币600万元、人民币2,585万元及人民币9,500万元。该等公司均于2015年根据与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东之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协议而成立。截至本期末，本集团将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将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于本期内，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已完成向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缴纳出资人民币30,400万元。该公司于2015年根据与本公司股东之一的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协议而成立。截至本期末，本集团将珠海广发信德敖东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6、 本集团关联方应收款项

<u>关联方名称</u>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席位佣金及尾随佣金	5,784,111.40	12,194,315.04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互联网改造传统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2,900,000.00	-
广州广发信德一期健康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应收基金管理费	1,520,000.00	-

7、 本集团关联方应付款项

<u>关联方名称</u>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人民币元	<u>期初余额</u> 人民币元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短期融资款 - 收益凭证	-	11,000,000.00
	应付利息	-	158,794.52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与监管标准、发展战略、资本实力及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实现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在设定的风险容忍度范围内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计量、监测、报告和应对，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秉承“审慎经营风险、三道防线各司其职、以人为本”的三大风险管理理念，遵循“全面管理、客观公正、独立制衡、权责分明、公开透明”的五项基本原则。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本集团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指标、风险限额、风险政策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信息系统持续监控来管理上述各类风险。

(2)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实行“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相关专业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行业务内核委员会及资产配置委员会)、各控制与支持部门、各业务部门”的四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在公司的主要业务部门都设立了一线的风控组织，各级组织和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履行风险管理的职责，分工明晰，强调相互协作。其中，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和合规与法律事务部、稽核部是本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风险管理部门，分工协作，各有侧重，共同发挥事前识别与防范、事中监测与控制、事后监督与评价的三道防线功能，分层次、全方面、持续地监控与管理本集团面临的各类风险，共同为公司业务发展保驾护航。

风险管理部主要负责本集团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的独立评估和管控，以及操作风险管理的建立，并与各部门协同管理操作风险、模型风险及声誉风险；对公司风险资本管理情况进行评估、监控、报告和建议；作为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常设机构，处理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日常事宜；作为公司投行业务内核委员会及其下设各内核小组常设机构，履行相应风险管理职责等。合规与法律事务部是本集团合规与法律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本集团合规与法律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合规与法律风险的独立评估与管控，与各部门协同管理操作风险，并对本集团经营管理活动和员工执业行为进行合规检查与管理等。稽核部履行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职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治理程序以及经营管理绩效进行检查、监督、评价，并进行相关内部审计咨询。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信用风险

(1)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及其具体表现情况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和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本集团造成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包括：1)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2)融资类业务形成的资产，包括融出资金、应收融资租赁款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由约定购回式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形成)。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债券投资等，其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和标的证券发行主体违约风险，最大的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融资类业务方面，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等业务的信用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未能及时偿还债务本息而违约的风险。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融资融券有负债客户的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265.08%(2015年12月31日：282.84%)，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客户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72.73%(2015年12月31日：285.74%)，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资金融出方为证券公司)客户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49.36%(2015年12月31日：469.98%)，提交担保品充足，融资类业务信用风险可控。

(2)对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对债券投资业务信用风险的管理主要借助评级管理、交易限额、持仓限额、发行人敞口限额等手段。

本集团对场外衍生品业务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包括运用DVP交收、抵押品、担保、净扣协议、信用衍生工具等措施进行交易对手风险的缓释甚至消除，及通过评级管理、客户准入条件设定、授信额度控制、单笔交易权限设置、投资限额控制等对相关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对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的管理主要通过：1)通过风险政策建立严格的业务尽职调查要求，制定业务准入标准，于业务开展前对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和业务资质进行审查，初步识别和评估业务信用风险；2)研究制定业务审核流程，对拟开展业务的交易对手、担保品和其他交易要素进行独立审慎评估，有针对性地采取风险缓释措施；3)业务开展后对交易对手、担保品及交易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管理，定期搜集业务相关信息资料并评估风险，发生风险事件时及时采取应对处理措施。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信用风险(续)

(2) 对信用风险进行管理(续)

若不考虑担保品和其他信用增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即，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80,448,432,300.74	106,572,461,584.60
结算备付金	21,742,626,195.25	31,222,060,527.00
存出保证金	5,132,685,472.06	5,277,796,430.89
融出资金	59,001,294,969.66	69,190,542,747.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注)	40,957,810,762.97	47,586,694,263.36
其中：货币基金	9,994,311,221.96	19,274,114,338.71
融出证券	279,128,975.71	503,777,755.07
衍生金融资产	692,456,240.37	270,579,015.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61,202,342.55	13,745,916,985.33
应收款项	2,218,161,383.85	2,531,335,155.31
应收利息	2,511,656,611.53	3,131,238,192.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	63,454,477,689.62	64,497,367,435.25
其中：货币基金	-	139,233,100.00
融出证券	28,583,772.64	20,051,669.4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390,735,118.81	599,592,782.61
应收融资租赁款	2,380,264,686.86	-
其他金融资产	480,806,617.69	239,335,069.73
合计	<hr/> 303,372,610,391.96	<hr/> 344,864,920,190.38

注： 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仅包含债券投资、货币基金、债券类理财产品投资和融出证券业务下融出给客户的证券。

总体上看，本集团对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了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管理，并采取相应的信用风险缓释措施和应对手段将信用风险控制在合理的范围之内。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市场风险

本集团涉及的市场风险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管理层确定了本集团所能承担的最大市场风险敞口政策，该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察根据本集团风险偏好、资本状况、风险承受能力、业务规模情况综合制定。本集团根据风险敞口制定相关的投资规模限额和风险限额并分解到各投资部门，通过投资交易控制、风险价值、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风险绩效评估以及盈亏、集中度、流动性的监控的综合使用来管理市场风险。

本集团由独立于业务部门的风险管理部对本集团整体的市场风险进行全面的评估、监测和管理，并将评估、监测结果向各业务部门、公司管理层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进行汇报。在具体实施市场风险管理的过程中，前台业务部门作为市场风险的直接承担者和一线管理人员，动态管理其持仓部分所暴露出的市场风险，并在风险暴露较高时主动采取降低风险敞口或风险对冲等操作；而风险管理部的相关监控人员则会持续地直接与业务部门的团队沟通风险信息，讨论风险状态和极端损失情景等。同时，通过定期风险报告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汇报公司整体及各业务部门的市场风险状况以及变化情况。

风险管理部使用一系列量化方法来估计可能的市场风险损失，既包括在市场正常波动状况下的可能损失，也包括市场极端变动状况下的可能损失。风险管理部主要通过VaR和敏感性分析的方式对正常波动情况下的短期可能损失进行衡量，本集团VaR值采用历史模拟法计量，置信区间为95%。本集团清楚地了解VaR值作为一种风险指标，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对于极端情况下的可能损失，则采用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评估。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市场风险(续)

本集团和本公司按风险类别分类的1日95%置信区间下的VaR值分析概况如下：

本集团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价敏感型金融工具	18,851	32,199	18,595	46,039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3,936	4,375	3,085	6,451
汇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1,165	710	179	1,254
商品敏感型金融工具	34	79	31	185
整体组合	18,807	31,566	16,593	45,251

本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价敏感型金融工具	11,704	20,793	11,520	31,880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3,727	4,193	2,822	6,390
汇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1	0	0	1
商品敏感型金融工具	0	45	0	148
整体组合	12,377	20,429	11,381	30,532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权投资等。本集团固定收益投资主要是央票、国债、中期票据、优质短期融资券、企业信用债、国债期货和利率互换等，主要采用风险价值VaR、压力测试和敏感度指标，每日计量监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凸性、DV01等指标来衡量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报告期内按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列示的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如下，列示于“非生息”栏的金额及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为不计息或不涉及利率风险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期末余额					非生息人民币元	合计人民币元
	1个月以内人民币元	1至3个月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人民币元	1至5年人民币元	5年以上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9,765,114,886.40	7,124,656,770.00	3,480,000,000.00	-	-	78,660,644.34	80,448,432,300.74
结算备付金	21,742,626,195.25	-	-	-	-	-	21,742,626,195.25
融出资金	6,030,198,267.41	7,171,524,148.09	44,943,722,796.56	814,956,486.93	-	40,893,270.67	59,001,294,96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2,473,871.21	18,274,575,034.21	12,062,714,321.61	16,162,628,166.25	3,017,782,317.28	10,716,635,137.40	61,766,808,847.9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92,456,240.37	692,456,240.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198,269,804.30	2,408,703,322.26	9,475,015,929.57	3,879,213,286.42	-	-	21,961,202,342.55
存出保证金	852,638,751.07	-	-	-	-	4,280,046,720.99	5,132,685,472.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3,346,248.43	9,885,705,055.62	27,549,191,227.49	26,610,252,044.16	1,684,602,990.15	25,337,558,106.10	92,080,655,671.95
应收款项	73,765,099.38	-	-	-	-	2,144,396,284.47	2,218,161,383.8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1,831,242,785.81	559,492,333.00	-	-	2,390,735,118.81
委托贷款	-	-	-	59,700,000.00	-	-	59,700,000.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51,375,223.41	58,334,346.08	556,647,343.35	1,680,881,119.18	33,026,654.84	-	2,380,264,686.86
小计	107,259,808,346.86	44,923,498,676.26	99,898,534,404.39	49,767,123,435.94	4,735,411,962.27	43,290,646,404.34	349,875,023,230.0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649,684,000.14	-	214,189,848.03	-	-	-	4,863,873,848.17
应付短期融资款	23,520,000.00	5,291,380,000.00	10,304,050,000.00	-	-	710,791,000.00	16,329,741,000.00
拆入资金	2,806,394,791.74	6,500,000,000.00	1,300,000,000.00	-	-	-	10,606,394,791.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5,506,095,387.34	5,506,095,387.3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92,012,018.00	692,012,01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379,882,202.80	884,679,000.00	5,284,705,000.00	-	-	-	50,549,266,202.80
代理买卖证券款	76,052,391,868.17	-	-	-	-	9,674,133,408.54	85,726,525,276.71
应付款项	3,633,457,325.62	7,231,402,739.08	1,133,146,267.25	347,409,666.00	-	3,442,022,875.02	15,787,438,872.97
长期借款	1,156,592.60	22,050,000.00	137,359,184.60	2,568,684,222.80	-	-	2,729,250,000.00
应付债券	15,410,000.00	52,290,000.00	30,291,515,525.11	33,998,419,074.80	8,989,478,362.19	177,483,557.63	73,524,596,519.73
小计	131,561,896,781.07	19,981,801,739.08	48,664,965,824.99	36,914,512,963.60	8,989,478,362.19	20,202,538,246.53	266,315,193,917.46
净头寸	(24,302,088,434.21)	24,941,696,937.18	51,233,568,579.40	12,852,610,472.34	(4,254,066,399.92)	23,088,108,157.81	83,559,829,312.60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1个月以内 人民币元	1至3个月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非生息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6,991,827,703.24	7,211,634,000.00	1,893,390,000.00	-	-	475,609,881.36	106,572,461,584.60
结算备付金	31,222,060,527.00	-	-	-	-	-	31,222,060,527.00
融出资金	4,953,765,573.56	5,132,408,458.03	58,804,402,916.62	220,836,911.93	-	79,128,887.65	69,190,542,747.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16,824,681.20	2,300,624,427.53	50,369,390,527.74	15,740,348,219.98	3,555,755,286.88	10,029,296,796.22	83,912,239,939.5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70,579,015.80	270,579,015.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37,289,750.64	488,975,418.18	5,884,419,483.54	1,835,232,332.97	-	-	13,745,916,985.33
存出保证金	1,419,802,383.01	-	-	-	-	3,857,994,047.88	5,277,796,430.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5,404,542.78	8,200,901,331.25	16,055,350,819.57	38,698,685,416.47	4,623,905,307.61	26,508,330,523.74	96,582,577,941.42
应收款项	6,520,683.14	-	-	-	-	2,524,814,472.17	2,531,335,155.31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268,000.00	22,684,782.61	27,000,000.00	499,640,000.00	-	-	599,592,782.61
委托贷款	-	-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小计	144,593,763,844.57	23,357,228,417.60	133,063,953,747.47	56,994,742,881.35	8,179,660,594.49	43,745,753,624.82	409,935,103,110.3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77,110,344.00	-	418,900,000.00	-	-	-	896,010,344.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6,767,750,000.00	7,164,480,000.00	7,310,360,000.00	-	-	401,210,000.00	21,643,800,000.00
拆入资金	1,750,000,000.00	-	-	-	-	-	1,7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624,185,446.82	624,185,446.8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309,453,798.13	309,453,798.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709,829,813.65	883,927,000.00	18,802,004,000.00	-	-	-	85,395,760,813.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0,119,503,494.70	-	-	-	-	8,017,581,576.35	118,137,085,071.0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应付款项	-	9,891,778,403.00	-	-	-	3,563,842,573.98	13,455,620,976.98
长期借款	-	-	3,000,000,000.00	469,168,000.00	-	-	3,469,168,000.00
应付债券	10,973,448,499.14	4,519,721,262.04	33,212,178,806.72	21,553,674,412.33	8,987,843,846.30	-	79,246,866,826.53
小计	195,797,642,151.49	22,459,906,665.04	62,743,442,806.72	22,022,842,412.33	8,987,843,846.30	13,266,273,395.28	325,277,951,277.16
净头寸	(51,203,878,306.92)	897,321,752.56	70,320,510,940.75	34,971,900,469.02	(808,183,251.81)	30,479,480,229.54	84,657,151,833.14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利率敏感性分析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于计息资产及负债的利率风险。该分析假设期末结余的计息资产及负债一直持有至到期，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减100个基点对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反之亦然。

利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上升100个基点	(253,700,575.78)	(515,554,415.23)	(219,524,236.48)	(1,032,419,043.10)
下降100个基点	269,703,342.54	523,130,218.81	219,524,236.48	1,091,472,285.3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投资净额有关。

期末，本集团境外外币资产主要为全资子公司广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资产及承担的负债，由于汇率波动，境外经营资产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由于境外经营净资产和产生的净利润占本集团净资产和净利润的比例较小，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基本可控。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价格、衍生金融工具价格、产品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本集团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本集团的股东权益变动。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本集团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VaR、风险敏感度指标、压力测试指标。

其他价格敏感性分析

以下分析假设其他变量维持不变的情况下，股权证券、基金、可转换债券、衍生工具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价格增加或减少10%对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所得税前利润及所得税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反之亦然。

	本期		上期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市价上升10%	1,037,763,620.11	2,227,229,666.24	885,506,036.89	2,401,663,825.32
市价下降10%	(1,045,600,300.60)	(2,227,229,666.24)	(886,154,507.39)	(2,401,663,825.32)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流动性风险

(1) 本集团面临的流动风险及其具体表现情况

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在本公司业务经营中，若受宏观政策、市场情况变化、经营不力、信誉度下降等因素的影响，或因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周转速度过低，可能发生投资银行业务大额包销、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过大、长期投资权重过高等事项，上述事项一旦发生，会导致资金周转不灵、流通堵塞，如果不能及时获得足额融资款项，将会给本公司带来流动性风险，如果本公司发生流动性风险却不能及时调整资产结构，使得本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机构的标准范围，则将导致本公司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严重时可能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给业务经营及声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本期末，本集团持有的现金及银行存款合计人民币802.96亿元，货币基金、国债、短期融资券等金融资产合计人民币291.67亿元，迅速变现的能力强，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因此，本集团认为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2)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资金管理、多层次的流动性储备、有效的流动性应急处置和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预警等措施及手段，确保公司在正常及压力状态下均具备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及筹资能力，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包括：本集团整体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基于LCR及NSFR的监控与测算，保证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监管规定的流动性风险要求；基于灵活调整的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结构安排以防范公司期限错配风险；建立多层次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体系，并实施持续监控，维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构建了包括资本杠杆、融资负债期限结构与集中度、流动性投资组合在内的风险限额体系，日常对指标实施监测与控制。目前，本集团构建了由资金管理部与风险管理部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二道防线，资金管理部主要负责统筹资金来源，安排资金需求、建立并完善融资策略，实施日间流动性管理等，并主动防范流动性风险。风险管理部负责本集团流动性风险进行独立的识别、评估、计量与监控，结合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持续关注其他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等。本集团大规模的资金配置和运作均需要经过资产配置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集体决策。对于金融工具的变现风险，本集团主要采取集中度控制、交易限额控制以及监测所持有金融工具的市场流动性状况。此外，本集团对流动性的风险管理严格依照监管要求，主动建立了多层次、全方面、信息化的管理体系，使得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测、可控状态。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流动性风险(续)

(2)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续)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即期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小于3个月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及5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	4,657,762,686.85	218,724,012.99	-	-	4,876,486,699.84	4,863,873,848.17
应付短期融资款	-	5,846,749,719.48	10,933,691,246.05	-	-	16,780,440,965.53	16,329,741,000.00
拆入资金	1,206,394,791.74	8,200,759,444.43	1,319,716,666.67	-	-	10,726,870,902.84	10,606,394,791.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06,095,387.34	-	-	-	-	5,506,095,387.34	5,506,095,387.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5,291,330,140.28	5,332,296,736.44	-	-	50,623,626,876.72	50,549,266,202.80
代理买卖证券款	85,726,525,276.71	-	-	-	-	85,726,525,276.71	85,726,525,276.71
长期借款	-	43,053,651.77	203,672,935.40	2,718,488,299.93	-	2,965,214,887.10	2,729,250,000.00
应付债券	-	125,709,810.96	18,083,644,125.56	54,839,550,000.00	9,918,000,000.00	82,966,903,936.52	73,524,596,519.73
其他金融负债	4,273,638,503.52	11,668,813,161.33	1,203,325,781.01	444,421,598.80	-	17,590,199,044.66	17,454,593,278.43
合计	96,712,653,959.31	75,834,178,615.10	37,295,071,504.12	58,002,459,898.73	9,918,000,000.00	277,762,363,977.26	267,290,336,304.92
衍生金融负债	14,144.20	663,531,336.84	16,941,128.20	15,942,696.67	-	696,429,305.91	692,012,018.00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流动性风险(续)

(2)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续)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续):

	即期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小于3个月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及5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	479,817,727.42	421,906,197.17	-	-	901,723,924.59	896,010,344.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14,376,421,934.12	7,626,983,845.64	-	-	22,003,405,779.76	21,643,800,000.00
拆入资金	-	1,750,820,666.67	-	-	-	1,750,820,666.67	1,7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24,185,446.82	-	-	-	-	624,185,446.82	624,185,44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6,959,282,005.78	19,226,707,302.04	-	-	86,185,989,307.82	85,395,760,813.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8,137,085,071.05	-	-	-	-	118,137,085,071.05	118,137,085,071.0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350,000,000.00	-	-	-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长期借款	-	55,427,065.09	167,499,372.54	3,639,660,992.65	-	3,862,587,430.28	3,469,168,000.00
应付债券	-	3,117,955,279.95	7,183,007,754.66	71,001,053,799.53	10,377,000,000.00	91,679,016,834.14	79,246,866,826.53
其他金融负债	3,892,143,431.72	10,693,098,465.51	331,552,340.05	40,000,000.00	-	14,956,794,237.28	14,956,794,237.28
合计	122,653,413,949.59	97,782,823,144.54	34,957,656,812.10	74,680,714,792.18	10,377,000,000.00	340,451,608,698.41	326,469,670,739.33
衍生金融负债	11,190.12	151,461,337.81	86,404,446.65	98,722,848.57	-	336,599,823.15	309,453,798.13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5、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质押或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买断式买入返售过户债券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收益权和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融出资金收益权和应收融资租赁款收益权包括融出资金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相关合同项下可能取得的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已转让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应收融资租赁 款收益权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3,742,866,624.63	29,608,016,169.73	1,125,514,290.00	399,514,238.80	34,875,911,323.16
相关负债的账面值	(3,656,318,157.67)	(29,353,313,522.87)	(1,106,475,693.86)	(310,720,000.00)	(34,426,827,374.40)
净头寸	86,548,466.96	254,702,646.86	19,038,596.14	88,794,238.80	449,083,948.76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融出 资金收益权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9,458,620,442.34	37,905,204,717.67	313,624,800.00	21,956,565,075.00	69,634,015,035.01
相关负债的账面值	(9,259,076,449.53)	(37,625,490,621.05)	(301,904,743.17)	(20,200,000,000.00)	(67,386,471,813.75)
净头寸	199,543,992.81	279,714,096.62	11,720,056.83	1,756,565,075.00	2,247,543,221.26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现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该等证券。已融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七、4 和七、10。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6、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抵销

(1) 涉及抵销、可执行总互抵销协议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

	确认金融资产 总额 人民币元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负债总额 人民币元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资产净额 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 (现金抵押除外)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3,179,444,289.90	(116,172,074.33)	3,063,272,215.57	-
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1,449,341,290.49	(216,723,454.76)	1,232,617,835.73	(18,927,646.27)	-	1,213,690,189.46
合计	4,628,785,580.39	(332,895,529.09)	4,295,890,051.30	(18,927,646.27)	(3,063,272,215.57)	1,213,690,189.46

	确认金融资产 总额 人民币元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负债总额 人民币元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资产净额 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 (现金抵押除外)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2,617,618,845.22	(104,728,577.31)	2,512,890,267.91	(2,512,890,267.91)
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814,789,937.68	(201,663,141.83)	613,126,795.85	-	(7,913,605.68)	605,213,190.17
合计	3,432,408,782.90	(306,391,719.14)	3,126,017,063.76	(2,512,890,267.91)	(7,913,605.68)	605,213,190.17

(2) 涉及抵销、可执行总互抵销协议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负债

	确认金融负债 总额 人民币元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资产总额 人民币元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负债净额 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 (现金抵押除外)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4,291,176,782.91	(332,895,529.09)	3,958,281,253.82	(18,927,646.27)
金融负债						
代理买卖证券款	4,291,176,782.91	(332,895,529.09)	3,958,281,253.82	(18,927,646.27)	(17,216,402.44)	3,922,137,205.11
合计	4,291,176,782.91	(332,895,529.09)	3,958,281,253.82	(18,927,646.27)	(17,216,402.44)	3,922,137,205.11

	确认金融负债 总额 人民币元	未于合并资产负债表抵销的相关金额				
		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抵销所确认 金融资产总额 人民币元		于合并资产 负债表列示的 金融负债净额 人民币元		金融工具 (现金抵押除外)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5,639,953,797.57	(306,391,719.13)	5,333,562,078.44	-
金融负债						
代理买卖证券款	5,639,953,797.57	(306,391,719.13)	5,333,562,078.44	-	(26,444,670.31)	5,307,117,408.13
合计	5,639,953,797.57	(306,391,719.13)	5,333,562,078.44	-	(26,444,670.31)	5,307,117,408.13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6、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抵销(续)

下表为上述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净额与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相应科目金额的核对：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融出资金：		
按上述抵销后的融出资金	3,063,272,215.57	2,512,890,267.91
不在抵销范围内的金额	<u>55,938,022,754.09</u>	<u>66,677,652,479.88</u>
合计	59,001,294,969.66	69,190,542,747.79
 应收款项：		
按上述抵销后的应收款项	1,232,617,835.73	613,126,795.85
不在抵销范围内的金额	<u>985,543,548.12</u>	<u>1,918,208,359.46</u>
合计	2,218,161,383.85	2,531,335,155.31
 代理买卖证券款：		
按上述抵销后的代理买卖证券款	3,958,281,253.82	5,333,562,078.44
不在抵销范围内的金额	<u>81,768,244,022.89</u>	<u>112,803,522,992.61</u>
合计	85,726,525,276.71	118,137,085,071.05

十二、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确定。如果不存在公开报价，不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在适用的收益曲线的基础上估计确定；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如二项式模型)计算确定。

本集团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23,118,687.08	29,022,443,523.63	1,521,246,637.25	61,766,808,847.96
-债券	31,223,118,687.08	28,929,579,515.28	288,380,331.71	60,441,078,534.07
-股票	12,059,247,394.87	17,925,387,840.33	-	29,984,635,235.20
-基金	1,659,360,926.12	1,840,382,694.71	287,334,521.25	3,787,078,142.08
-其他	17,504,510,366.09	192,906,742.81	-	17,697,417,108.90
	-	8,970,902,237.43	1,045,810.46	8,971,948,047.89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	92,864,008.35	1,232,866,305.54	1,325,730,313.89
-权益工具	-	92,864,008.35	605,825,011.15	698,689,019.50
	-	-	627,041,294.39	627,041,294.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986,810,106.57	54,699,637,133.64	6,328,946,988.00	89,015,394,228.21
-债券	20,763,945,515.85	37,912,336,787.56	-	58,676,282,303.41
-股票	3,818,659,205.83	580,325,224.80	1,559,335,374.44	5,958,319,805.07
-基金	3,404,205,384.89	100,502,500.00	-	3,504,707,884.89
-其他	-	16,106,472,621.28	4,769,611,613.56	20,876,084,234.84
衍生金融资产	6,023,314.79	686,432,925.58	-	692,456,240.37
资产合计	59,215,952,108.44	84,408,513,582.85	7,850,193,625.25	151,474,659,316.54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续)

本集团(续)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349,039,414.39	4,684,651,980.34	472,403,992.61	5,506,095,387.34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利	349,039,414.39	4,684,651,980.34	-	5,033,691,394.73
-债券	227,656,415.43	662,064,780.34	-	889,721,195.77
-股票	-	4,022,587,200.00	-	4,022,587,200.00
-基金	86,556,676.93	-	-	86,556,676.93
	34,826,322.03	-	-	34,826,322.03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979,261.59	685,086,910.21	1,945,846.20	692,012,018.00
衍生金融负债	354,018,675.98	5,369,738,890.55	474,349,838.81	6,198,107,405.34
负债合计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9,620,025,431.73	23,731,102,006.97	561,112,500.85	83,912,239,939.55
-债券	59,591,430,793.33	23,521,652,006.97	348,775,800.00	83,461,858,600.30
-股票	11,407,511,702.80	16,163,245,828.38	-	27,570,757,531.18
-基金	2,535,908,785.82	1,387,403,636.17	154,245,800.00	4,077,558,221.99
-其他	45,648,010,304.71	44,481,578.71	-	45,692,491,883.42
	-	5,926,520,963.71	194,530,000.00	6,121,050,963.71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594,638.40	209,450,000.00	212,336,700.85	450,381,339.25
-债券	28,594,638.40	209,450,000.00	-	238,044,638.40
-权益工具	-	-	212,336,700.85	212,336,700.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202,155,064.53	65,526,241,829.00	5,362,488,777.30	94,090,885,670.83
-债券	15,490,822,087.70	48,847,260,578.08	-	64,338,082,665.78
-股票	4,332,714,014.79	101,222,048.97	1,881,933,041.96	6,315,869,105.72
-基金	3,378,618,962.04	1,503,625,383.70	-	4,882,244,345.74
-其他	-	15,074,133,818.25	3,480,555,735.34	18,554,689,553.59
衍生金融资产	5,311,651.35	265,267,364.45	-	270,579,015.80
资产合计	82,827,492,147.61	89,522,611,200.42	5,923,601,278.15	178,273,704,626.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28,228,260.04	395,957,186.78	-	624,185,446.82
负债合计	4,305,590.11	305,148,208.02	-	309,453,798.13
负债合计	232,533,850.15	701,105,394.80	-	933,639,244.95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续)

本公司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49,461,160.84	21,631,402,890.77	288,380,331.71	42,069,244,383.32
-债券	20,149,461,160.84	21,631,402,890.77	288,380,331.71	42,069,244,383.32
-股票	2,301,123,949.88	11,707,216,306.07	-	14,008,340,255.95
-基金	1,061,935,920.65	1,840,382,694.71	287,334,521.25	3,189,653,136.61
-其他	16,786,401,290.31	15,249,672.44	-	16,801,650,962.75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8,068,554,217.55	1,045,810.46	8,069,600,028.01
-债券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31,444,007.76	47,197,433,854.51	5,159,689,285.41	76,188,567,147.68
-债券	20,763,945,515.85	33,185,569,899.50	-	53,949,515,415.35
-股票	3,041,386,442.47	-	180,557,301.98	3,221,943,744.45
-基金	26,112,049.44	-	-	26,112,049.44
-其他	-	14,011,863,955.01	4,979,131,983.43	18,990,995,938.44
衍生金融资产	2,573,967.93	686,293,053.28	-	688,867,021.21
资产合计	43,983,479,136.53	69,515,129,798.56	5,448,069,617.12	118,946,678,55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	4,022,587,200.00	-	4,022,587,200.00
-债券	-	4,022,587,200.00	-	4,022,587,2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787,097.64	685,017,455.50	1,945,846.20	691,750,399.34
负债合计	4,787,097.64	4,707,604,655.50	1,945,846.20	4,714,337,599.34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49,954,166,157.79	18,461,189,680.68	263,675,800.00	68,679,031,638.47
-债券	49,933,514,157.79	18,461,189,680.68	263,675,800.00	68,658,379,638.47
-股票	4,019,971,653.48	12,269,990,120.47	-	16,289,961,773.95
-基金	2,098,721,595.09	1,358,070,103.99	154,245,800.00	3,611,037,499.08
-其他	43,814,820,909.22	16,292,275.16	-	43,831,113,184.38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816,837,181.06	109,430,000.00	4,926,267,181.06
-债券	20,652,000.00	-	-	20,65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652,000.00	-	-	20,652,000.00
-债券	18,963,701,229.98	62,774,006,680.36	2,987,155,735.34	84,724,863,645.68
-股票	15,490,822,087.70	48,430,953,537.00	-	63,921,775,624.70
-基金	3,419,945,557.96	47,927,729.72	-	3,467,873,287.68
-其他	52,933,584.32	-	-	52,933,584.32
衍生金融资产	5,311,023.00	14,295,125,413.64	2,987,155,735.34	17,282,281,148.98
资产合计	68,923,178,410.77	81,500,463,725.49	3,250,831,535.34	153,674,473,671.60
衍生金融负债	4,294,399.99	305,148,208.02	-	309,442,608.01
负债合计	4,294,399.99	305,148,208.02	-	309,442,608.01

本期和上期本集团及本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移。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3、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55,930,588,636.24	65,219,956,406.4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
股票	14,780,082.39	327,969,786.05	指数收益法	行业指数涨跌幅
	2,405,927,837.12	1,160,655,899.09	最近成交价	做市报价
基金	293,409,242.81	1,548,106,962.41	投资标的市价组合法	投资标的市价
其他	25,077,374,858.71	21,000,654,781.96	投资标的市价组合法	投资标的市价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互换	683,347,657.68	263,394,559.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利率/折现率
- 权益互换	3,085,267.90	1,872,805.45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合计	84,408,513,582.85	89,522,611,200.42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负债				
- 债券	4,022,587,200.00	-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
- 第三方在 结构化 主体中 的权益	662,064,780.34	395,957,186.78	投资标的市价组合法	投资标的市价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互换	678,494,296.60	253,074,263.31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利率/折现率
- 权益互换	523,548.55	47,724,370.43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 收益凭证	6,027,910.35	4,349,574.28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 货币衍生 工具	41,154.71	-	现金流量折现法	汇率波动率
合计	5,369,738,890.55	701,105,394.80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续)

本公司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金融资产				
债券	44,892,786,205.57	60,700,943,657.47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
股票	-	281,017,252.12	指数收益法	行业指数涨跌幅
	1,840,382,694.71	1,124,980,581.59	最近成交价	做市报价
基金	15,249,672.44	16,292,275.16	投资标的市价组合法	投资标的市价
其他	22,080,418,172.56	19,111,962,594.70	投资标的市价组合法	投资标的市价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互换	683,347,657.68	263,394,559.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利率/折现率
- 权益互换	2,945,395.60	1,872,805.45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合计	<u>69,515,129,798.56</u>	<u>81,500,463,725.49</u>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负债				
- 债券	4,022,587,200.00	-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互换	678,494,296.60	253,074,263.31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利率/折现率
- 权益互换	495,248.55	47,724,370.43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 收益凭证	6,027,910.35	4,349,574.28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合计	<u>4,707,604,655.50</u>	<u>305,148,208.02</u>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u>金融资产</u>				
债务工具	605,825,011.15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	收益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股票	1,559,335,374.44	市价折扣法	缺乏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87,334,521.25	协议转让价格	缺乏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权益工具	627,041,294.39	协议转让价格	缺乏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	4,770,657,424.02	现金流量折现法	提前偿付率	提前偿付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u>合计</u>	<u>7,850,193,625.25</u>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u>金融负债</u>				
指定以公允 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 权益互换	472,403,992.61	现金流量折现法	标的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标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u>衍生金融负债</u>				
- 收益凭证	1,945,846.20	风险定价模型	违约损失率 公允价值越低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u>合计</u>	<u>474,349,838.81</u>			
<u>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u>				
<u>金融资产</u>				
股票	1,881,933,041.96	市价折扣法	缺乏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366,582,500.85	协议转让价格	缺乏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	3,675,085,735.34	现金流量折现法	提前偿付率	提前偿付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u>合计</u>	<u>5,923,601,278.15</u>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续)

本公司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u>金融资产</u>				
股票	180,557,301.98	市价折扣法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87,334,521.25	协议转让价格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	4,980,177,793.89	现金流量折现法	提前偿付率	提前偿付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u>合计</u>	<u>5,448,069,617.12</u>			
<u>金融负债</u>				
衍生金融负债				
- 收益凭证	1,945,846.20	风险定价模型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u>合计</u>	<u>1,945,846.20</u>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u>金融资产</u>				
股票	154,245,800.00	协议转让价格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	3,096,585,735.34	现金流量折现法	提前偿付率	提前偿付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u>合计</u>	<u>3,250,831,535.34</u>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本集团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u>损益的金融资产</u>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衍生 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u>损益的金融负债</u>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561,112,500.85	5,362,488,777.30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61,651,352.14)	176,641,225.04	1,611,551.06	-
- 计入损益	(61,651,352.14)	300,264,916.93	1,611,551.06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23,623,691.89)	-	-
购买(发行)	1,435,354,794.93	4,503,792,588.76	(3,557,397.26)	472,403,992.61
结算	(238,139,822.00)	(3,075,137,446.18)	-	-
转入第三层次	233,942,383.65	-	-	-
转出第三层次	(409,371,868.04)	(638,838,156.92)	-	-
期末余额	1,521,246,637.25	6,328,946,988.00	(1,945,846.20)	472,403,992.61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 产和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4,192,699.48	92,425,673.93	15,797.64	-

本公司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u>损益的金融资产</u>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衍生 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263,675,800.00	2,987,155,735.34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303,491.09	132,129,749.40	1,611,551.06
- 计入损益	303,491.09	104,798,492.79	1,611,551.06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7,331,256.61	-
购买(发行)	392,230,873.04	4,449,792,612.96	(3,557,397.26)
结算	(108,405,332.42)	(2,409,388,812.29)	-
转出第三层次	(259,424,500.00)	-	-
期末余额	288,380,331.71	5,159,689,285.41	(1,945,846.20)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 产和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4,192,699.48	92,425,673.93	15,797.64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差异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计量层次
应付债券 - 公司债	14,987,897,436.99	15,285,207,853.58	297,310,416.59	第二层次
应付债券 - 次级债	52,286,135,525.11	52,163,690,835.55	(122,444,689.56)	第二层次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差异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计量层次
应付债券 - 公司债	11,985,173,243.84	12,390,971,837.56	405,798,593.72	第二层次
应付债券 - 次级债	49,470,704,292.24	49,675,664,765.50	204,960,473.26	第二层次

十三、承诺事项

(一) 本集团的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已签约但尚未于 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86,134,661.76	420,488,601.39

2、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以上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38,496,631.39	205,982,565.99
	160,589,581.46	142,478,743.52
	103,324,142.56	78,148,135.62
	96,669,637.23	105,840,599.11
合计	599,079,992.64	532,450,044.24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续)

(二) 本公司的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期末金额 人民币元	期初金额 人民币元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已签约但尚未于 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60,896,945.48	395,359,371.39
	<hr/>	<hr/>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期末金额 人民币元	期初金额 人民币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60,513,799.53	152,248,328.7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14,422,414.43	100,855,070.6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73,858,563.58	65,300,360.7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以上	83,997,428.13	97,790,055.40
合计	<hr/> <hr/> 432,792,205.67	<hr/> <hr/> 416,193,815.47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5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5个报告分部即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及其他。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服务分别如下：

- 投资银行业务涵盖股权融资、债券融资、财务顾问和企业解决方案等；
- 财富管理业务涵盖零售证券经纪、期货经纪、金融产品代销、融资融券及回购交易融资服务等；
-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涵盖为机构客户提供证券研究、资产托管服务、销售及交易(包括自营和其他对客交易服务)等；
- 投资管理业务涵盖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私募基金管理及另类投资等；
- 其他主要为公司总部运营。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投资银行业务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财富管理业务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投资管理业务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其他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分部间相互抵减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合计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93,927,595.57	4,747,015,868.88	1,391,925,303.10	4,212,938,716.68	(30,961,436.70)	-	13,014,846,047.53
投资收益	-	62,877,982.35	4,393,259,715.02	2,213,257,287.96	80,758,322.18	-	6,750,153,307.51
其他收入(支出)	44,172,933.22	4,129,114,384.77	(3,518,400,086.98)	(244,117,196.17)	536,268,160.86	-	947,038,195.70
营业收入合计	2,738,100,528.79	8,939,008,236.00	2,266,784,931.14	6,182,078,808.47	586,065,046.34	-	20,712,037,550.74
二、营业支出							
1,095,436,641.91	3,021,422,953.71	827,919,566.22	2,947,520,076.40	2,293,475,641.80	-	10,185,774,880.04	
三、营业利润(亏损)							
1,642,663,886.88	5,917,585,282.29	1,438,865,364.92	3,234,558,732.07	(1,707,410,595.46)	-	10,526,262,670.70	
四、资产总额							
分部资产	1,689,438,614.63	95,262,366,390.59	93,802,189,510.01	45,443,935,231.24	124,231,084,474.87	(1,411,000,000.00)	359,801,353,41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339,195.49	
五、负债总额							
分部负债	291,382,762.83	84,452,859,132.52	32,138,524,491.22	19,455,368,535.59	141,978,602,783.96	-	278,448,017,466.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316,737,706.12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368,319.96	125,634,034.51	10,835,410.02	37,387,578.71	119,191,842.33	-	293,417,185.53
2.当前确认的减值损失	26,027.81	23,178,321.57	21,384,960.02	347,658,952.88	31,190,742.92	-	423,439,005.20
3.资本性支出	3,781,129.95	126,596,127.32	21,081,319.44	33,670,496.69	324,693,377.04	-	509,822,450.44
其中：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2,064,127.31	73,279,194.91	3,779,690.21	12,565,411.79	53,844,756.71	-	145,533,180.93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1,717,002.64	25,239,618.54	17,301,629.23	17,220,691.74	50,725,294.54	-	112,204,236.69
在建工程支出	-	-	-	-	200,268,053.66	-	200,268,053.66
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	28,077,313.87	-	3,884,393.16	19,855,272.13	-	51,816,979.16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分部报告(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续)

	<u>投资银行业务</u> <u>上期发生额</u> <u>人民币元</u>	<u>财富管理业务</u> <u>上期发生额</u> <u>人民币元</u>	<u>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u> <u>上期发生额</u> <u>人民币元</u>	<u>投资管理业务</u> <u>上期发生额</u> <u>人民币元</u>	<u>其他</u> <u>上期发生额</u> <u>人民币元</u>	<u>分部间相互抵减</u> <u>上期发生额</u> <u>人民币元</u>	<u>合计</u> <u>上期发生额</u> <u>人民币元</u>
一、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48,300,770.38	12,482,788,224.08	1,444,837,899.40	3,617,612,898.82	(8,540,512.54)	-	19,584,999,280.14
投资收益	-	43,885,814.15	7,491,640,515.98	2,674,205,784.86	105,228,759.14	-	10,314,960,874.13
其他收入(支出)	17,395,275.47	5,071,422,790.91	(2,632,239,480.30)	(466,265,125.37)	1,556,366,304.43	-	3,546,679,765.14
营业收入合计	2,065,696,045.85	17,598,096,829.14	6,304,238,935.08	5,825,553,558.31	1,653,054,551.03	-	33,446,639,919.41
二、营业支出	1,360,690,486.16	6,054,466,486.49	1,344,296,510.29	2,667,313,108.78	4,340,679,520.31	-	15,767,446,112.03
三、营业利润(亏损)	705,005,559.69	11,543,630,342.65	4,959,942,424.79	3,158,240,449.53	(2,687,624,969.28)	-	17,679,193,807.38
四、资产总额							419,097,014,689.90
分部资产	1,575,274,289.23	132,640,569,059.32	86,520,179,746.09	33,119,775,073.07	166,382,774,644.38	(1,411,000,000.00)	418,827,572,81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441,877.81
五、负债总额							339,276,185,927.98
分部负债	834,911,552.26	114,345,555,069.85	79,794,796,132.68	16,041,244,352.90	127,981,316,951.00	-	338,997,824,058.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361,869.29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088,193.33	136,332,550.60	7,762,689.68	33,336,447.57	99,964,743.78	-	279,484,624.96
2.当前确认的减值损失	586,901.05	133,332,325.78	-	148,123,908.41	57,180.28	-	282,100,315.52
3.资本性支出	3,662,038.32	123,148,850.99	19,281,701.60	40,776,689.56	435,331,818.58	-	622,201,099.05
其中：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2,606,003.17	76,372,433.49	4,346,943.88	18,472,291.86	115,739,033.23	-	217,536,705.63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1,056,035.15	17,905,371.81	14,864,657.72	17,343,824.07	64,101,135.19	-	115,271,023.94
在建工程支出	-	-	-	-	247,962,134.77	-	247,962,134.77
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	28,871,045.69	70,100.00	4,960,573.63	7,529,515.39	-	41,431,234.71

上述分部收入主要系来源于本国(包括港澳台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非流动资产所在地主要在本国境内(包括港澳台地区)。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融资融券业务

(1) 融资业务情况

本公司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融出资金净值	55,938,022,754.09	66,677,652,479.88

本集团融出资金的情况，详见附注七、3。

(2) 融券业务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期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期初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融出证券	437,822,568.55	523,829,424.54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28,583,772.64	20,051,66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9,128,975.71	503,777,755.07
转融通融入证券	130,109,820.20	-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316,950,546.00	-

(3) 融资融券业务担保物公允价值

本集团及本公司

<u>担保物类别</u>	<u>期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u>	<u>期初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u>
资金	7,580,291,666.48	13,980,029,640.25
股票	169,898,665,630.78	210,853,713,126.98
债券	3,280,268.91	33,476,577.04
基金	375,432,112.50	523,061,518.99
其他	17,869,116.12	46,312,467.99
合计	177,875,538,794.79	225,436,593,331.25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3、债券借贷

本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u>债券类别</u>	<u>期末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u>期初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国债	13,601,692,050.00	18,558,408,370.00
金融债	2,300,383,200.00	1,300,522,100.00
地方政府债	2,879,576,400.00	-
合计	18,781,651,650.00	19,858,930,470.00

注：本期末，本公司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及转让过户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6,681,007,155.14 元(期初数：人民币 12,700,910,000.00 元)及人民币 4,270,597,000.00 元(期初数：人民币 5,910,113,150.00 元)。

4、企业年金计划

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以下简称“年金方案”)。本公司按照上一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企业年金，并为符合年金方案条件的职工缴纳企业年金。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的确认函》(粤人社(年金)[2011]66号)，本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于2011年8月26日正式成立。该年金计划的托管人及账户管理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包括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9月23日起至今)和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3年12月23日起至今)；受托管理人于2016年4月30日由本公司企业年金理事会变更为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受托管理人与各投资管理人签订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合同》规定，由各投资管理人于合同存续期间内，负责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管理运作。

5、社会责任支出

	<u>本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u>上期发生额</u> 人民币元
教育捐助	1,600,000.00	1,000,000.00
慈善捐助	17,326,730.00	13,649,600.00
其他	-	500,000.00
合计	18,926,730.00	15,149,600.00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2017年3月24日董事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50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 * 财务报表结束 * * *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0,267.28	1,526,198.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540,833.61	110,751,745.5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1,337,875.1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91,145.56)	14,240,516.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738,294.40)	(35,855,400.61)
所得税影响额	(37,721,117.47)	(28,521,51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97,952.45)	(25,411,731.92)
合计	92,940,466.19	36,729,817.10

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为：本集团作为证券经营机构，上述业务均属于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

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为：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股权投资，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上述业务均属于正常经营业务。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0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9	1.05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7	1.04	1.04

因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3、本财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分析是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

序号	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1	结算备付金	21,742,626,195.25	31,222,060,527.00	(30.36)	本期经纪业务规模减少。
2	衍生金融资产	692,456,240.37	270,579,015.80	155.92	本期末利率互换业务规模扩大。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61,202,342.55	13,745,916,985.33	59.77	本期末股票质押式回购增加。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339,195.49	269,441,877.81	190.7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及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5	在建工程	726,998,852.66	526,730,799.00	38.02	本期广发证券大厦项目投入增加。
6	其他资产	5,480,860,335.79	1,009,541,190.94	442.91	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
7	短期借款	4,863,873,848.17	896,010,344.00	442.84	期末信用借款和质押借款的增加。
8	拆入资金	10,606,394,791.74	1,750,000,000.00	506.08	本期末向证监会转融通融入资金增加。
9	衍生金融负债	692,012,018.00	309,453,798.13	123.62	本期末利率互换业务规模扩大。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549,266,202.80	85,395,760,813.65	(40.81)	场外协议回购和银行间买断式回购规模减少。
11	代理承销证券款	-	350,000,000.00	(100.00)	期末代理承销股票款减少。
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06,095,387.34	624,185,446.82	782.12	期末债券借贷业务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13	预计负债	33,360,000.00	60,580,543.00	(44.93)	本期支付所致。
14	应交税费	1,001,301,981.99	1,435,667,279.91	(30.26)	本期应交所得税减少。
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279,760.50	278,361,869.29	(52.84)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16	其他综合收益	1,849,327,868.70	2,771,649,998.07	(33.28)	主要为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应转出其他综合收益。
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014,846,047.53	19,584,999,280.14	(33.55)	经纪客户股票交易量的减少。
18	利息净收入	727,926,502.80	2,930,057,386.58	(75.16)	融资券业务及经纪客户的存款的利息收入减少。
19	投资收益	6,750,153,307.51	10,314,960,874.13	(34.5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减少。
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2,452,304.25	296,616,881.29	(38.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21	其他业务收入	62,436,539.33	25,331,207.94	146.48	租赁收入等增加。
22	汇兑收益(损失)	(25,777,150.68)	294,674,289.33	不适用	2015 年 H 股募集资金产生汇兑收益。
23	税金及附加	475,223,914.43	1,928,043,807.85	(75.35)	主要为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24	业务及管理费	9,285,375,705.17	13,555,565,733.42	(31.50)	本期职工薪酬总额减少。
25	资产减值损失	423,439,005.20	282,100,315.52	50.10	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6	营业外收入	260,261,580.37	172,006,879.03	51.31	主要为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27	营业外支出	81,463,749.86	45,488,419.20	79.09	主要为捐赠支出及赔偿支出增加。
28	所得税费用	2,295,738,460.38	4,193,358,888.46	(45.25)	本期利润总额减少。
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023,732.78	486,917,071.67	(43.93)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减少。
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2,205,865.81)	38,148,319,618.82	不适用	主要为经纪业务保证金流出及回购业务流出。
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345,144.46	(57,620,351,427.07)	不适用	主要为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现金净流入增加。
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1,183,873.91)	66,679,846,092.97	不适用	主要为债务工具净流出增加。